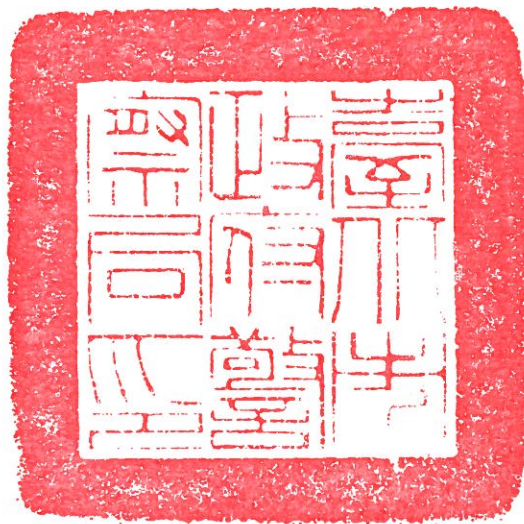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109年 1 月 1 日至 109年 12 月 31 日)

臺北市總決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單位決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編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109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總說明第 1頁至第 82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第 1頁至第 6頁
(二)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第 7頁至第 34頁
(三)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 35頁至第 38頁
(四)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 39頁至第 42頁
(五)平衡表	第 43頁至第 43頁
(六)資本資產表	第 44頁至第 45頁
(七)長期負債表	第 46頁至第 46頁
三、附屬表	
(一)現金出納表	第 47頁至第 49頁
(二)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第 50頁至第 64頁
(三)資本資產變動表	第 65頁至第 70頁
(四)長期投資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五)長期負債變動表	第 71頁至第 71頁
(六)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第 73頁至第 78頁
(七)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第 79頁至第 84頁
(八)收入支出彙計表	第 86頁至第 86頁
(九)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87頁至第 90頁
(十)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第 91頁至第 92頁
(十一)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第 93頁至第100頁
(十二)人事費明細表	第102頁至第102頁
(十三)歲出剔除經費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四)歲入保留分析表	第103頁至第105頁
(十五)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106頁至第108頁
(十六)歲出保留分析表	第109頁至第132頁
(十七)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133頁至第133頁
四、其他附表	
(一)歲出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135頁至第136頁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109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二)補助及捐助經費報告表	第137頁至第140頁
(三)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四)中央補助款代收代付明細表	第141頁至第141頁
(五)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第143頁至第150頁
(六)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第151頁至第162頁
(七)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163頁至第166頁
(八)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 - 頁至第 - 頁
(九)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第167頁至第168頁
(十一)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三)財產目錄總表(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作業要點規定名稱及格式編製)	第170頁至第170頁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171頁至第172頁
(十五)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第173頁至第174頁
(十六)平衡表各科目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七)歲入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八)歲出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 頁至第 - 頁
五、補充書表	
對直接投資、所屬各部門轉投資及共同投資之效益評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分：

(1)歲入：

109 年度預算數 1 億 7,633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3,168 萬 1,082 元，應收數 7,323 萬 7,151 元，決算數合計 2 億 491 萬 8,233 元，較預算數超收 2,858 萬 4,233 元，約增 16.21%，以下為各項收入執行狀況：

①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1 億 961 萬 7,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884 萬 8,915 元，應收數 6,963 萬 4,636 元，決算數合計 1 億 1,848 萬 3,551 元，較預算數超收 886 萬 6,551 元，約增 8.09%。

②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336 萬 6,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623 萬 8,921 元，較預算數超收 287 萬 2,921 元，約增 85.35%，主要係因執行掃蕩賭場沒入賭資案件沒入及取締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沒入金增加所致。

③賠償收入：實現數 177 萬 6,158 元，主要係各項採購案逾期違約金及錄影監視系統遭車輛毀損賠償，屬預算外收入。

④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1,506 萬 7,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658 萬 3,335 元，較預算數超收 151 萬 6,335 元，約增 10.06%。

⑤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2,051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355 萬 7,293 元，較預算數超收 304 萬 2,293 元，約增 14.83%。

⑥財產孳息：預算數 1,186 萬 3,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88 萬 3,772 元，應收數 360 萬 2,515 元，決算數合計 1,348 萬 6,287 元，較預算數超收 162 萬 3,287 元，約增 13.68%。

⑦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77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61 萬 8,810 元，較預算數短收 15 萬 6,190 元，約減 5.63%。

⑧雜項收入：預算數 1,313 萬 1,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217 萬 3,878 元，較預算數超收 904 萬 2,878 元，約增 68.87%，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支付之員工薪津、房租津貼暨宿舍使用費及拾得物公告期滿未領取現金繳庫等所致。

(2)歲出：

109 年度原預算數 143 億 4,609 萬 6,000 元，追加預算數 2,067 萬 2,000 元，統籌科目申請動支 13 億 9,629 萬 8,977 元，預算數合計 157 億 6,306 萬 6,977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51 億 9,995 萬 9,976 元，保留數 3 億 712 萬 7,835 元，決算數合計 155 億 708 萬 7,811 元，較預算數節減 2 億 5,597 萬 9,166 元，約減 1.62%，以下為各工作計畫執行狀況：

①行政管理：原預算數 120 億 2,892 萬元，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461 萬 2,547 元，預算數合計為 120 億 3,353 萬 2,547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18 億 5,675 萬 5,041 元，保留數 390 萬 7,656 元，係員警勤務帽、勤務腰帶、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與雙園街 79 號之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等，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118 億 6,066 萬 2,697 元，較預算數節減 1 億 7,286 萬 9,850 元，約減 1.44%。

②警察勤務：原預算數 4 億 6,389 萬 6,000 元，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15 萬 2,08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元，預算數合計為 4 億 6,404 萬 8,08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 億 1,329 萬 2,447 元，保留數 2,907 萬 5,202 元，係查獲毒品案涉嫌人尿液檢驗費、錄影監視系統專用網路通訊服務費、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維護、維修費及設備搬遷異動費等，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4 億 4,236 萬 7,649 元，較預算數節減 2,168 萬 431 元，約減 4.67%。
- ③分局業務：預算數 5,083 萬 3,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476 萬 9,134 元，較預算數節減 606 萬 3,866 元，約減 11.93%。
- ④大隊業務：預算數 2 億 3,025 萬 3,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 億 1,578 萬 6,712 元，保留數 52 萬 2,040 元，係松山區民生東路 4 段 60 號前固定桿遷移案等，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2 億 1,630 萬 8,752 元，較預算數節減 1,394 萬 4,248 元，約減 6.06%。
- ⑤警隊業務：預算數 2,837 萬 7,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714 萬 7,312 元，較預算數節減 122 萬 9,688 元，約減 4.33%。
- ⑥補助義勇警察大隊：預算數 3,719 萬 8,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941 萬 2,130 元，保留數 365 萬 2,461 元，係義警人員服裝採購案，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3,306 萬 4,591 元，較預算數節減 413 萬 3,409 元，約減 11.11%。
- ⑦補助民防團隊：預算數 2,327 萬 2,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824 萬 1,814 元，保留數 275 萬 7,584 元，係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2,099 萬 9,398 元，較預算數節減 227 萬 2,602 元，約減 9.77%。
- ⑧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預算數 9,550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353 萬 5,430 元，較預算數節減 196 萬 4,570 元，約減 2.06%。
- ⑨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追加預算數 51 萬 2,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1 萬 2,000 元，較預算數無增減。
- ⑩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850 萬元，執行結果，動支數 2,420 萬 6,211 元，未動支數 429 萬 3,789 元。
- ⑪營建工程：原預算數 11 億 4,673 萬 8,000 元，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1,356 萬 4,242 元，預算數合計為 11 億 6,030 萬 2,24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8 億 9,573 萬 8,719 元，保留數 2 億 5,245 萬 262 元，係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改建工程先期規劃、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士林區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先期規劃案、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 40 巷 1 弄 2、4、5 號等 6 戶拆除工程、北投區溫泉路 91 巷 3 號及 5 號等 2 筆眷舍拆除工程、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等，未及於年度內完成或契約跨越會計年度期程及未屆完工期限等，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11 億 4,818 萬 8,981 元，較預算數節減 1,211 萬 3,261 元，約減 1.04%。
- ⑫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8,996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8,151 萬 8,699 元，較預算數節減 844 萬 5,301 元，約減 9.39%。
- ⑬其他設備：原預算數 1 億 2,264 萬 5,000 元，追加預算數 2,016 萬元，申請動支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第一預備金 587 萬 7,342 元，預算數合計 1 億 4,868 萬 2,34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2,695 萬 1,561 元，保留數 1,476 萬 2,630 元，係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1 億 4,171 萬 4,191 元，較預算數節減 696 萬 8,151 元，約減 4.69%。

⑭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申請動支數 12 億 7,841 萬 5,289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2 億 7,841 萬 5,289 元。

⑮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申請動支數 1 億 1,788 萬 3,688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1,788 萬 3,688 元。

2. 以前年度部分：

(1) 歲入：

①99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23 萬 3,999 元，執行結果，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23 萬 3,999 元，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②100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1 萬 4,798 元，執行結果，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 萬 4,798 元，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③101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7 萬 7,81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229 元，減免註銷數 1 萬 8,788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以下簡稱審計處)同意備查，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5 萬 4,795 元，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④102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60 萬 9,663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 萬 7,522 元，減免註銷數 10 萬 9,743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44 萬 2,398 元，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⑤103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54 萬 6,24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2 萬 8,797 元，減免註銷數 35 萬 2,806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6 萬 4,637 元，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⑥104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212 萬 9,404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0 萬 4 元，減免註銷數 69 萬 4,080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93 萬 5,320 元，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⑦105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348 萬 3,279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5 萬 1,996 元，減免註銷數 158 萬 9,243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及撤銷原處分，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44 萬 2,040 元，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⑧106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461 萬 6,09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3 萬 2,476 元，減免註銷數 224 萬 7,821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及撤銷原處分，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93 萬 5,795 元，主要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等，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⑨106 年度財產孳息：以前年度轉入數 121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2 萬 4,00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89 萬 1,000 元，係民眾無權占用本局經管土地使用補償金及租金收入尚未收繳，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⑩107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2,369 萬 5,05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78 萬 5,868 元，減免註銷數 1,242 萬 421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及撤銷原處分，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548 萬 8,761 元，主要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 ⑪107 年度雜項收入：以前年度轉入數 9 萬 5,098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 萬 5,944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6 萬 9,154 元，係中山分局退休人員溢領月補償金分期償還，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 ⑫108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9,501 萬 3,558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713 萬 1,689 元，減免註銷數 4,818 萬 1,692 元，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及撤銷原處分，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2,970 萬 177 元，主要係違規人未依限繳納交通違規罰鍰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罰金罰鍰等，尚未收繳保留繼續執行。

(2)歲出：

- ①102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3 萬 3,934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 萬 3,934 元。
- ②103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40 萬 6,864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0 萬 6,864 元。
- ③104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08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00 萬元，減免註銷數 8 萬 5,000 元。
- ④105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911 萬 2,101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911 萬 2,101 元。
- ⑤106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347 萬 7,941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649 萬 2,642 元，減免註銷數 14 萬 4,28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684 萬 1,019 元，係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等，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⑥107 年度行政管理：以前年度轉入數 82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82 萬 5,000 元。
- ⑦107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2,307 萬 7,878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129 萬 8,581 元，減免註銷數 163 萬 7,896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4 萬 1,401 元，係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⑧108 年度行政管理：以前年度轉入數 1,539 萬 7,31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480 萬 2,535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59 萬 4,777 元，係中華路及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基地釐清委託技術服務案俟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後，辦理後續驗收付款事宜、本局萬華區桂林路基地地上建物產籍釐清費，俟取得地籍圖及土地謄本後，辦理驗收付款。
- ⑨108 年度警察勤務：以前年度轉入數 2,956 萬 9,841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61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萬 9,130 元，減免註銷數 338 萬 711 元。

⑩108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2 億 2,599 萬 3,17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8,899 萬 8,421 元，減免註銷數 153 萬 9,84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3,545 萬 4,911 元，係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萬華分局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等，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⑪108 年度其他設備：以前年度轉入數 988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88 萬元。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部分，資產總額 5 億 914 萬 2,806 元，負債總額 1 億 4,148 萬 8,725 元，資產減除負債後之淨資產 3 億 6,765 萬 4,081 元，其相關科目說明如下：

(1)資產科目

①專戶存款 1 億 3,462 萬 8,126 元，主要係代收、保管及保證用等款項存放於金融機構專戶等。

②應收帳款 1 億 1,451 萬 25 元，係本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入應收尚未收取，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之款項。

③暫付款 1 萬 9,580 元、預付款 2 億 5,120 萬 8,368 元及預付其他基金款 874 萬 8,707 元，合計 2 億 5,997 萬 6,655 元，主要係業務計畫配合契約等預(暫)付尚未實現之款項。

④存出保證金 2 萬 8,000 元，係交通警察大隊新建大樓裝置天然瓦斯管線工程瓦斯費保證金 2 萬 5,000 元，捷運警察隊第 2、3 分隊有線電視裝機保證金 3,000 元。

(2)負債科目

①其他應付款 684 萬 1,019 元，主要係 106 年度以前歲出已發生契約責任，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之款項。

②預收款 4,490 元，係少年警察隊預收文山少輔區政中心附屬大樓地下停車場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 日場地使用費。

③存入保證金 4,537 萬 3,454 元，主要係廠商提供保證用之履約及保固保證金等款項。

④應付代收款 6,531 萬 616 元，係代收代付員工各項保險費用及內政部警政署撥發各項補助款與獎勵金等款項，尚待轉發各單位。

⑤應付保管款 2,395 萬 9,146 元，係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3)淨資產科目：資產負債淨額 3 億 6,765 萬 4,081 元，為前述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2. 資本資產表部分，資本資產總額 440 億 9,334 萬 8,921 元，包括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及租賃資產等固定資產 440 億 1,860 萬 8,029 元及無形資產 7,474 萬 892 元。

3. 長期負債表部分：長期負債總額 2,985 萬 8,434 元，係融資租賃方式取得電腦之應付租賃款。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科目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達 20% 以上情形：

1. 平衡表部分：

(1)資產：

①其他應收款 0 元，較上年度 80 萬元，減少 80 萬元，係 102 年度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收回繳還市庫。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②暫付款 1 萬 9,580 元，較上年度 19 萬 6,870 元，減少 17 萬 7,290 元，增減比率 90.05%，係義交大隊執行二殞交通疏導協勤費等轉正。
- ③預付款 2 億 5,120 萬 8,368 元，較上年度 1 億 8,819 萬 9,561 元，增加 6,300 萬 8,807 元，增減比率 33.48%，係預撥新工處代辦刑事警察大隊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等工程款。
- ④預付其他基金款 874 萬 8,707 元，較上年度 58 萬 981 元，增加 816 萬 7,726 元，增減比率 1,405.85%，係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畫新建工程委託代辦之施工費等。

(2) 負債：

- ①其他應付款 684 萬 1,019 元，較上年度 3,411 萬 5,840 元，減少 2,727 萬 4,821 元，增減比率 79.95%，係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等，配合契約時程於本年度辦理支付。
- ②暫收款 0 元，較上年度 43 萬 7,861 元，減少 43 萬 7,861 元，增減比率 100%，係交通警察大隊結清民眾繳交之交通違規罰鍰。

(3) 淨資產 3 億 6,765 萬 4,081 元，係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2. 資本資產表部分：

- (1) 土地改良物 208 萬 6,749 元，較上年度 273 萬 7,029 元，減少 65 萬 280 元，增減比率 23.76%，主要係依規定提列折舊。
- (2) 機械及設備 2 億 2,863 萬 632 元，較上年度 3 億 3,356 萬 5,283 元，減少 1 億 493 萬 4,651 元，增減比率 31.46%，主要係釐正減列 86 至 88 年度財產統制帳與財產管理系統財產帳登錄數差異及依規定提列折舊。
- (3) 租賃資產 3,205 萬 4,282 元，係新增以融資租賃方式取得電腦。
- (4) 無形資產 7,474 萬 892 元，較上年度 5,558 萬 6,013 元，增加 1,915 萬 4,879 元，增減比率 34.46%，主要係購置行動載具管理授權軟體、刑案現場勘察資訊管理系統、Dell EMC VxRail E560F 超融合平臺管理軟體、F5-AWF-VE-200M 防駭虛擬式網頁防火牆等應用系統。

3. 長期負債表部分：係新增應付租賃款 2,985 萬 8,434 元。

(二) 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以 108 至 111 年度連續性計畫分年編列預算方式，向本府都市發展局取得基河路 140 號 2、3 樓國宅房屋，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須於嗣後年度編列預算撥付 1 億 1,638 萬 8,007 元。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

1. 強化各類刑案偵查工作，包含偵查暴力犯罪、檢肅竊盜犯罪、檢肅毒品犯罪、檢肅非法槍械、檢肅非法組織幫派、掃蕩職業性賭博、打擊詐欺犯罪、查緝電腦網路犯罪等：

- (1) 偵查暴力犯罪：109 年度暴力案件發生 71 件(較 108 年發生減少 26 件)、破獲 75 件、破獲率達 105.63%。檢肅竊盜犯罪：竊盜案件發生 5,244 件、破獲 4,950 件、破獲率 94.39%，較 108 年度發生減少 401 件、破獲率增加 5.61 個百分點。檢肅毒品犯罪：109 年度查獲毒品案件計 5,132 件、嫌疑人犯計 5,418 人、起獲毒品重量計 496.9 公斤。檢肅非法槍械：配合警政署檢肅非法槍械以向上溯源為主之政策導向，本局逐案管制查獲槍械，積極向上溯源，109 年度檢肅績效達 100%，向上溯源績效得分 11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分，較去年 69.25 分增加 42.75 分。

- (2) 檢肅非法組織幫派：109 年度起，配合警政署暨本市治安狀況，規劃實施「同步掃黑行動」專案，鎖定轄內易滋事之犯罪組織首惡為目標，依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積極蒐證，全力檢肅到案。掃蕩職業性賭博：賡續執行「109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計畫」項下之「取締職業性賭場」及「掃蕩賭博計畫」查緝工作，針對一般賭博、網路賭博等案件加強布線查緝。另本市係高度都市化城市，傳統職業性賭場日趨減少，轉變成以網路科技賭博犯罪為主，本局當前查緝重點將朝網路、科技、運動簽賭暨職業性大賭場加強取締，以遏止賭博犯罪，淨化社會治安。
 - (3) 防制詐欺犯罪：109 年度針對詐欺犯罪賡續秉持偵防並重策略，針對已發生之詐欺案件積極偵辦，透過跨境打擊及不定期執行打詐專案，澈底瓦解集團組織，109 年度詐欺犯罪發生 4,419 件、破獲 4,887 件、破獲率 110.59%，與 108 年度同期相較，發生減少 264 件、破獲率上升 14.78 個百分點；另積極與社區、金融機構、超商聯繫，採行分層分眾方式運用多元管道實施防詐騙宣導，藉以提升民眾防詐意識。查緝電腦網路犯罪：持續推動「強化偵防網路犯罪績效評核計畫」加強偵辦嚴重妨害資訊及利用網路造成重大財損或妨害社會秩序及新興犯罪手法之案件。賡續辦理科技犯罪偵查技術教育訓練，提升是類犯罪打擊成效。
2. 除遏止酒後駕車違規，維護市民交通安全外，並加強取締重大違規停車，促進交通順暢，另持續精進交通執法，推動執法科技化，更新各項交通設備，嚴正取締交通違規，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 (1) 因應本市全般暨最新交通狀況，分別於 109 年 2 月 7 日及 7 月 13 日召開會議，每半年定期檢討「一般日上下午尖峰」、「日間離峰」、「夜間二次尖峰」及「週休二日暨例假日期間」之交通疏導勤務崗位，加強運用警、民力，發揮交通疏導功能，另針對各項重大工程(如中正橋改建工程-重慶南路高架橋拆除、重慶北路二段往南公車專用道工程、忠孝東路等東西軸線路段及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等)、大型活動(如 2020 年貨大街、陽明山花季、海芋季、百貨公司週年慶活動等)、連續假期(春節、228、清明節、端午節、中秋節及國慶日等)及易壅塞路段，加強規劃部署交通疏導及路況查報勤務，確實維護交通順暢與安全。
 - (2) 實施「專責人員處理交通事故講習」，自 109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計 1 梯次施訓 2 週，參訓人數計 32 人，另實施「員警交通事故處理暨執法技巧教育訓練」，計 109 年 11 月 24、25 日及 12 月 1、2 日，分 4 梯次各施訓 1 日，針對各分局交通分隊及交通警察大隊各直屬分隊小隊長及員警為訓練對象，計 192 人次。
 - (3) 109 年度 1 至 12 月份本市發生交通事故員警平均到場時間為 4.01 分，符合警政署目標值 10 分鐘以內到達之要求。
 - (4) 為維移動式道路障礙取締、清除成效，本局交通警察大隊除持續依市府「加強執行清除移動式道路障礙工作執行計畫」，針對違規占用道路情事嚴加執法及積極複查外，另配合鄰里交通環境改善執行計畫，針對私人物品占用「標線型人行道」，函發加強「執行違規私人物品占用巷弄策進作為」，加強相關違規取締，以維行人安全及鄰里交通秩序。
 - (5) 本局動員各分局、交通警察大隊警力，針對轄區重要觀光景點、車站、計程車招呼站、觀光飯店等周邊地點，加強計程車駕駛人無照駕駛、越級駕駛(逾齡駕駛)、無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執業登記證、使用經廢止之執業登記證駕駛等各項重大違規行為，全面加強稽查、取締，並編排相關專案稽查勤務，針對本市計程車違規包車旅遊、白牌車違法營業等，配合公路主管機關聯合稽查，以防範不法，全力維護計程車營運秩序及市民乘車安全。

3. 持續維持第 1、2 期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並規劃辦理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發揮偵防犯罪效能，形成綿密治安網絡，並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住宅防竊檢測服務，辦理金融機構安全檢測及預防犯罪宣導活動，打造首都良好治安環境，守護市民安全：

(1) 本局為確保錄影監視系統各項設備功能正常運作，每日自動檢測監視器狀況，發現設備故障則請工程人員依維修時程立即修復，若錄影監視系統路側設備遭人毀損，則辦理會勘及修復，並向肇事行為人求償，且每月定期召開保固營運會議，邀集承商及各分局業務組，就監視器維護、攝向角度等事項進行研討，積極提高維修保養效率，並維持高妥善率。

(2) 本局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住宅防竊檢測服務，109 年度完成計 1 萬 3,918 戶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另為提升治安風水師檢測品質，分別於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5 日及 10 月 29 日辦理 109 年度「治安風水師新進人員專業講習班」、「精進治安風水師檢測品質訓練講習班」，合計召訓本局外勤佐警 190 人。

(3) 本局持續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109 年度針對本市 1,180 家金融機構營業場所實施檢測(其中 2 家因位於軍事管制區及總統府內免測)，檢測結果符合規定。

4. 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及妨害風化(俗)行為場所，以端正風俗，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本局 109 年度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計 51 件；另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計 227 件、件數達成率 125.4%，得分 7,741 分，得分達成率 87.7%。

5. 依法處理集會遊行案件，秉持「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依法行政及行政中立」等原則執行，並朝「尊重多元、言論自由、容許表達、建立秩序及保持尊嚴」等目標前進，保障人民集會遊行權利與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

本局 109 年度處理集會遊行陳抗事件計 2,811 件，均能事先縝密規劃勤務、整備警力及裝備，有效維護本市社會秩序安全，並兼顧民眾言論自由權利。

6. 機先防止少年偏差行為，擴大預防少年犯罪宣導及配合教育局校園法治教育宣導，加強防制幫派與毒品入侵校園，保護少年安全：

(1) 為落實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作為，有效防範少年犯罪，提升青少年預防犯罪觀念，本局於 109 年暑假舉辦「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創意四格漫畫比賽」，以「反毒、拒毒」、「預防少年加入幫派」及「預防少年參與詐欺集團」為競賽主題，吸引本市國中及高中(職)學生踴躍投稿，透過文字語言及具想像力之漫畫宣傳，引發青少年對犯罪相關議題的關注，進而強化其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意識。

(2) 本局 109 年拍攝「肖年ㄟ！危險啦！」犯罪預防宣導微電影，影片上傳影音平臺 YouTube 及 FB 供民眾瀏覽，並持續透過官網及少年花露米臉書粉絲專頁與臺北捷運沿線月臺電視等網路媒體，宣傳相關犯罪預防宣導訊息，擴大宣導成效。

(3) 本局持續結合教育局辦理「法治教育校園巡迴宣導」，提供校園安全與防制幫派、遠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離毒品、網路資訊與交友安全、防制霸凌、防制詐騙等相關宣導主題，並於寒、暑假期間，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及保護措施活動，提供少年宣導資訊以及正當休閒活動，有效擴大預防少年犯罪宣導工作。

7. 賡續執行婦幼保護及通報，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之執行。持續辦理各項婦幼安全宣導及活動，提升婦幼自我保護能力：

針對婦幼保護議題賡續辦理員警教育訓練，強化識別能力及執勤知能，提升案件敏感度，提供被害人完善之保護及服務，避免被害人遭受二度傷害，及保障被害人隱私權，另協同社政、衛政等網絡團隊積極合作，落實各項婦幼保護通報；勤務作為針對轄區特性以及轄內婦幼安全警示地點加強防處，並利用社區治安會議等集會以及宣導活動，加強婦幼自我防護能力，減少被害案件發生。

8. 激勵員警士氣，強化勤務紀律，嚴密風紀案件查處，持續實施「風紀檢測」，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

(1) 本局積極查察貪瀆不法案件以杜絕弊端情事；另為防範風紀誘因場所衍生風紀問題，提升各單位查緝效能，每月規劃辦理「風紀臨檢」專案勤務，由各單位針對轄區風紀誘因場所實施監控，並先期盤點選定執行目標，查察取締究辦；另實施風紀情資蒐報座談會，提示相關工作重點並強化各單位風紀情蒐能力，以防止風紀案件發生。

(2) 本局持續要求各基層單位(派出所、警備隊、交通分隊、偵查隊)應每月自我檢測1次，各分局、大隊、隊每半年應全面檢測所屬派出所級單位1次；另本局「警紀檢測團」每週針對發生重大違法違紀及有風紀顧慮單位，實施機動督導，以查核外勤單位風紀狀況，避免員警風紀案件發生。本局執行109年度上、下半年靖紀工作，均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甲組優等(第1名)。本局將賡續執行，並秉持「不掩飾」、「不庇縱」之原則，公正查處員警風紀，以維廉潔形象。

(3) 本局為落實強化基層員警法治觀念，除於109年9月間辦理「公務員申領小額補貼款項」廉政教育講習，並透過每月排定專員、股長帶隊拜訪各外勤單位，進行業務交流與相關廉政宣導。

9. 覈實編列年度預算並分階段積極籌劃興(改)建老舊辦公廳舍，以改善員警生活環境，提升工作士氣；定期實施無線電系統各項設備檢測與保養，配合裝備检查工作辦理無線電裝備檢查，以確保警用無線電通信效能，並提供員警良好適宜之無線電通信配件：

(1) 本局賡續積極籌劃興(改)建老舊辦公廳舍，改善員警生活環境，提升工作士氣，109年12月18日舉行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新建工程落成啟用典禮。

(2) 本局警用無線電系統汰換案於107年底完成建置並於108年依據各單位使用回饋意見辦理系統與終端設備優化設定調校，109年度賡續配合保固廠商辦理無線電終端設備定期保養與修護，完成維修各式無線電裝備334臺次及系統(含站臺設備)異常狀況處置105次；另109年累計採購空氣導管式耳機麥克風4,200組與輕量化肩掛式麥克風4,000組，配發至各單位供應勤使用。

10. 辦理各項策略目標專業職能講習，藉由在職專業課程補充新知以順應時代潮流，落實日常警技基礎鍛鍊，加強常訓組合警力訓練，編纂案例教育教材供員警研讀，以樹立正確執法觀念與作法，並針對員警身心健康提供諮商轉介及衛教宣導服務，提升同仁抗壓能力：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賡續落實員警術科體技(能)訓練、提供員警多元化的進修管道、推動員警心理輔導防處、工作、身心健康課程、諮商輔導及同仁對危機通報、諮商轉介等知能，以提升員警應勤技能，發揮隨機應變、機先防制能力，確保執勤效能、安全，有效維護本市治安。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行政管理	<一>行政管理	辦理人事、會計、財物、車輛養護與管理、政風、資訊、公關、秘書、法規、統計等業務。	①本局賡續推動交陳報單管理系統、人事差勤系統、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北市智慧警勤 APP 等多項勤業務所需之警政資訊系統，另配合推動市府新公文系統線上陳核流程，縮短本局行政流程及節能減紙作業，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②除員警勤務帽、勤務腰帶、中華路、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基地釐清委託技術服務費及萬華區桂林路基地地上建物產籍釐清等，尚未完成外，餘均依計畫執行完竣。	
	<二>資訊業務 1. 加強資訊教育訓練	(1) 落實警察人員電腦教育訓練計畫之擬定及執行，持續規劃辦理各項資訊教育訓練，並提升員警電腦中文輸入能力，強化員警運用電腦處理勤業務之知能及效能，並提供資訊人員更進階之訓練課程，以提升同仁資訊處理專業	①本局 109 年度電腦教育訓練計畫 109 年 12 月 3 日北市警資字第 1093106408 號函報警政署核備，經 109 年 12 月 9 日警署資字第 1090162673 號函復准予備查；並轉知各外勤單位，請各外勤單位擬定細部執行計畫報本局備查，並按規劃課程實施教育訓練。 ②中文輸入檢測由各外勤單位以統測或新進人員檢測方式辦理，每分鐘 20 字為及格，以提升工作執行效率。	

臺北市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能力及工作效率。		
		(2)持續辦理「刑事案件管理系統」、「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暨簡易故障排除」等教育訓練,提升基層同仁操作熟稔度及調查筆錄製作能力、強化 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之品質,俾利精進受理報案與交通違規舉發服務流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p>①本局定期參與市府、公訓處、內政部警政署、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之資訊教育訓練。</p> <p>②本局針對一般員警及刑事人員每季開辦「案件管理系統」、「案件管理系統-受理報案 e 化平臺操作」、「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系統操作暨簡易故障排除」等相關教育訓練,109 年度計辦理課程 68 堂、204 小時、942 人次。</p> <p>③本局每年度除資安季教育訓練外,亦針對本局外勤資訊人員、主管及業管主官辦理資安教育訓練,109 年度資安課程計辦理 29 堂、87 小時、942 人次;另為配合資安 ISMS 稽核,本局要求資訊人員資安專業認證,每人每年須進修資安專業課程 3 小時以上。</p> <p>④本局資訊人員參與外單位舉辦電腦相關教育訓練,以提升資訊專業知能,109 年度委外參訓計 9 人、251 小時、9 項課程。</p> <p>⑤本局 109 年交通違規舉發總計 109 萬 3,190 件。</p>	
		(3)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案情資協作平臺」之推動,以協作機制整合科技、偵	①本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案情資協作平臺」之推動,以協作機制整合科技、偵查等署資訊系統或自行開發之系統,辦理教育訓練,協助各外勤偵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查等領域專業人員，協助各外勤偵查單位進行案件分析，以達成向上溯源、澈底打擊重大犯罪之目標。	查單位進行案件分析，達成案件查察偵辦成效；109年度辦理35堂、105小時、436人次。 ②本局刑案情資協作平臺自成立迄今協助分析刑案69件，包括詐欺、殺人、毒品、強盜等類型，溯源破獲9件(毒品、強盜、組織犯罪)，毒品犯罪模式4件(街頭毒品咖啡包集團犯罪成員組織架構、酒店小姐販賣毒品咖啡包案件等)，移請管轄分局、小組持續偵辦計有18件(詐欺、大麻、毒品)，報請地檢署指揮偵辦8件。	
	2. 更新與充實電腦與網路設備	(1) 為達成本局策略地圖規劃，推動智能化、行動化現代警察工作，進行網路暨資安設備汰換，建置綿密、安全之警政網路，並配合市府建構智慧城市與大數據之構想，有效提升警察勤務效能。	①配合臺北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於109年7月開始租用該專案網路線路。 ②持續監控各項網路及資安設備效能維持各項系統有效傳輸，提供順暢警政網路俾利各項警政系統運行，並配合各項市政系統推行。	
		(2) 提升網路傳輸速率並加強管理維護運作。	各分局網路傳輸速率由2路20M提升至2路100M，各派出所、交通分隊、隊等單位網路傳輸速率由35M/6M提升至80M/80M。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更新並充實各項勤業務所需之資訊電腦設備,維持內勤人員每人1機,外勤人員3人1機之人機比(偵查隊1人1機)。	本局109年度汰換個人電腦1,467部,現行個人電腦(含筆記型電腦)報准且未逾使用年限(6年)數量總計5,649部,依其勤、業務需求及外勤輪班制度等因素考量,維持內勤、偵查隊人員每人1機,其餘外勤人員3人1機之人機比。	
		(4)改善員警執行勤務利器,充實「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臨檢盤查系統」、「交通違規舉發系統」等多項系統所使用之M-POLICE行動載具,逐年汰換逾使用年限之載具,提升工作效能。	本局109年度共計購置771部M-Police警用行動載具(含iPhone XR及Unitech PA760型號),編列於「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辦理,希藉由應勤裝備升級,減輕外勤員警負擔,並有效提升整體警政工作效率,以確保各項勤業務遂行。現行設備總數2,625部,人機比為2.3人1機。	
		(5)為節省公帑及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採行複合機租賃案,本局僅支付列(影)印一張之耗材費用,整合建置本局電腦綠能環境。	本局109年度耗材採複合機(影印+列印)共租賃499臺(含黑白、彩色)配發各內、外勤單位使用,可有效降低倉儲成本,避免購買過多不同廠牌、款式碳粉、墨水匣。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 加強應用系統整合服務	(1) 持續落實市府「小型 e 化」之政策，規劃、研發及優化各項勤業務所需之警政資訊系統，提高工作效率。	① 本局辦理 109 年「交陳報單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建置案，本系統係提供各外勤單位交陳報(含敘獎)業務使用，本案新增會辦單、自訂流程、獎懲發佈等多項功能，以強化流程管理及完善系統後端設定。 ② 汰換本局現行「新版人事差勤系統」，以全新程式架構及現有操作習慣為主，搭配流程線上化，達到加速處理流程及節能減紙成效。 ③ 建置本局「超融合管理平臺」，收納本局原有老舊硬體內之伺服器，達到集中管理、節能減電、統一監控維護、節省機房空間及提升系統安全性等效益。	
		(2) 賡續推廣本局「行動化應用軟體(北警政 APP)」，規劃更新並強化各項功能及內容，提供市民多項警政分類服務，並每月蒐集使用者評論以進行服務提供之檢討，加強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① 本局 109 年度新增違規檢舉外籍人士檢舉功能、巡簽專區督導簽章與守望相助等功能服務。 ② 截至 109 年度 iOS 版本下載次數計 11 萬 7,669 次，Android 版本下載次數計 9 萬 7,928 次，總次數達 21 萬 5,597 次。	
		(3) 持續擴增本局整合查詢系統資料內	① 本局為使各項勤業務資源共享，提供同仁更好服務及加強內部資訊溝通傳遞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容及改善操作介面，達成資料共用、資源共享、單一簽入之目標。	<p>效益，提升決策反應能力，建立不同系統及設備間的資料交流管道，簡化處理程序與作業時間，並減少資料的重複輸入。</p> <p>②本局資訊系統 109 年度新增「守望相助隊巡邏箱電子化系統」、「新版交陳報單管理系統」等，均與員工入口網完成資料介接，提供同仁享單一登入之便，另整合各系統資料，於員工入口網首頁提供各項系統待辦事項提醒功能，達成資料共享之目標。</p>	
		(4) 持續確保本局暨各外勤單位網站內容之正確性與時效性，並成立網頁審查小組及網頁資料抽查小組，持續檢核本局暨所屬網站網頁內容。	<p>①本局每月均依據市府規定，進行自我檢核並將結果表單上傳備查。</p> <p>②市府 109 年度定期檢核機關網站，本局網站無缺失。</p>	
		(5) 創新「打造北市員警 WORK SMART 大平臺」，創全國警察機關首例開發「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臨檢盤查系統」、「交通違規舉發系統」等多項系	<p>①為符合市府節能減紙暨持續推動各項勤（業）務 e 化之政策，辦理本局「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內勤人員簽出、退勤功能上線，取代原內勤人員執行勤務（如督勤、執行專案勤務等）時所使用之紙本出入登記簿。</p> <p>②本局「巡邏箱電子化系統」各大隊、隊，業已上線使用，完成各外勤單位全面電子化，智慧融入工作，流程改造，提高工作</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統,改善員警執勤工作環境,提升警政工作整體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更藉由該大平臺各項系統資料庫大數據分析,強化刑案偵辦能量,以應現今日新月異之犯罪手法。	③	效率。 ③本局交通違規舉發系統,分別辦理「北市智慧警勤APP」及「行動資訊系統」功能擴充案,新增交通違規勸導單項目、違規大戶警示功能及取締攤販查扣功能,並配合業管單位(行政科交通大隊)規劃推動各分局及大隊(隊)使用,各外勤單位已全面上線,完成交通違規舉發全面e化,大幅提升執法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達成WORK SMART之理念。	
	4. 維護資通安全	(1) 加強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通安全宣導,落實執行本局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業務之推動。		本局 109 年度辦理資安教育訓練,共計 5 班、10 梯次、30 小時,上課人數共計 775 人;另針對處理機敏性業務之保安、保防、督察及外事等單位配置實體隔離電腦,規劃建置獨立網路及系統設備之環境。	
		(2) 進行資安設備(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等)汰換更新,兼顧網路流暢及穩定度並強化資訊安全防護。		持續維護各項資安設備效能,以維資訊安全防護能力,定期更新各資安設備特徵碼,原廠發佈更新版本,立即評估更新,若有系統漏洞即時研擬防堵措施。	
		(3) 針對本局核心業務,持續辦理本局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複評作業。		本局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通過國際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ISO/IEC 27001:2013)之驗證複評,驗證範圍包含本局電腦機房之相關資訊資產、軟體資產、實體資產及網路基礎建設等。	
		(4) 因應行政院「資通安全管理法」施		本局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類(B級),配置專責人員辦理資通安全工作,並已協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行，本局將持續落實執行各種資通安全維護工作，俾利資通維護、稽核及資安事件通報等事宜。	助各外勤單位完成各項資通維護、稽核及資安事件通報等事宜，其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① 訂定年度督考實施計畫至各外勤單位實施業務督考，並由本局政風室會同資訊室及犯罪預防科組成資安小組，辦理定期及不定期機動稽核。 ② 本局設有緊急資安事件通報暨資通安全處理小組，俾於資安事件發生時，能第一時間妥適分工、即時處置。	
二、警察勤務	<一>督察業務 1. 發揮團隊精神	(1) 編列年節加菜金。	109 年度內、外勤加菜金共計核發新臺幣 1,044 萬 9,384 元。	
		(2) 員警因公傷亡即時依規定核發慰問金，以激勵員警士氣。	109 年度因公受傷慰問金共計核發新臺幣 58 萬 1,000 元。	
	2. 勤務督察與業務督導	(1) 精進勤務督察及機動查勤能力，導正勤(業)務缺失。	① 109 年度實施督導計編排駐區督導 1,151 人次、機動督導 1,735 人次、聯合機動督導 878 人次及分層(局級)督導 4,872 人次。 ② 定期彙整各級督察人員督導所見優、劣缺失，計提列優良事蹟 2 萬 6,652 人次、缺失檢討 2,881 人次、問題與建議 72 件，並彙整督導通報 221 次。	
		(2) 定期召開擴大督察會報，以利業務單位及外勤單位充分作雙向溝通。	本局 109 年度每月定期召開督察會報，提報當月勤務督導缺失檢討及優良事項表揚。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定期辦理勤務查測績效評比。	本局 109 年度上半年勤務查測績效評比業於 10 月份辦理完竣(下半年評比結果與頒獎事宜預計於 110 年 3 月前完成)。	
	3. 端正警察紀律	(1)落實員警考核工作,定期召開風紀狀況檢討。	①本局持續要求各單位落實平時、專案、年終及定期考核,各主官(管)及督察人員負考核(查)責任,深入了解掌握動態。 ②本局各外勤單位於每月將當月風紀評估資料報局,本局於月底召開風紀評估會議,審議各單位提報(列)風紀評估案件,將決議交相關單位憑辦及追蹤輔導。	
		(2)執行「靖紀工作」,嚴密風紀案件查處。	本局 109 年度執行靖紀專案,計查處員警違法 19 件 27 人、違紀 23 件 25 人,將持續嚴密蒐集風紀情資,主動調查,展現端正警察風紀之決心。	
		(3)定期辦理「維新專案」,展現整飭風紀決心。	本局靖紀小組依據各項探訪情資,針對風紀誘因場所實施維新專案查緝工作,109 年度共查獲職業賭場 14 件 265 人。	
		(4)持續「風紀檢測」,機動檢視警紀狀況。	本局 109 年度計檢測 80 個單位,發現並獲得改善缺失計有 110 項,執行以來成效良好,見微知著,有效改善風紀狀況,今後仍將持續辦理,並要求各外勤單位持續自我檢測改善。	
		(5)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訂頒計	①本局 109 年上、下半年各發生違反管控目標計 9 件 9 人及 12 件 12 人,總計 21 件 21 人。 ②本局將持續蒐集風紀情資,主動調查,展現端正警察風紀之決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畫推動自我安全管控，追求零風紀案件發生。		
	4. 改善員警服務態度	(1) 訂定「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執行計畫」，強化員警平時之教育訓練及示範演練，以提升服務品質。	本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 108 年 1 月 31 日函頒「改善員警執勤態度實施要點」，每半年由各外勤單位依轄區特性、勤務屬性及其員警常犯錯誤態樣等，自行選定主題，規劃辦理員警服務態度示範演練 1 次，精進員警服勤技巧。	
		(2) 訂定「電話服務禮貌作業規定」，持續辦理電話禮貌抽測工作，以提升員警電話禮貌服務態度。	本局訂頒「員警電話禮貌抽測作業規定」全面性及普遍性實施電話禮貌偵測。冀望全體員警能以平常心及標準作業程序來執行為民服務，以符合民眾之期待。	
	5. 特種勤務與「金華」警衛勤務及臨時重大勤務	(1) 強化任務編組，促進各任務執行單位間嚴密協調配合，發揮統合力量。	109 年度執行特種勤務警衛中衛區蒞臨場所計 2,610 次、使用警力計 7 萬 5,692 人次；道路警衛出勤計 2,464 次，使用警力計 5 萬 4,958 人次；共計 5,074 次，使用警力共計 13 萬 650 人次。	
		(2) 各種重大慶典集會，適切運用警力，周密部署，確保安全維護對象安全與安寧。	本局 109 年度執行「中華民國元旦升旗典禮」、「安維 7 號專案」、「二二八事件中樞紀念活動」、「忠烈祠春、秋祭」、「第十五任總統暨副總統就職典禮」、「大安先生追思、禮拜、奉安專案」、「民進黨全國黨代表大會」、「監察院院長就職交接暨國家人權委員會揭牌典禮」、「國慶總預演、國慶慶典活動、國慶酒會」、「總統府假日、非假日開放參觀」等各項中樞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慶典活動警衛安全維護勤務，各任務編組單位均落實情報諮詢、警衛整備與訓練工作，並於勤務執行時貫徹命令嚴密警衛部署，圓滿達成任務。	
	<二>勤務指揮管制 1. 強化勤務指揮管制與設施	(1) 針對「110e 化勤務指管系統」網路伺服器及資料庫進行更新汰換，並將警用無線電定位系統與勤務報案系統進行整合，以強化機動反應能力及派遣效率。	本局辦理「110e 化勤務指管系統」座席受理臺電腦 SIP 數位話機汰換及 ANI/ALI 受理分配 PBX 交換機系統升級擴充，於 109 年 7 月 28 日完成驗收，另針對 110 報案系統及警勤系統等相關設備，每季均定期實施保養維修，以維系統之正常運作。	
		(2) 依內政部警政署頒布「各級警察機關勤務指揮中心作業規範」，加強管制受、處理各類案件流程，並提升話務溢流系統，縮短報案人等待時間，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本局 109 年度受、處理案件計 119 萬 7,927 件，接獲案件後由受理員警及執勤官（員）交由分局查處，分局執勤官（員）審酌案情，即時派遣或指揮警力馳赴現場處理，處理情形報告以初報、續報、結報等程序立即回報，俾便管制時效，以提升勤務控管之效能。	
		(3) 深化員警教育訓練，熟稔各項勤務指揮、調度及管制等作業並配合督導考核，以確實發揮勤	① 本局選定每日 16 時執勤人員交接班時，予以交接人員勤前教育；另針對新進人員予以職前實務訓練 3 天，並派專人全程指導。 ② 本局利用中心會報時，假設各種重大刑案狀況，輪由執勤人員實施模擬演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務指管功能。	練，以嫻熟勤務指揮、調度、管制作業，並於演練過後，立即檢討改進，以強化指管功能。	
	<三>行政警察業務 1. 勤務規劃	(1) 依轄區治安狀況，彈性規劃勤務，建立合理勤休制度，減少員警服勤時數，避免過勞。	本局外勤單位勤務之規劃，均依「警察勤務條例」及本局「勤務實施細則」規定，並參酌轄內治安、交通等相關狀況妥適規劃勤務。	
		(2) 服勤時數漸近式修正，講究勞逸平均，符合人性。	① 為讓員警有充分休息及照顧家庭時間，勤務規劃應人性化進行考量。每日勤務時數以 8 小時為原則，無法因應需求時，以 10 小時為度，或以週休 2 日每週合計 50 小時以下勤務時數管制。 ② 於輪休前、後選擇 1 日，以 8 小時為原則編排。需輪值待命勤務單位，應依任務實際需要，於非輪值待命時段編排員警輪休或調整為 8 至 10 小時勤務。 ③ 為調適員警身體健康，深夜勤合併當日服勤時數以 10 小時以內為度。員警生日或家有喜慶當日，得以休假或 8 小時勤務等人性化方式編排。 ④ 除依上開規定，兼顧員警個人因素與意願，員警每日常態服勤 8 小時或可服勤 12 小時，應提出申請，授權該管分局長、大隊長及直屬隊長依據轄區治安及警力狀況等條件，綜合考量後進行核定。 ⑤ 每日編排 10 小時仍無法因應治安需求時，應由分局長、大隊長及直屬隊長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召開座談會，依據轄區治安及警力狀況等條件，研擬各勤務執行機構需增排之勤務時數；必要時，得於 2 小時以內延長之。</p> <p>⑥員警每月超時服勤時數以 100 小時為限，當月員警超時服勤時數達 100 小時以上，應由勤務執行機構檢具事由，經該管分局(大隊)彙整，陳報上級審查列管。</p>	
		(3) 落實微型攝影機及影音資料保存、管理，維護員警值勤安全，保障民眾權益。	<p>針對微型攝影機之使用規定及影音資料保管，將持續宣導及要求各外勤單位應依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12 月 23 日警署行字第 1050181816 號函頒「警察機關執勤使用微型攝影機及影音資料保存管理要點」規定辦理。</p>	
	2. 正俗業務	<p>執行本局訂頒「強化正俗專案掃黃、掃賭(賭博電玩)工作計畫」，執行「淨城掃黃」工作，加強取締涉營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曾被查獲或屢遭檢舉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營業場所；並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以端正風俗，淨化本市居住環境。</p>	<p>①本局策訂「強化正俗專案掃黃、掃賭(賭博電玩)工作計畫」，加強取締非法色情行為，109 年度查獲各類妨害風化(俗)案計 227 件 513 人，另規劃執行 5 次「淨城掃黃」專案勤務。</p> <p>②本局 109 年度執行取締賭博性電子遊戲場所計查獲 51 件。</p>	
	3. 警政業務	<p>協助本府各相關單位執行業務時之安全維護事宜。</p>	<p>109 年度市府各局處透過本局 110 報案系統請求協助，總計協助次數 50 次。</p>	

臺北市警察總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四>保安業務</p> <p>1. 加強重要節日（如春節假期等）安全維護工作</p>	<p>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計畫，策訂本局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執行計畫，遵照署頒工作重點及評比標準，統合警察及民力（民防、義警、義交、守望相助隊及志工）等各項維安力量，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民眾安心」為工作主軸，並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立即回應民眾需求，展現警察維護治安之決心、整頓交通之盡心及服務民眾之同理心。</p>	<p>本局自 108 年 12 月 16 日依據內政部警政署「109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計畫」，策訂本局實施計畫函發各內外勤單位，請各內外勤單位確實參酌 108 年度檢討報告及轄區特性、治安及交通狀況，策訂細部實施計畫，順利圓滿達成任務。</p>	
	2. 槍枝刀械管理	<p>(1) 辦理自衛槍枝總檢查、收繳及換(發)照。</p> <p>(2) 受理人民團體或廠商申請持有刀械、鑑驗、產製及外銷許</p>	<p>① 本局 109 年度管制槍砲彈藥、管制刀械及自衛槍枝總檢查，於 5 月 20 至 24 日辦理完畢。</p> <p>② 本局 109 年度受理新(換)發「第 10 期槍砲彈藥、射擊運動槍彈」、「第 34 期自衛槍枝」及「第 13 期原住民自製獵(魚)槍及漁民自製魚槍執照」工作，計 40 件。</p>	
		<p>(2) 受理人民團體或廠商申請持有刀械、鑑驗、產製及外銷許</p>	<p>① 本局受理人民團體申請持有刀械，逐月辦理刀械鑑驗 1 次，109 年度共辦理 12 次。</p> <p>② 本局 109 年度管制刀械總</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可證核發、查驗，定期總檢查。	檢查工作，於5月20日至24日辦理完畢，經內政部警政署於7月4日蒞局實施訪查，評列績優單位。	
		(3)民間射擊團體槍彈管理查察。	本局109年度射擊運動槍枝彈藥管理評核工作，於7月23日辦理完畢，圓滿達成任務。	
	3. 警備工作	(1)定期實施機動保安警力訓練及保安裝備保養檢查與督導。	本局109年度均依照計畫辦理完竣。	
		(2)策劃戰時警務工作，配合有關單位實施各項演習，加強實警及警棋推演方式演練。	本局109年度均依照計畫辦理完竣。	
		(3)辦理集會、遊行及其他陳情、請願聚眾活動秩序維護事項。	本局109年度集會、遊行等聚眾活動安全維護均順利完成。	
		(4)加強政府首長、重要設施、各類治安要點及大陸重要人士來臺安全維護工作。	本局109年度負責「中央政府機關首長及特定人士安全警衛派遣」轄內重要機關設施、治安要點及大陸重要人士來臺參訪等安全維護，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5)配合市政府辦理各項活動，加強安全維護工作。	本局109年度加強與市府各主辦單位協調聯繫，並妥適規劃警力派遣與勤務部署，落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五>鑑識業務</p> <p>1. 支援本局轄內勘查及鑑驗工作</p>	<p>(1) 辦理院檢交辦或本局各分局之重大、特殊刑案現場勘察及跡證鑑驗。</p>	<p>支援特殊、重大刑案現場勘察計 70 件，其中採獲具體跡證而證明犯行或釐清案情者計 56 件。</p>	
		<p>(2) 辦理社會矚目、影響治安情節重大或深切危害社會安全穩定案件之現場勘察及跡證鑑驗。</p>	<p>本局 109 年度辦理中山分局轄內板信銀行遭強盜案、大同分局轄內台灣大哥大門市爆炸起火案、中山分局轄內廖○誠遭毆致死案、中正第一分局轄內顏○元遭搶奪案等社會矚目案件現場勘察採證均檢出嫌犯之 DNA-STR 型別。</p>	
		<p>(3) 辦理本轄第二級 1 至 10 克毒品、生物跡證、氣體動力槍枝及偽(變)造鈔券等鑑定業務並辦理槍枝初篩及指紋遠端工作站及時比對工作。</p>	<p>本局 109 年度受理各單位毒品鑑驗共 409 件，DNA 鑑定案件共 2,294 件，比中 409 人，槍枝初鑑 205 件，偽(變)造證券文書鑑定 1 件，指紋初篩 1,294 件。</p>	
	<p>2. 建置鑑識情資資料庫</p>	<p>辦理大宗毒品、偽官署詐欺文件、槍枝等案件溯源採證，同時據以建置各相關鑑識資料庫，擴大鑑識情資整合、分析及案件串連，即時提供關聯情資，掌握破案先機。</p>	<p>① 本局「刑案情資協作平臺」於 109 年 3、4 月間曾提報涉嫌人林○○與陳○○等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案，經本局刑警大隊與中山分局參酌警詢與手機鑑識等情資，顯示疑有同一藥頭來源，又經「毒品溯源資料庫暨鑑識情資分析」交叉比對前揭案件所建檔之毒品即溶包外觀圖樣與成份，更可確認其互有關聯。</p> <p>② 本局 109 年共受理偽官署詐欺文件 89 案，指紋採</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獲 68 件，其中 36 件比中 犯罪嫌疑人。 ③本局經由「查獲槍枝資料 庫暨鑑識情資分析」提出 「查緝改造手槍專案分 析報告」，並由本府副市 長蔡炳坤於行政院會中 提出「查緝改造手槍相關 事宜提請中央協助事 項」，說明非法改造手槍 已嚴重衝擊國內治安，為 避免玩具槍於消費者購 買後，淪為非法改造手 槍，有必要加強現行管制 之缺口，納入「槍砲彈藥 刀械管制條例」之規範。 進而順利促進槍砲法修 法於 109 年 6 月通過施 行，本資料庫所提出之分 析報告功不可沒。	
	3. 擴大刑事 鑑識學術 交流	(1) 持續辦理 DNA、毒品、 文書、指紋 及空氣槍實 驗室技術人 員教育訓 練，包含外 聘講師技術 指導、專業 機構講習訓 練、參加相 關學術研討 會及舉辦實 驗室內部在 職訓練，以 確保鑑驗人 員專業品質	①妨害性自主案 DNA 鑑定及 法庭作證技巧訓練講習 計 3 小時，共 7 人。 ②空氣槍動能初篩計畫講習 計 2 天，共 60 人。 ③血跡型態研習班 109 年 3 月 3 日至 3 月 4 日(公訓 處)、11 月 25 至 11 月 26 日(中心自辦)，二梯次、 每梯次二天。借由現場實 作，了解血液的特性，進 一步提升同仁現場勘察 技能。 ④現場攝影訓練課程 109 年 7 月 2 日、10 月 15 日， 二梯次、每梯次一天。	
		(2) 參與國內外 鑑驗人員能 力試驗，透 過實驗室間	本局 DNA、毒品暨文書實驗 室已通過社團法人臺灣鑑識 科學學會、美國 Collab Ora tive Testing Service s 等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能力試驗結果比對,確保鑑驗品質。	單位所舉辦之 109 年度刑事鑑定能力試驗。	
		(3)鼓勵同仁赴中央警察大學及其他國內大學進修鑑識相關科技。	本局 109 年度在國立交通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博士班進修 1 人(股長陳○翔)。	
		(4)派員出國研習鑑識相關技能,汲取新知。	本局 109 年度巡官謝○韶赴美國紐海芬大學李昌鈺刑事司法及鑑識科學學院進修碩士。	
	4. 精實鑑識採證技術及科技設備	(1)賡續辦理基層鑑識人員研習,強化採證技術和知能。	基層鑑識人員訓練,於 7 月 1 日至 7 月 21 日、10 月 12 日至 10 月 23 日,計 2 週,共 35 人。	
		(2)持續精進現場勘察採證人員專業技能,發展多元鑑識專業。	①持續派員參加社團法人臺灣鑑識學會舉辦課程:交通事故研習會、數位鑑識研習會、法醫病理研習會、刑案現場處理研習會、DNA 統計研習會、根本原因分析研習會及公開來源情資技術等研習會。 ②持續派員參加公訓處舉辦課程:輕鬆了解個資法。	
		(3)購置最新科技設備導入現行實務工作,以符合現代現場勘察,正確、精準及迅速之鑑驗需求。	①建置刑案現場勘察資訊管理系統:整合前端勘察及後端實驗室資料,一站式流程化管理現場勘察資訊,並打造現場勘察文件電子化作業環境,減少人工輸入及管理之負擔與錯誤,利用系統協助進行鑑識情資分析,提供偵查單位運用。 ②建置鞋底紋建檔及比對系統:建置本局刑案現場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鞋印和嫌疑人鞋底紋之資料庫，比對結果可提供案件連結之參考，爭取本局刑事案件偵辦時效，並可清查嫌疑人於未破案件之涉案情形。	
	<六>防治業務 1. 加強家戶訪查工作及督導	(1) 確實執行家戶訪查工作，掌握轄區動態，落實預防犯罪、為民服務、社會治安調查等工作。	本局各派出所警勤區員警109年度執行警勤區訪查工作，共計17萬3,960人次、46萬6,378小時，訪查總戶數99萬4,079戶。	
		(2) 對有治安顧慮人口加強查訪，以防制其犯罪。	本局109年度列管治安顧慮人口計2,849人，由警勤區員警負責建檔，並加強訪查，防制再犯。	
		(3) 策進督導作為，以督帶勤方式，指導警勤區員警落實訪查工作，積極建立轄區基本資料。	109年度由本局各級幹部，以督帶勤方式，隨同警勤區員警前往記事人口居所實施訪查，共計督代勤5,708人次，發現嘉勉10,435件、檢討改進3,805件、優點事蹟註記189次，缺點事蹟註記802次。	
	2. 強化「治安社區化」功能	(1) 落實勤區經營： ① 合理調整警勤區。	本局109年度各分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勤務區勤務規範」，依人口疏密、配合自治區域、地區特性、治安狀況、交通狀況、面積大小等要素並參酌警力分配、社區居民意見及未來發展趨勢，每年重新審慎檢討劃設警勤區，目前本局設有2,230個警勤區。	
		② 定期評核警勤區，擇優表揚並辦理示範觀摩。	本局109年度各分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勤務區家戶查訪專責輔導執行要點」，每3個月召開警勤區訪查工作等級審查會，考評工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作執行情形，並依其優劣依次區分為甲、乙、丙等級。	
		③建立查巡合一。	<p>本局律定各分局派出所每一警勤區設置「勤區查察」簽章處所2處，並於里長辦公室設置巡邏箱供同里警勤區巡簽，以落實「查巡合一」維護轄區治安，並每半年重新檢討，目前設置有3,185處。</p>	
		(2) 賡續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p>社區治安工作係行政院所推動之全國性計畫，由直轄市、縣（市）政府遴選參與營造之社區及管制推動期程，並辦理參與營造之社區評鑑、獎勵及補助。</p> <p>①本市109年度參與社區治安營造之社區，總共12隊。由本局召集市府社區治安輔導團隊，現地輔導訪視，並實施初評擇優5個社區組織，參與內政部年度評鑑。</p> <p>②本局109年度各分局召開社區治安會議計164場次，受理社區居民治安情資反映，並辦理犯罪預防宣導。</p>	
	3. 加強戶警聯繫工作	(1) 發現虛報遷入（出）者，通報戶政事務所處理。	<p>本局109年度警勤區警員執行警勤區訪查，無發現虛報遷入（出）者。</p>	
		(2) 家戶訪查發現戶籍登記事項不符時，通報戶政事務所處理。	<p>本局109年度警勤區警員執行警勤區訪查，發現遷入（出）未報者計159戶、177口、未按址居住者計1,004戶、1,089口，其他戶籍登記事項變更未報者計43戶、76口，均填「勤區訪查通報單」送分局轉送各區戶政事務所處理。</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失蹤人口查尋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失蹤人口查尋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失蹤人口查尋工作,加強為民服務。	109 年本市轄內發生失蹤人口計 1,929 人,尋獲計 2,169 人(本轄 1460 人,他縣市 709 人)。	
	5. 戶口卡片管理	受理情治、司法、警政及戶政等單位查詢及提供口卡片相關資料。	109 年度本局提供口卡片資料查詢計 222 件,經審核符合規定者,均能迅速予以提供資料。	
	6. 團隊編組及督導管理與訓練	(1) 強化民防團隊編組,並辦理異動管理及協助解決各項疑難。	本局賡續強化民防團隊編組及汰弱留強,並辦理異動管理及協助解決各項疑難,109 年度編組人數為 3,328 人。	
		(2) 舉辦民防大隊聯誼,促進情感交流,凝聚共識,發揮團隊精神。	本局每年 3 至 10 月份每 2 個月由各分局輪流舉辦民防大隊長聯誼會,11 至 12 月份由警察局辦理民防大隊幹部擴大聯誼會。109 年度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延後辦理大隊長聯誼會,計有信義及士林 2 個分局民防大隊舉辦大隊長聯誼會活動,另警察局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舉辦民防大隊幹部擴大聯誼會暨訓練績優單位頒獎典禮,敦請市長親臨主持頒獎及勉勵民防人員,以增加彼此互動和情感交流。	
		(3) 定期舉辦民防團隊常年訓練及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①本局 109 年度舉辦民防大隊常年訓練共 14 場,計 3,172 人參訓。 ②本局 109 年度舉辦民防大隊幹部訓練共 14 場,計 1,055 人參訓。	
	7. 協調相關單位配合業務推展	協調衛生、社會、教育、工務、消防等機關及電信、電力、自來	自 109 年 8 月 12 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義勇交通警察大隊、社會局、衛生局、環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水等特種防護團，依民防權責劃分，加強防護業務之推展。	保護局、工務局、民政局(各區公所、里)、防護團及聯合防護團依法辦理常年訓練，相關成果已陳報內政部警政署核備。	
	<七>保防業務 1. 持續推行 保密教育	利用各種機會講解宣導保密安全常識。	本局配合犯罪預防宣導活動、社區治安會議及守望相助巡守隊講習等機會辦理社會安全防護教育宣導活動，加強民眾保防意識。	
	2. 公共安全 宣導	舉辦社會安全防護座談會，加強民眾對公共安全維護之認。	本局於 109 年度由大同、中山及中正第一等 3 個分局辦理社會安全防護座談會，召集各公、民營事業機構計 249 人參加。	
	3. 加強民營 事業機構、廠 礦、觀光 飯店安全 防護工作	(1) 協助民營事業機構、廠礦、觀光飯店，推行各項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本局持續協助觀光飯店安全部門，推行各項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2) 廣策動民營事業單位設置事業關係組織、加強安全防護作為。	本局持續輔導觀光飯店，成立設置事業關係組織安全部門，以落實社會保防及安全防護工作。	
		(3) 督導各觀光飯店定期輪流舉辦安全聯防小組會議。	本局 109 年度督導 47 家飯店，分成 7 個聯防小組，依規定輪流舉辦安全聯防小組會議，共 7 場次。	
		(4) 輔導各觀光飯店加強聯防通報系統運作。	本局透過所舉辦之安全聯防小組會議，輔導各觀光飯店各項安全防護教育及訓練措施，以加強聯防通報系統之運作。	
		(5) 對各觀光飯店作定期年度安全防護工作檢查。	本局於 109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定期檢查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情形。	

臺北市警察總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加強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觀光活動訪視作為	加強對大陸觀光團體訪視，注意其有無違法、違規、違常情形。	本局持續加強對大陸來臺觀光團體及自由行旅客之訪視，掌握其行程並注意其有無違法、違規、違常情形。	
	5. 遙控無人航空器相關案件處理作為	加強遙控無人航空器相關案件處理通報作為。	①本局於109年3月27日以北市警安字第1093063370號函頒「本局協助處理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案件作業程序」予各分局知照並落實執行。 ②109年3月31日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專章實施後，在本市協助處理未經合法申請核准施放遙控無人機計1件、經民眾檢舉員警到場查證為合法申請核准施放遙控無人機計1件、經航警局勤務中心轉報到場協助巡查並查獲施放者計2件，共計4件。	
	6. 加強檢肅危害破壞案件之偵防措施	為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定、防制敵人滲透破壞，廣布諮詢人員深入發掘不法線索、聯繫蒐情，俾宏檢肅實效。	①本局為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定、防止滲透，依內政部警政署規定對各種專案對象，均布置諮詢人員聯繫蒐情。 ②本局為提高偵防工作效能，於109年9月14日至9月24日實施偵防工作諮詢人員督訪工作，俾宏檢肅實效。	
	7. 加強大陸來臺人士查訪工作	側密了解大陸港澳海外地區人民入境定居、居(停)留期間言行動態，以發掘涉嫌不法線索或事證。	①本局109年度執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對象暨港澳海外地區華僑已入境定居對象清查工作，側密了解大陸或港澳地區人民入境定居、居(停)留在臺期間之言行動態。 ②本局109年度清查大陸地	

臺北市警察總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區人民在臺涉及違法(規)案件 185 人。	
	8. 加強國家安全、社會治安情資之蒐報	(1) 加強聯繫相關國安單位, 廣泛建立蒐情管道。	① 本局平時即加強與各縣市警察局及軍、憲、調等相關國安團隊、情治單位互相聯繫交流, 以強化危安預警情資之蒐報。 ② 本局 109 年度協調並接獲本市及他縣市至本轄陳抗預警情資計 2,523 件。	
		(2) 強化諮詢工作, 隨時提報民情意向, 提供政府施政參考。	本局平日針對「臺灣地區安全情報蒐集範圍」嚴密策劃, 建構布置重點, 以掌握社會動脈, 作為政府施政參考。	
	<八> 外事警察業務 1. 辦理外來人口非法活動查處工作	(1) 協助查處外來人口(含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澳門居民及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在臺非法活動。	本局 109 年查獲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計 897 人, 110 年將賡續與內政部移民署密切配合, 並依據內政部警政署所訂頒之「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執行計畫」落實執行。	
		(2) 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案件。	本局 109 年度經內政部警政署核定, 查獲人口販運案件計 19 件、犯嫌 66 人, 起訴 4 件。	
	2. 加強為民服務	(1) 核發中英文對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並簡化流程, 提升行政效能。	本局 109 年度受理民眾現場、郵寄、傳真或網路申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共計核發 13 萬 9,274 件。	
		(2) 印製英、日、韓語版之《外國人服務手冊》, 提供本轄外國人之相關法令及服務資訊。	109 年度(本府秘書單位)印製外國人服務手冊分為英文 230 本、日文 230 本、韓文 240 本, 合計 700 本。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 國(外)賓 安全維護	(1) 執行十月慶典回國僑胞安全維護。	109年10月慶典歸國僑胞總人數計1,298人，本局責成各分局執行住宿飯店及活動場所等安全維護勤務，圓滿達成任務。	
		(2) 外國元首及重要外賓訪臺、國際會議及國際賽事安全維護規劃與執行。	本局針對來華訪問國賓、一般外賓及國際會議等，依據層級及活動性質，分別擬策訂安全維護執行計畫，計執行鴻賓勤務6團、一般外賓訪華勤務4團，合計10團；另國際性會議及活動1場。	
	4. 執行外國駐華使領館安全維護工作	針對轄內駐華使領館、代表處、國際組織、官邸及寓所(宿舍區)、外國學校執行安全維護。	本局針對143處駐華使領館、代表處、國際組織、官邸(宿舍區)、外國學校等編訂安全維護維護概況表及規劃76個巡邏箱，策訂相關安全維護計畫據以執行。	
	5. 涉外案件 查處	(1) 涉外案件預防及查處，以符合國際公約規定及確保涉案外籍人士權益。	本局109年度共處理涉外案件計942件、884人，有效維持外事治安，並確保相關外籍人士安全與權益。	
		(2) 加強在臺外國人聚集場所之巡邏，並對易發生涉外刑案地區實施各項重點查察勤務。	本局針對外國人易聚集場所及易(曾)發生涉外刑案地點，責成各分局規劃重點巡邏、守護及臨檢勤務。	
	6. 國際警察 合作	辦理與外國警政機關及國際警政組織之交流合作與來訪接待。	本局109年度加強與外國警政機關、駐華機構官員之交流及接待外國政府官員、國會議員及警政單位至本局參訪，共計辦理4團、70人次。	
	7. 提升警察 人員外語 能力訓練	每年辦理輔導本局員警通過外語能力檢定及增進口說能力之外語會話課程，俾提	本局109年度共辦理外語訓練7班期(計6名師資、上課時數177個小時)，各班期如下： ①劍橋領思英檢訓練班。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升員警涉外案件執勤效能及服務品質。	②劍橋領思英檢衝刺班。 ③TOEIC 多益英檢訓練班。 ④第2期劍橋領思英檢訓練班。 ⑤越南語會話班。 ⑥日語會話班。 ⑦越南文化講習。	
	<九>教育與訓練 1. 加強員警應勤技能訓練	(1) 定期辦理學科講習及常訓術科(射擊、體能、綜合逮捕術、徒手帶[架]離術及柔道、跆拳道等)訓練暨成果驗收。	①本局 109 年度辦理中級幹部學科講習計 1,101 人次參訓。 ②本局依規定辦理常訓術科訓練，並於 109 年 11 月 5 日至 11 月 19 日完成體能成果驗收；另於 9 月 1 日至 10 月 7 日完成射擊成果驗收。	
(2) 落實組合警力戰鬥訓練及日常警技基礎鍛鍊，以提升員警自衛戰技與緊急應變能力，有效達成任務。		109 年由各單位依轄區及勤務特性，賡續依本局拍製各種突發狀況結合裝備及「捷運車廂」實況情境演練影片，利用每月常訓時機施訓並完成檢測。		
(3) 以員警為民服務、執勤及風紀等優劣事蹟為主題，編製案例教育，供各單位員警研讀，以導正缺失與偏差，樹立正確觀念與作法。		本局 109 年度編製案例教育教材上傳本府知識管理(KM)平台 93 則，供各單位員警研讀，以導正缺失與偏差，樹立正確觀念與作法。		
	2. 精實教育知能訓練	(1) 辦理各項策略目標專業職能講習，供同仁學習使用，遂行	本局 109 年度由各策略目標主責單位辦理策略專業職能講習班期，設定目標值 28 件，實際辦理 28 件，達成率為 1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安全城市」願景。		
		(2) 自辦在職專業講習，並薦送員警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府公訓處及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等單位之各項在職訓練，以強化員警人力素質，提升預防犯罪維護治安能力。	本局 109 年度辦理中級幹部學科講習計 1,101 人次參訓；薦送員警參加各項在職訓練共 245 班、1,296 人次。	
		(3) 提供員警多元化的進修管道，倡導終身學習之理念，鼓勵員警勤餘赴各大學院校進修。	本局 109 年度赴國內各大學院校進修有：博士班 7 人、碩士在職班 131 人、警察大學二技班 6 人、學分班 3 人、學士在職班 3 人、空中大學 119 人。	
	3. 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	(1) 持續推動員警心理輔導三級防處工作。	本局持續推動員警心理輔導三級防處工作，109 年度轉介員警心理諮詢輔導計 70 人次。	
		(2) 全面宣導、推廣身心健康促進課程並加強與社會專業諮商機構、醫院及公益團體合作。	為強化本局同仁抗壓能力，109 年度辦理各項身心健康促進課程計 89 場次。	
		(3) 專任「謝老師」走訪基層，主動發掘問題，協助處理；定期辦理身心	本局 109 年度賡續全面宣導、推廣員警身心健康促進課程與諮商輔導，謝老師輔導件數計 132 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健康諮詢服務，並辦理轉介輔導，紓解員警工作壓力。宣導「謝老師專線」功能，加強員警及眷屬心理諮詢服務。		
		(4) 加強各級主管(管)對重大心理危機事件之通報職責，針對發生重大心理危機事件同仁或單位實施諮詢、減壓座談及講座等安心服務。	為加強各級主管(管)及同仁對危機通報，諮商轉介之認識，爰自 109 年度實施「身心健康諮詢服務」計 70 次。	
	<十> 犯罪預防業務 1. 運用錄影監視系統提升偵防犯罪效能及犯罪預防檢測	(1) 有效運用本市錄影監視系統，發揮偵防犯罪效能，打造首都良好的治安環境。	本局以監視器輔助破獲刑案 98、99、100 年度分別破獲 210 件、255 件、923 件，101 年度大幅成長為 5,285 件（含車禍 1,418 件）、102 年度破獲計 6,577 件(含車禍 1,896 件)、103 年度破獲計 6,591 件(含車禍 2,051 件)、104 年度破獲計 7,666 件(含車禍 1,916 件)、105 年度破獲計 8,437 件(含車禍 1,612 件)、106 年度破獲計 8,517 件(含車禍 1,622 件)、107 年度破獲計 9,499 件(含車禍 2,295 件)、108 年度破獲計 1 萬 1,392 件（含車禍 2,874 件）、109 年度破獲計 1 萬 1,939 件(含車禍 3,160 件)。	
		(2) 持續維持第 1、2 期錄影監視系統高	本局第 1、2 期錄影監視系統共建置 1 萬 5,416 支監視器，為保持錄影監視系統高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妥善率，提升治安守護範圍，強化打擊犯罪能量。	妥善率，本局每月定期召開營運會議，邀集承商及各分局就系統維運事項進行研討，目前各項維修及保養流程均穩定順暢運作，109年度平均月妥善率 99.93%。	
		(3)規劃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計畫，全面汰換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計 1 萬 3,699 支及新增錄案點位約 2,000 支監視器，將全面更換為 200 萬畫素以上攝影機。	本市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已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決標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開工，未來將全面汰換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計 1 萬 3,699 支及新增點位 2,478 支，計 1 萬 6,177 支將全面更換為 200 萬畫素。	
		(4)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市民住宅防竊安全檢測服務，及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	①109 年度執行住宅防竊檢測評估(治安風水師)，計完成 1 萬 3,918 戶住宅防竊檢測服務，提升民眾自衛防護能力。 ②本局持續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109 年度針對本市 1,180 家金融機構營業場所實施檢測(其中有 2 家，1 家位於軍事管制區、1 家位於總統府內免測)，檢測結果符合規定。	
	2. 守望相助工作	(1)成立本市「守望相助輔導會報」，定期辦理績優公寓大廈、社區守望相助組織評鑑及示範觀摩會暨	①本局 109 年度輔導成立里、社區、青溪守望相助隊 344 隊、巡守員 1 萬 6,602 人，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4,454 隊、巡守員 1 萬 4,283 人，合計 4,798 隊、巡守員 3 萬 885 人。 ②本局「推行守望相助公寓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巡守(管理)員任務訓練講習。	<p>大廈、社區組織評鑑」，109年度辦理1次評比各分局遴選績優公寓大廈、社區組織計13單位。</p> <p>③本局109年度辦理「巡守(管理)員任務講習」，參加講習之巡守(管理)員2,000人次，成效良好。</p> <p>④本局為積極推展守望相助工作，促進民間組織團結互助，發揮敦親睦鄰、互助互愛功能，落實推動守望相助工作與警察勤務相結合，由本府「守望相助輔導會報」任務編組於109年7月份就「區級評核」列為第1級之守望相助隊(57隊)進行複評，評定特優23隊、優等20隊、甲等14隊，期能發揮建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協助維護地方治安工作之效。</p> <p>⑤本局里、社區、青溪守望相助隊示範觀摩會於109年11月25日由文山區「樟文里守望相助隊」暨文山第一分局假本市文山區公所大禮堂舉辦，由黃副市長親自蒞臨頒獎，並邀請本次獲評特優、優等及甲等守望相助隊、各分局、區公所等代表列席觀摩，彼此切磋學習，經驗交換，以提升社區發展成果。觀摩會場除由「樟文里守望相助隊」提出簡報、社區團體表演節目外，文山第一分局亦於現場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輔導本市各里、社區、公寓大廈成立守望相助組織，以建立社區自衛體系。	<p>①本局為強化社區自衛及聯防體系，109年度輔導本市各機關、學校、金融機構、重要場所24小時營業超商、一般商店、住戶等裝設安全設施，計裝設「家戶聯防」系統6,469戶(處)，「警民聯線」系統3,946戶(處)，「錄影監視」系統3萬1,627戶(處)，合計4萬2,042戶(處)。</p> <p>②本局109年度推動居民在防火巷或無裝置路燈之治安死角裝設自動感應照明燈計1萬3,876處，消除防火巷、暗巷、照明不佳等治安顧慮處所，使宵小無可乘之機，以遏阻各類刑案發生，防範犯罪，維護社區治安。</p>	
		(3)賡續辦理替代役男社區巡守勤務及相關督導。	本局109年度運用67名社區守望相助巡守替代役，協助執行值班、巡邏、守望、備勤等勤務，輔助轄區員警執行社區巡守勤務，共同加強防制犯罪發生。	
	<十一>防情管制 1.防情業務	(1)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防情工作手冊」等相關法令辦理防情、通信等勤、業務，並強化督導與演習訓練，落實防情工作。	<p>①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及本局民防管制中心自行辦理防情演練，109年度計實施25次，並對警政署防情通信無受阻情形，防情作業順遂落實。</p> <p>②109年度「萬安43號演習」，執行本市防空警報發放及防情傳遞作業，任務圓滿達成。</p>	
		(2)執行本局所屬各警報臺防情值勤查察之督導與	每月本局民防管制中心主任、技正、專員、股長及業務承辦人前往各警報臺實施防情督導，並將督導所見發	

臺北市警察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考核。	通報予各分局，就優點賡續保持、缺失檢討改善並實施複查。	
		(3)辦理年度民防業務講習，以強化各級防情值勤人員作業能力。	本局於109年11月5日辦理講習，參訓人員為各分局暨所屬派出所承辦人或新進人員，計51人參加，參訓人員對於防情業務均更能了解。	
		(4)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年度「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每年辦理本局自行檢查所屬單位防情值勤查察業務1次。	為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業務簡化，以提昇工作效率，訂定本局109年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於9月9日至30日完成辦理「防情值勤查察」業務自行檢查。	
		(5)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年度「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每年辦理本局自行檢查所屬單位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業務1次。	為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業務簡化，以提昇工作效率，訂定本局109年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於9月9日至30日完成辦理「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警報」業務自行檢查。	
	2. 防情通訊系統保養及維護遙控警報系統	(1)定期維修本局所屬警報臺之交流警報器、直流警報器及電子式警報器及中央遙控警報系統，以強化警報發放功能。	109年度完成本局所屬105處警報臺之各項防情通信設備、警報器每月定檢、日常維修保養、故障檢修、操作訓練及業務督導等工作。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定期維修本局高頻無線電(HF)、極高頻無線電(UHF)、超高頻無線電(VHF)、無線電話收發信機及防情有線電等設備,以確保防情通信傳遞暢通無阻及維持防空警報設施之最佳狀況。	①本局 109 年度辦理管制室無線機房維護,每三個月測試 VHF、UHF 一次,確保防情設備正常運作。 ②本局 109 年度完成所屬 105 處警報臺之防情無線電及防情有線電等設備、定期檢查保養與日常維修等工作。	
		(3)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警報器電瓶汰換更新,以維持警報器最佳狀態。	本局 109 年度為強化警報發放功能及各警報設備,已完成電瓶換修 210AH 電瓶新品 63 只、40AH 新品 52 只,共計 115 只。	
		(4)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等之警報鐵塔維修及油漆保養工程。	109 年度完成本局所屬 15 處警報臺之警報鐵塔油漆除鏽及粉刷保養工作,以利防情工作遂行。	
		(5)配合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之架設或遷移等工程。	辦理萬華分局萬華警備隊警報臺設備遷移及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警報臺遷移暨新購警報器。	
	3. 民防演練	定期配合實施軍民聯合防空(萬安)演習,並執行警報發放及警報命令傳遞作業,以增進全民敵情觀念及防空警覺。	本局於 109 年 7 月 14 日配合市府實施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3 號)演習,實施演習完畢,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特優第 2 名。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充實防空避難設備	依照內政部「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執行要點」及本局「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實施計畫」，執行「防空避難設備」數量清查與列管建卡，並加強現有設施之管理維護。	本局依照相關法規，執行「防空避難設備」安全檢查與列管建檔，統一製作標誌牌 1 萬 2,000 張分送分局使用，並加強現有設施之管理維護。	
	5. 配合各項災害防救措施	配合各項災害業務主管機關，參與市級災害緊急應變中心作業，交通疏導管制，緊急收容所安全維護及遺體相驗工作、災防期間各項治安維護等工作，確保各項災害防救措施順利進行。	本局積極配合各項重大災害防救之主管機關，參與災防期間各項治安維護等工作，確保各項災害防救措施順利進行。	
三、分局業務	<一>落實勤務指揮管制	(1) 加強調度及管制作業，控管員警到場速度，落實刑案(重大刑案、暴力犯罪案件)3分鐘警網之目標	各分局依據本局訂定「建立3分鐘警網」標準作業程序，提高員警處理案件效率，縮短派遣處置時間，加速案件受(處)理派遣流程，進而達成「民眾需要警察時，警察隨時在身邊」的高效率目標。	
		(1) 切實掌握轄區狀況，瞭解案情發展，即時通報上級，俾利指揮調度，提升治安及為民服務之滿意度。	本局賡續強化各分局勤務執行機構，全日輪值服勤，維護轄區治安。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正俗業務	依據「強化正俗專案掃黃、掃賭(賭博電玩)工作計畫」,落實執行「淨城掃黃」工作,加強取締涉營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曾被查獲或屢遭檢舉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營業場所,並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	①109 年度各分局執行「正俗專案」查獲涉營色情場所移送計 227 件,查處色情廣告計 966 則,移送 456 件、746 人。 ②109 年度各分局查處「遊樂場、網路咖啡店」業者變相經營賭博電子遊戲機等違法行為,計取締 51 件、151 人、383 檯。	
	<三>為民服務工作	(1)落實單一窗口受理他轄發生刑事案件處理轉報機制。	本局賡續落實執行轉報機制,要求員警貫徹執行「各級警察機關處理刑案逐級報告紀律規定」及「警察機關受理刑事案件報案單一窗口實施要點」規定。	
		(2)加強要求失蹤人口報案協尋及受理刑、民事案件之服務態度。	本局要求各外勤單位受理失蹤人口案件,確實恪遵工作紀律(不得拒絕受理失蹤人口案件、報案不受 24 小時限制等規定);對於民眾報案均依規定處理,並全程錄音(影)。	
		(2)提供護送夜歸女子返家、協助民眾舉家外出住居安全維護工作、護送民眾鉅額存領款等便民服務措施。	109 年度各分局協助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巡邏計受理 465 件,提供夜歸婦孺代叫計程車計 354 件,護送民眾鉅額存領款計 1,919 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預防犯罪、檢肅幫派	(1) 整合轄區各相關機關、學校、社區等犯罪預防宣導工作，隨時掌握轄區時空因素、地區特性，深入分析地區犯罪模式，並以「問題導向」之犯罪預防宣導為策略，發揮整體團隊功能，確實達成犯罪預防宣導目標。執行住宅防竊檢測評估(治安風水師)，由警方受理申請協助民眾檢測其住宅軟、硬體措施(設)施，提升民眾自衛防護能力，減少被害機會。	①109 年度各分局結合犯罪預防種子宣導員、志工、守望相助隊、學校、民間團體等資源，主動邀請民眾參加，加強「反詐騙」、「反竊盜」及「防搶奪」宣導，並印製宣導海報、警語貼紙，發放各式文宣資料。 ②109 年度各分局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計 2,424 場次，專題演講計 1,557 場次。 ③本局設計製作反詐騙、老人防詐騙等宣導單、海報、影片及犯罪預防紅包袋，由各分局分送各巡守隊、社區、學校、機關、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張貼或分贈民眾，有效傳達犯罪預防觀念。 ④109 年度各分局執行住宅防竊檢測評估(治安風水師)，計完成 1 萬 3,918 戶住宅防竊檢測服務，提升民眾自衛防護能力。	
		(2) 依據「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全面檢肅犯罪組織。	109 年度各分局檢肅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嫌犯計 419 名，治平對象計 49 名、共犯計 330 名。	
		(3) 加強維護金融機構安全，全力推動預防犯罪檢測評估工作。	本局各分局賡續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109 年度針對本市 1,180 家金融機構，530 家金銀珠寶業，266 家當舖業、73 家加油站營業場所實施檢測，檢測結果： ①由所長訪問促請改善家數：金融機構 112 家、銀樓 85 家、當舖業 42 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加油站3家。 ②由分局長親自訪問促請改善家數：金融機構4家。	
		(4)加強查緝(捕)重要逃犯。	109年度各分局查獲逃犯共計4,086人。	
		(5)落實防制治安顧慮人口工作,有效防制再犯。	賡續要求各分局透過警勤區及刑責區對治安顧慮人口加強查訪,有效維護治安。	
		(6)落實應受尿液採驗人口調驗工作。	109年執行定期應受尿液採驗人工作,通知3,330人,3,366人到驗(含查獲他轄),採驗率101.1%。	
	<五>積極偵辦各類刑案	(1)全面檢肅暴力、竊盜及詐欺犯罪。	各分局持續加強偵防暴力犯罪案件、檢肅竊盜犯罪案件、詐欺犯罪案件,並每月檢討發生、破獲狀況,109年度破獲暴力案件計75件、各類竊盜案件計4,950件、詐欺犯罪破獲4,887件。	
		(2)檢肅毒品及非法槍枝。	①109年度各分局執行「精進緝毒成效工作執行計畫」、「強化查緝新興毒品及校園藥頭」、「警察機關執行安居緝毒」等專案,查獲毒品案件計5,132件、嫌疑人犯計5,418人、重量計49萬6,947.3公克。 ②109年度各分局檢肅制式長槍計5枝、制式短槍計26枝、土製槍枝計110枝、其他槍枝6枝,各類彈藥計8萬6,360顆。	
		(3)取締職業性大賭場案件。	109年度各分局執行「年度掃蕩賭博計畫」,查獲各類賭博案件計398件、嫌疑犯計2,386人。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加強交通執法	(1)持續執行「防制危險駕駛」、「改善機車行車秩序」、「取締大客車(含公車)違規」、「強化取締牌照違規工作」、「取締超速、闖紅燈」、「砂石車安全管理」、「自行車安全宣導、勸導及執法」、「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清除道路障礙」等各項專案工作,提升交通安全與順暢,防制交通事故。	109年度取締件數如下: ①取締酒後駕車違規計4,139件。 ②執行改善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取締計57萬8,649件。 ③取締車輛未禮讓行人計1萬3,628件、行人違規計2萬1,722件。 ④取締大客車(含公車)違規計5萬4,922件。 ⑤取締強化取締牌照違規專案計1,758件。 ⑥取締超速違規計46萬2,054件、闖紅燈計9萬4,694件。 ⑦取締砂石(大貨、土方)車各項違規計3萬780件。 ⑧取締自行車違規計4,308件。 ⑨取締重大交通違規計29萬7,340件。 ⑩取締消防通道違規停車專案計1萬9,978件。 ⑪取締易肇事之重點交通違規計109萬328件。	
		(2)加強宣導、取締車輛未禮讓行人優先通行及行人違規行為,改善行人用路安全。	①本局持續透過廣播電臺連線、辦理宣導講座、宣導活動、拍攝微電影等方式,向民眾宣導車輛應禮讓行人觀念及行人應遵守之交通規則等;109年度計與廣播電臺連線1,135場次,辦理宣導講座535場,配合本市各機關、學校辦理宣導活動71場、拍攝影片31部。 ②本局訂有「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維護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計畫」督飭各分局針對車輛未禮讓行人及行人違規行為加強取締,統計109年取締車輛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未禮讓行人計 1 萬 3,065、行人違規計 2 萬 1,323 件。	
		(3) 賡續加強取締酒後駕車，偵密規劃執法及宣導勤務，確實發揮遏阻成效。	<p>本局訂有「取締酒後駕車工作督導考核計畫」，每月均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規劃 2 次全國同步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外，並規劃每月 4 次局辦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調整勤務次數)，並請各單位強化防制酒駕宣導作為，結合數位電子平臺、設備，積極宣導「指定駕駛」、「代客叫計程車」及「代客開車」等配套措施，以有效防制酒後駕車。</p>	
		(4) 賡續加強取締嚴重違規停車，除配合本市停車管理工程處「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及「自行車違規停放工作」之規劃，加強取締違規停放之汽機車、自行車外，並加強巷道停車管理，以維交通秩序。	<p>109 年執行「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專案計取締相關違規 9 萬 7,126 件，另配合本市停車管理工程處加強違停自行車拖吊政策，109 年計拖吊違停自行車 4,561 輛。</p>	
		(5) 賡續運用科學儀器照相採證，取締違規超速、闖紅燈，以遏阻駕駛人恣意違規，維護道路	<p>持續推動科技執法，運用數位式測速照相設備、酒精測試器及分析儀及活動式地磅等科學儀器進行交通執法。</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交通安全。		
		(6)加強員警交通執法專業訓練,提升執法品質。	訂定「109年度員警交通執法技巧暨服務態度教育訓練計畫」,於109年11月23日至12月4日,分為4梯次,每梯次7小時48人,以各分局配賦交通分隊及交通警察大隊直屬交通分隊員警為對象,共計96人;以提升執法技巧、增進執法態度、熟稔交通法令,避免執法錯誤,加強為民服務效能,確保市民權益。	
		(7)針對本市公告列管消防通道派員加強巡查及取締,持續保持淨寬,維護公共安全。	109年度於消防通道舉發違規攤販53件、汽機車違規停車2萬410件(含拖吊432件),合計2萬463件。	
		(8)針對自行車違規,持續宣導自行車駕駛人路權觀念並加強取締自行車駕駛人違規行為,改善自行車駕駛及行人用路安全。	本局訂頒「自行車違規取締專案執行計畫」,針對自行車相關重大違規加強取締勸導,109年取締自行車違規計4,308件。	
		(9)針對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占用之車輛及物品,配合落實執法及清除工作,以維護民眾通行權益。	本局於105年12月5日訂頒「強化鄰里交通環境改善政策推動及成效維護執行計畫」,持續督飭各分局加強取締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停車、移動式道路障礙,109年取締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停車及移動式道路障礙計4萬9,174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大隊業務	<一>保安警察業務 加強一般勤務，維護社會秩序	(1)綿密勤務規劃，落實第三層巡邏勤務，彌補分局勤務空隙，提高見警率。	①已依計畫內容完成。 ②本局保安警察大隊負責本市轄區第三層巡邏網勤務，針對治安重點區域及有維護治安必要之指定路段、時段，規劃巡邏路線，以補強各分局第一、二層巡邏網不足及警力較薄弱或治安重點區域，增加巡邏密度，並提高見警率，有效發揮預防及打擊犯罪功能。	
		(2)發生重大聚眾活動、民眾聚眾糾紛、挾持人質或突發治安事故時，由本局循勤務指揮中心系統，指揮下達召集「快速機動反應警力編組」指令，發揮啟動快速打擊犯罪部隊功能。	本局保安警察大隊依本局勤務指揮中心指令調度派遣，均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3)利用路檢、盤查等攻勢作為，進行肅槍、肅竊、肅毒、緝逃等工作，並加強取締酒後駕車，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①已依計畫內容完成。 ②本局保安警察大隊訂定「各巡邏中隊勤務績效競賽評核作業執行要點」，運用巡邏、守望及路檢等勤務方式，持續進行肅槍、肅竊、肅毒、緝逃及取締酒醉駕車等工作。	
		(4)執行特種警衛及敦鄰外賓之專屬勤務，強化保安裝備及控制	本局保安警察大隊配合本局調度派遣，均順利圓滿達成任務，另為強化保安裝備及控制機動警力彈性機動支援各單位，並於每月辦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機動警力,彈性機動支援各單位。	理機動保安警力訓練、高壓噴水車、指揮車、吊桿車及鐵絲網車等特種車輛訓練。	
		(5)針對各分局轄內金融機構及較常發生搶奪、竊盜等地點,列為巡邏重點、守望,並於重要場所、街道加強巡邏。	①已依計畫內容完成。 ②持續落實巡邏、路檢勤務作為,加強金融機構、銀樓等處所巡邏及守望,並加強周邊可疑人車之盤查、掃蕩,以遏阻治安事故發生之功能。	
	<二>刑事警察業務 1.偵查暴力犯罪	(1)列管分析本市搶奪、強盜等案件發生狀況,立即通報各單位,確實針對發生時段、路段,加強各項防搶勤務。	本局對於未偵破之搶奪、強盜案件,均逐案列管偵辦進度,指派專案人員持續偵辦,並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偵辦進度,以求儘速偵破。	
		(2)辦理攔截圍捕演練,提高員警之警覺性及機動性,提升線上立即偵破能力。	本局修訂「轄區發生重大治安事件現場攔截圍捕計畫」,由各轄區分局編組演練,對於重大、特殊刑案、非法槍械、爆裂物、挾持人質等重大治安事件發生後,凡嫌犯在逃而有及時攔截、圍捕必要者,有效運用各層次機動組合警力,發揮勤務指揮管制功能,於發生重大刑案及時追緝攔截嫌犯、迅速破案。	
		(3)積極偵辦列管重大刑案,降低犯罪的危害及擴散,迅速偵破指標性之重大刑案。	本局對於未偵破之重大刑案,除指派專案人員調查、鑑識採證、調閱監視影像進行分析,持續偵辦,並定期檢討偵辦進度,期儘速偵破。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檢肅竊盜犯罪及查贓	持續推動「警察全力抓竊盜」工作，積極偵破竊盜案件。	本局執行「警察全力抓竊盜」專案工作，自 101 年起為每半年評核一次之常態性計畫，並依當期治安需要，以補充規定方式，局部調整評核項目（獎勵金及行政獎懲不變），使評核計畫更臻周延。	
	3. 檢肅毒品犯罪	(1) 配合中央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及「安居緝毒」計畫，建立「人」、「量」並重的複合緝毒機制，將查緝社區型販毒網列為首要目標，並結合深化社區反毒意識，警民一體，共同淨化社區治安。	本局 109 年度配合中央執行「強化查緝新興毒品及校園藥頭」、「警察機關執行安居緝毒」等專案，計執行 140 案、緝獲藥頭 140 人、聲押 42 人、羈押 29 人，另查獲大量混合式毒品 9 件、混合式毒品分裝場 7 件。	
		(2) 精進緝毒量能，並強化「第三方警政」運用，持續向上溯源，掃蕩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等 4 項犯罪型態，打擊供毒管道，剷除涉毒熱點。	本局 109 年度向上溯源查獲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等 4 項犯罪嫌疑入計 971 人，較 108 年度增加 77 人。	
	4. 檢肅非法槍械	(1) 破獲涉槍案件，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以槍發展」原則，追查相關嫌犯	本局對於破獲涉槍案件，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向上溯源、向下發展」原則，追查相關嫌犯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追人、向上溯源、向下發展」原則，追查相關嫌犯及槍械供給流向、管道及來源。	及槍械供給流向、管道及來源。109 年度檢肅績效達 100%，向上溯源績效得分 112 分，較去年 69.25 分增加 42.75 分。	
		(2) 不定期規劃實施「同步肅槍」專案，對轄區易發生槍擊案件、治安顧慮場所及特定對象，執行臨檢、查察、掃蕩、檢肅工作，並配合各種專案勤務，查緝暗藏私槍嫌犯並緝捕在逃要犯。	本局配合警政署規劃，不定期實施全國同步肅槍專案，並針對易發生槍擊案件、治安顧慮場所及特定對象等影響治安之危險因子聚焦打擊，加強執行臨檢、查察、掃蕩、檢肅工作。另本局持續加強布線工作、列管不法特定對象及轄內可疑為改造槍來源之玩具槍模型店，並鼓勵民眾檢舉走私槍械私梟情報，依規定發給檢舉獎金，利用各面向積極掃蕩槍械來源及查緝暗藏私槍嫌犯並緝捕在逃要犯。	
	5. 檢肅幫派	貫徹「掃黑三打策略」-「立即處理、即時壓制」、「聚焦打擊、向上溯源」、「向下刨根、斷絕金源」，以系統性方式針對犯罪組織之「人、行業及金流」加強打擊，並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結合其他行政機關就行政不法事項依法處理，徹底瓦解犯罪組織。	①109 年度本局檢肅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嫌犯計 257 名，治平對象計 38 名、共犯計 219 名。 ②本局 109 年度配合警政署檢肅幫派工作，規劃實施署辦全國同步掃黑行動專案 4 次及自辦同步掃黑行動專案 3 次，貫徹「掃黑三打策略」，並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結合其他行政機關就行政不法事項依法處理，徹底瓦解犯罪組織。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6. 全面取締職業性賭場	(1) 持續調查轄內曾經或可疑或被檢舉為職業性賭場，加強取締一般賭博及網路賭博案件，並列為重點工作。	本局賡續加強要求各分局持續調查轄內曾經或可疑或被檢舉為職業性賭場，並將取締職業性賭場列為重點工作。另針對轄內查獲職業性大賭場之處所及從業人員均列專冊。	
		(2) 賡續辦理「取締各類賭博評核計畫」加強布線、查緝，以期遏止非法賭博風氣。	本局賡續辦理每年度「取締職業賭場評核計畫」，並督飭分局執行及定期評估檢討，另要求各分局加強布線、查緝，以遏止非法賭博風氣，並杜絕員警衍生風紀問題。	
		(3) 配合內政部警政署頒訂全國警察機關執行「查緝賭博行動專案」期程，全力查緝非法賭博網站及各類賭博案件。	本局賡續配合內政部警政署頒訂全國警察機關執行「查緝賭博行動專案」期程，全力查緝非法運動簽賭網站及各類賭博案件，並從情資面、金流面、查緝面等三方面，加強查緝網路賭博犯罪案件。	
		(4) 從「情資面」、「金流面」、「查緝面」等三方面，加強查緝網路賭博犯罪案件。	本局從情資面、金流面、查緝面等三方面，加強查緝網路賭博犯罪案件。109 年度查緝網路賭博案件計 179 件。	
	7. 防制詐欺犯罪	(1) 針對發生之詐欺案件落實偵辦，並加強 ATM 提款熱點盤查部署及線上查緝行動攔截圍	① 本局依據轄區特性及案件情形，針對轄內 ATM 提領熱點及時段，機動彈性編排勤務，加強巡邏或埋伏守候(望)等勤務部署，遇有可疑人士加強盤檢，並於發生遭詐提款案件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捕,即時追查逮捕車手。	<p>即時調閱提款熱點車手來、去線影像及使用交通工具,積極追查,以即時查緝車手。</p> <p>②本局每週均統計分析各分局提款熱點、查獲詐欺車手等成效,提本局週報資料供各單位參考,並落實稽核各單位提款車手影像資料庫建檔情形。</p>	
		(2)不定期規劃「查緝詐欺車手」專案掃蕩勤務,持續加強查緝詐欺車手及電信網路詐欺集團案件,並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實施跨境合作打擊,溯源掃蕩機房。	<p>本局持續加強查緝電信網路詐欺集團案件,109年度查獲電信網路集團性詐欺案件計195件、犯嫌1,953人。</p>	
		(3)持續辦理詐欺案件講習,強化偵辦電信網路詐欺犯罪專業能力,提升破獲率。	<p>本局109年度舉辦2場「偵辦電信網路詐欺案件講習」(上、下半年各1場),要求各單位建立詐欺業務專責人員承辦制度。</p>	
	8. 查緝電腦網路犯罪	(1)持續推動「強化偵防網路犯罪」評核計畫,將嚴重妨害資訊安全、網路電信詐欺、新興犯罪手法之網路犯罪等列為查緝重點。	<p>本局持續要求各單位加強偵辦妨害電腦使用、網路詐欺、賭博、毒品、色情等案件,並訂予核分標準,頒發個案及團體獎勵金,有效提升網路犯罪案類之破案率。</p> <p>109年分別偵破違反恐嚇公眾、組織犯罪條例、妨害名譽、毀損、妨害自由及多起恐嚇選舉參(候)選人安全之</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廣續辦理科技犯罪偵查技術教育訓練,培植科技偵查人才,厚植數位鑑識能量,結合資訊科技網路專業知能,運用科技偵查技術,提升打擊犯罪成效。	本持續辦理各項科偵教育訓練,課程包含數位證物取證、i2 資料分析、網路犯罪偵查、大數據偵查工具應用等;並持續推廣偵查情資分析系統,運用大數據分析技術,提升科技偵查能量。	
	<三>交通警察業務 1. 加強交通疏導工作計畫	(1) 全面檢討重要路口交通疏導勤務崗位之配置,每日上、下午尖峰時間運用警力、義交人員等積極投入交通指揮疏導工作,律定各執勤人員應於重點疏導時段站立於路口明顯位置,加強指揮疏導車流,並針對車輛行經路口時,應指揮讓行人穿越道行走之路人優先通行,藉以有效提升市區行車順暢與安全。	本局上、下午尖峰時段,總計派遣交通疏導崗位 650 處,動用警力 365 人次、義交 429 人次,律定各執勤人員應於重點疏導時段站立於路口明顯位置,加強指揮疏導車流,並針對車輛行經路口時,應指揮讓行人穿越道行走之路人優先通行,各單位均積極投入交通疏導任務,執行成效良好;另每半年定期召開交通疏導崗位調整會議(109 年 2 月 7 日及 109 年 7 月 13 日),以因應全般暨最新交通狀況。	
		(2) 為維護本市週休二日及	本局週休二日及例假日期間,針對假期期間人、車匯	

臺北市警察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例假日期間之交通秩序與順暢，特別針對假期期間人、車匯集之地區及商圈周邊重要道路，加強規劃部署交通疏導勤務。	集之地區及商圈周邊重要道路，總計派遣交通疏導崗位165處，動用警力95人次、義交99人次，各單位均積極投入交通疏導任務，執行成效良好；另本局每半年定期召開交通疏導崗位調整會議，以因應全般暨最新交通狀況。	
		(3)為維護本市主要幹道與觀光地區交通安全與秩序維護，平時均配合(非)常態性活動、體育賽事及市政府重大公共工程，預先規劃專案性交通疏導勤務(如春節、228和平紀念日、清明節、端午節、中秋節連續假期、元宵燈會、年貨大街、陽明山花季、海芋季、資訊月活動、世貿展覽、百貨公司週年慶活動、各大公共工程施工及颱風等)，並加強沿線路況查報及違規(臨時)停車驅離、取	<p>①大型活動及連續假期： 本局針對「陽明山仰德大道週休二日管制措施」、「木柵動物園、貓空觀光茶園」、「各大百貨公司、賣場週年慶活動」及春節、清明節等連續假期編排交通疏導專案勤務並加強路況查報，遇壅塞狀況立即機先疏處。</p> <p>②重大公共工程： 本局針對如中正橋改建工程-重慶南路高架橋拆除、重慶北路2段往南公車專用道工程、忠孝東路等東西軸線路段及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等，持續掌握施工進度，並與工程單位保持橫向聯繫；同時責請大同、萬華、大安、中正第一、中正第二及文山第二分局依各階段施工內容滾動式檢討、調整交通疏導警力部署，如發現異常路況，即時通報相關權責單位，並立即派遣線上警力到場疏處；另由交通大隊直二、三分隊加強周邊道路違規停車拖吊及路況查報，觀察施工期間，交通狀況均屬平穩。</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締，以維護本市交通順暢。</p> <p>(4) 針對交通執法重點項目、事故案例、肇事原因及相關重要法令(含新修訂、民眾易疏忽、易違規等)，透過電子(平面)媒體、廣播電臺、網路社群，或利用赴機關學校專題演講、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活動、及運用電子看板(LED跑馬燈)系統等各種方式向民眾宣導，以維護用路人安全。</p>	<p>① 本局持續透過廣播電臺連線、辦理宣導講座、宣導活動、拍攝微電影等方式，向民眾宣導車輛應禮讓行人觀念及行人應遵守之交通規則等；109年計與廣播電臺連線1,135場次，辦理宣導講座535場，配合本市各機關、學校辦理宣導活動71場、拍攝影片31部。</p> <p>② 協請觀光傳播局、交通管制工程處、公共運輸處、停車管理工程處及本局各分局運用所屬LED跑馬燈，託播「高齡行人通行安全」宣導文字。</p> <p>③ 於忠孝復興捷運站旁東區藝廊LED公共廣告、臺北轉運站電子看板、各捷運站月臺電視及臺北車站智慧化系統電子看板播放行人交通安全宣導影片，提醒行人穿越馬路應行走於行人穿越道及注意轉彎車等觀念。</p> <p>④ 於交通警察大隊臉書粉絲專頁「北市好行、交大隨行」發布相關交通安全宣導貼文，109年度計發布貼文192則、影片31部，加強宣導高齡行人民眾穿越道路時應遵守行人號誌、查看左右有無來車並注意後方轉彎車，以及年輕機車騎士騎車應戴安全帽、遵守速限以及保持行車安全間隔等觀念。</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降低酒後駕車事故	(1) 本局針對嚴重危害交通安全之酒後駕車違規行為，要求各單位嚴正交通執法，以遏阻駕駛人僥倖心態，養成用路人遵守交通規則之習慣，降低交通事故發生。	本局訂有「取締酒後駕車工作督導考核計畫」，每月均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規劃2次全國同步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外，並規劃每月4次局辦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調整勤務次數)，統計109年取締酒後駕車違規計4,139件，移送法辦計2,453件。另請各單位依轄區特性及治安狀況，針對易發生酒駕肇事之時段及路段，因時因地制宜妥適規劃勤務，以有效防制酒後駕車。	
		(2) 本局為嚴正取締酒後駕車，以達到「酒駕零容忍」之目標，每月規劃2次全國性署辦同步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及4次局辦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於各重要幹道、路口、匝道、橋梁、聯外道路及提供飲酒場所周邊，加強取締酒後駕車，另要求員警執行各項勤務(如：交通疏導或機動巡邏)，如發現疑似酒後駕車車輛，應予攔	本局訂有「取締酒後駕車工作督導考核計畫」，每月均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規劃2次全國同步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外，並規劃每月4次局辦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調整勤務次數)，計109年取締酒後駕車違規計4,139件，移送法辦計2,453件。另請各單位強化機動巡邏攔檢，並就行徑異常有明顯酒駕徵兆之車輛加強攔檢稽查，提高執法強度及頻率，以有效防制酒駕事故發生。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查，以提高執法強度、密度及頻率，有效遏止酒後駕車情形，降低酒後駕車事故發生。		
		(3) 本局每月提交通會報檢討各單位「降低酒後駕車事故」執行成效，並督促各單位加強執法，對於執行績(成)效良好之單位公開表揚；另對於執行績效不佳之單位提出檢討，以提升交通事故防制成效，維護用路人交通安全。	本局定期由局長(或副局長)召開局級交通會報，研商有關交通執法、酒駕防制及宣導等相關因應措施，協調各單位落實執行。	
	3. 加強取締違規停車	(1) 為有效改善本市道路交通環境，營造友善通行空間，防制各項交通事故發生及配合鄰里交通環境改善，對於汽、機車及動力機械於重要道路違規停放及易造成交通阻塞之違規停車	針對本市嚴重妨礙交通秩序之違規停車加強取締(包含併排停車、消防栓前停車、公車站牌 10 公尺內停車、於身心障礙停車格位違停、在公共列管消防通道違停、在標線型人行道停車等 6 項)列為本局 KPI 關鍵績效指標，109 年取締 19 萬 4,084 件，達成預定目標值。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等違規行為加強取締，以維本市交通環境順暢與提升用路人安全。		
		(2)依本局「加強取締違規停車執行計畫」，針對本市交通順暢小組工作會議列管18條交通要道，加強取締惡性及重大違規停車，以改善交通秩序，減少交通事故發生，並促進交通順暢。	109年取締併排停車計5萬8,301件、消防栓前停車計8,348件、公車站牌10公尺內停車計4萬3,122件、於身心障礙停車格違停計1萬4,827件、在公告列管消防通道違停計2萬409件、在人行道(騎樓)設有禁停標誌處所停車計4萬9,077件。	
	4. 減少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1)為提升交通事故防制成效，本局改善作為如下： ①執法面：針對易肇事違規行為，本局訂有「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執行計畫」，要求各分局嚴正取締車輛闖紅燈、逆向行駛、酒	執法面： ①本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執行計畫」，每月規劃6次專案勤務，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嚴重超速、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蛇行及惡意逼車、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及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等8項重大交通違規加強取締，109年取締該8項重大交通違規計29萬7,340件。 ②本局業訂定「維護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計畫」(機車)專案，要求各分局針對機車跨越雙黃線逆向行駛、闖紅燈、超速等違規列為執法重點，執行改善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後駕車等危害交通安全之重大違規，以遏止駕駛人違規行為，維護用路安全。另本市交通事故死傷以機車及行人為主，針對易肇事族群本局訂有執法計畫。</p> <p>a. 機車：為規範路段（口）機車行駛路權，改善機車之進行、停止等、左轉之車秩序，本局訂有「改善機車行車秩序工作細部執行計畫」，嚴正取締機車跨越雙黃線逆向</p>	<p>機車行車秩序專案計取締 57 萬 8,649 件。</p> <p>③本局業訂定「維護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計畫」(行人)專案，督飭各分局針對車輛未禮讓行人及行人違規行為加強取締，109 年取締車輛未禮讓行人計 1 萬 3,628 件、行人違規計 2 萬 1,722 件。</p> <p>宣導面：</p> <p>①動員各分局至各機關團體、學校、社區進行交通安全宣導，109 年度團體宣講場次計 535 場。</p> <p>②動員各分局至轄內高齡者經常活動、聚集之地點，發放交通安全宣導摺頁、宣導品等，加強宣導高齡行人及自行車交通安全，提醒高齡長輩外出應穿著亮色衣物或配戴反光配件，以及多搭乘大眾運輸，少騎自行車等觀念；109 年度至高齡者集會地點宣導計 314 場次，宣導成效良好。</p> <p>③於交通警察大隊臉書粉絲專頁「北市好行、交大隨行」發布相關交通安全宣導貼文及微電影，109 年度計發布貼文 192 則、影片 31 部，加強宣導高齡行人民眾穿越道路時應遵守行人號誌、查看左右有無來車並注意後方轉彎車，以及年輕機車騎士騎車應戴安全帽、遵守速限以及保持行車安全間隔等觀念。</p> <p>工程面：</p> <p>①本局要求各分局員警於執</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行駛、闖紅燈、超速等違規，並要求各分局加強規劃移動式測速照相取締機車超速違規，以有效減少事故發生。</p> <p>b. 行人：為樹立行人穿越道絕對權威，灌輸駕駛人尊重行人之正確路權觀念，本局訂有「維護行人交通安全計畫」及「護老專案」，要求各分局嚴正取締不禮讓行人</p>	<p>行各項勤務中，如發現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設施，主動報請交通警察大隊聯繫市府交通局暨所屬單位，研提具體改善措施轉由權責單位改善，並持續針對各項專案性交通改善方案積極研提具體改善措施或成立專案會議及現場會勘，與相關權責單位共同研議交通改善建議之可行性。</p> <p>②109 年度查報及研提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設施計 611 件。</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及行人違規，澈底有效減少行人肇事死亡，共維行人交通安全。</p> <p>②宣 導 面：利用各項集會場合、學校講座、社群網站等方式，加強宣導用路駕駛觀念，維護用路人交通安全。</p> <p>③工 程 面：要求各分局如發現交通設施設置不明確或有疑義，應立即通報主管機關改善工程面：要求各分局如發現交通設施設置不明確或有疑義，應立即通報主管機關改善。</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提高交通事故處理效能:為使第一時間抵達交通事故現場之員警能採取正確有效作為以爭取處置先機,本局業彙整各項事故現場排除及通報處置作為,制訂「交通事故現場通報處置檢核表」,供各分局運用,以提醒員警到達交通事故現場,應先行評估各種處置項目,俾使先行到場員警能積極採取正確有效之作為,並由分局勤務指揮中心協助指揮掌控,以降低事故對交通之衝擊,並提升事故處理效能。	本局制定「交通事故現場通報處置檢核表」供各分局運用,以提升事故處理效能,本局109年平均事故處理時間36.9分鐘,較108年37.2分鐘,減少0.3分鐘。	
	5. 落實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執法,重視民眾通行權益	(1)本局針對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占用之車輛及物品,要求各單位落實執法及清除工	本局業於105年12月5日訂頒「強化鄰里交通環境改善政策推動及成效維護執行計畫」,分為「強化推動委外規劃設計執行」、「交通工程施作協助」及「複查稽核維護」等3階段重點工作。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作，並依本局「強化鄰里交通環境改善政策推動及成效維護執行計畫」持續積極推動，以維護民眾通行權益。		
		(2)本局每月除派員至已完成鄰里交通環境改善之鄰里，針對轄內標線型人行道實施複查稽核外，另各分局就違規情形嚴重之路段，配合本局清道專案時段，統一調度規劃各所隊員警加強執法；平時由各分局轄區派出所加強巡查，遇有違規占用行為時，即予以取締清除，落實交通執法工作。	本局持續督飭各分局依前揭計畫落實執行，針對劃設有標線型人行道路段違規停車、擺設攤位、移動式道路障礙等違規行為列為執法取締重點，並加強宣導民眾遵守標線型人行道規定，勿任意違規停車及占用，以保障行人通行空間及用路安全。	
		(3)本局利用每週局週報提報各單位「取締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執行成效，並督	本局 109 年取締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停車及移動式道路障礙共計 4 萬 9,174 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促各單位加強執法，對於執行績效不佳之單位提出檢討，以維護標線型人行道交通秩序。		
	6. 持續清除道路障礙	(1) 各分局著重清、複查移動式道路障礙清除及取締，並持續維護工作執行成效。	為維本案執行成效，除於106年10月5日修訂「加強執行清除移動式道路障礙工作執行計畫」外，另配合鄰里交通環境改善執行計畫，針對私人物品占用「標線型人行道」，交通警察大隊於108年10月30日函發加強「執行違規私人物品占用巷弄策進作為」，並於109年1月6日通報各分局強化執行本市「鄰里交通環境改善執行計畫」之【移動式道路障礙】占用標線型人行道執法作為，加強相關違規取締，以維行人安全。	
		(2) 各分局處理市民檢舉案件，確實管制於7日內依限答覆市民。	各分局受理市民市政類、話務類檢舉信箱案件，均確實管制於7日內依限答覆市民，並由市府研考會統一規劃、登錄及管制。	
		(3) 各分局每月規劃勤務加強執行清除移動式道路障礙工作，持續嚴格取締清除道路障礙，避免死灰復燃，影響民眾用路權益。	本局109年度舉發道路障礙計5,950件、清除道路障礙計2萬2,849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24 小時受理民眾 110 報案檢舉移動式道路障礙。	原市府 1999 臺北市民當家熱線窗口受理檢舉移動式道路障礙案件，已於 104 年 5 月 13 日轉由本局 110 報案專線 24 小時受理派案，俾利迅速派員處置。	
	7. 持續取締計程車違規	(1) 本局各分局實施本市全面性計程車專案稽查取締，以防範不法。	依「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強化計程車駕駛人管理工作執行計畫」，實施計程車專案稽查，每月不定期編排計程車違規稽查取締勤務，109 年度計執行 67 場次，取締計程車重點違規計 4,544 件（含專案及一般勤務），戮力維護民眾搭乘計程車安全。	
		(2) 全面加強本市各車站及觀光景點違規計程車稽查取締，以確保乘車安全。	本局動員各分局、交通警察大隊警力，針對轄區重要觀光景點、車站、計程車招呼站、觀光飯店等周邊地點，加強計程車駕駛人無照駕駛、越級駕駛（逾齡駕駛）、無執業登記證、使用經廢止之執業登記證駕駛等各項重大違規行為，全面加強稽查、取締，以維護計程車營運秩序。109 年度取締計程車各項交通違規（含重點及一般項目）計 12 萬 7,799 件。	
		(3) 主動配合公路主管機關對於包車旅遊或違規（法）計程車實施聯合稽查。	針對本市計程車違規包車旅遊、白牌車違法營業等，配合公路主管機關聯合稽查 128 場次，攔查 1,036 車次，取締 5 件，以聯合執法作為防範違規載客。	
		(4) 持續加強計程車執業資格審查。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持續加強計程車駕駛人執業資格審查，避免少數涉案不良駕駛破壞本市計程車營運秩序及形象。本局 109 年度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6 條、37 條及「計程車駕駛人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執業登記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廢止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計 1,880 件，確實控管計程車駕駛人執業資格及載客品質，維護安全乘車環境。	
五、警隊業務	<一>少年警察業務 1. 防處少年事件	(1) 依據「警察機關防處少年事件規範」，持續執行本局「防制少年犯罪工作細部執行計畫」及「強化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細部執行計畫」，並增強預防少年犯罪宣導工作；另於暑假期間落實執行「青春專案」，以保護少年安全。 (2) 積極協尋中輟生及行蹤不明少年，以有效防制少年犯罪與被害。	① 本局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維護校園安全」勤務，109 年度執行臨檢場所計 8,553 家，少年不良行為勸導登記計 138 人，移送簡易庭或產業發展局裁處計 1 件、1 人。 ② 109 年度執行「防制幫派侵入校園方案」，查獲少年涉嫌組織犯罪計 13 人。 ③ 109 年度查獲少年毒品刑事案件計 77 人次。 ④ 本局賡續辦理「法治教育校園巡迴宣導」，至本市各國、高中(職)學校執行預防犯罪宣導工作，109 年度共計執行 252 場次、7 萬人次參與。 ⑤ 109 年度舉辦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創意四格漫畫比賽活動，約 1,042 人次參與。	
			本局積極協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未入學或中途輟學學生，防止學生行蹤不明及降低偏差行為情形發生或被利用犯罪，並通報教育相關機關協助輔導復學，以維護社會治安，109 年度尋獲中途輟學學生計 215 人，尋獲率 97.3%。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少年輔導	(1) 透過社區資源連結,加強與教育、社政、衛生等單位及相關民間團體之聯繫,以共同預防少年犯罪;另針對少年易觸犯之法令加強宣導外,對於少年之生心理及親子關係,辦理相關親職講座,以健全少年人格發展及增進親子關係,預防少年偏差行為發生。	<p>本局 109 年度為增進社區資源連結及落實少年犯罪預防,辦理少年犯罪防治座談會,計 24 場次、2,057 人次參與;出席轄區各項會議,分析區內少年偏差行為問題,共同防範少年犯罪,共計出席相關會議 187 場次。另結合社區資源以演講、活動方式,增進少年法令、生心理教育及家長(親職)教育等預防宣導,計 78 場次、1 萬 256 人次參與。</p>	
		(2) 針對偏差行為少年,加強輔導,並結合相關局處資源,提供所需服務,以強化輔導成效,預防再犯。	<p>本局 109 年度針對列管少年、中輟少年與高關懷少年進行輔導服務,列冊輔導少年計 923 名,進行輔導服務計 9,108 次,並辦理高關懷少年團體輔導活動 31 場,計 302 人次參與。</p>	
	<二>婦幼警察業務 防制危害 婦幼安全	(1) 落實執行婦幼 24 小時保護支援及通報機制,加強婦幼安全工作防治網絡之橫向聯繫。	<p>①本局 109 年度辦理「婦幼業務研討會議」計 2 場次。 ②本局定期參加市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議,109 年度計 4 次。 ③本局定期參加本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議,109 年度計 4 次,臨時會議 1 次。 ④本局參加市府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議,109 年度計 8 次。 ⑤本局每月參與家庭暴力防</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治暨性侵害中心擴大會報，109年度計12次。 ⑥本局109年參加臺北市精神或心智障礙類等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處遇銜接平臺會議計4次。 ⑦本局109年參加家防中心召開之市府「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網絡聯繫會議4次。 ⑧本局109年度參加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召開之性侵害案件社區監督輔導網絡會議，計4次。 ⑨本局109年度參加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召開之性侵害案件社區監督輔導網絡會議，計4次。	
		(2) 廣續執行「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等工作。	本局109年度與公訓處合作辦理「家庭暴力防治業務研習班」、「性侵害防治業務研習班」、「性騷擾防治業務研習班」、「兒童保護業務研習班」等各項業務講座，合計790人次參訓，提升各外勤同仁處理婦幼案件之專業能力及處理案件品質。	
		(3) 廣續執行本市「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性侵害案件依規定進入本市一站式醫院驗傷採證及減少重複陳述流程，協同社政、衛政等網絡團隊，提供被害者完善	①本局109年參加家防中心召開性侵害案件出勤及一站式服務討論會議計3次。 ②廣續提升員警處理婦幼被害案件之敏感度、熟稔度及同理心，並強化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遇案即時通報各保護網絡單位，且本局受理性侵害案件均依規定進入本市一站式醫院驗傷採證及減少重複陳述流程，由檢察官指揮偵辦，另協同社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的保護及服務。	政、衛政等網絡團隊，提供被害人完善之保護及服務，避免被害人遭受二度傷害，及保障被害人隱私權。	
		(4) 廣續配合辦理本市「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並落實執行「警察機關處理家庭暴力案件執行拘提逮捕作業規定」，加強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訪查計畫。	<p>① 本局廣續推動辦理本市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暨網絡安全防護實施計畫，為提升家庭暴力防治網絡(含警政、社政、醫療)功能，建立以被害人為中心的安全共識與服務，透過網絡合作機制，針對高危險個案，每月定期召開「跨機構危險評估與安全計畫」(MARAC)會議，採取各項保護被害人措施，以降低婚暴被害人再度受暴的可能，109 年度共計召開會議 48 場，討論個案 626 件次。</p> <p>② 落實推動執行「警察機關處理家庭暴力案件執行拘提逮捕作業規定」，針對違反保護令罪及犯家庭暴力罪之現行犯妥適執行家庭暴力案件拘提逮捕程序，務使員警能勇於依法執行公權力，並貫徹逕行逮捕拘提作為，針對高危機個案執行逮捕計 3 件。</p>	
		(5) 廣續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細部執行	<p>①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登記報到 367 人，計有高再犯 3 人、中高 31 人、中低以下 333 人(含期滿未評估)。</p> <p>② 廣續配合衛生局再犯危險評估等級對列管之加害人施以相對強度管控、查訪約制作為，並落實登記報到工作，以預防再犯。</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計畫」等相關規定，配合再犯危險評估等級對列管之加害人施以相對強度管控、查訪約制作為，並落實登記報到工作，有效預防再犯。		
		(6)多元宣導，善用各類網路、電子媒體資源提供民眾正確、迅速之婦幼安全訊息，以期建立婦幼自我安全防衛意識及預防被害觀念。	<p>① 本局與市府教育局之法紀教育巡迴宣講課程結合，至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小)學校進行婦幼安全宣導座談，以強化學生自我保護之安全意識，加強性別工作及性別平等觀念、尊重性別背景差異，防制學生受害，109年度共辦理179場次。</p> <p>② 加強維護兒童安全，於課程中以情境式演練教導孩童人身安全危機因應方式及提升自救能力，109年度辦理23場次。</p> <p>③ 加強弱勢團體工作人員性騷擾防治宣導外，於老人團體加入詐騙預防宣導，減少高齡化者被害發生，另強化社區婦幼安全宣導，對於新住民團體辦理相關人身安全課程及求助資訊講解，109年度辦理61場次。</p> <p>④ 利用多元化活動宣導方式提醒婦女、兒童自我保護意識，降低受害機率，109年度共辦理22場次。</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7) 開設研習班，邀請專家學者及實務經驗人員專題研析，以提升員警專業能力與素養，熟稔婦幼案件處理技巧，落實婦幼安全防治工作。	<p>本局 109 年度辦理家庭暴力案件、性騷擾事案件受理實務研析、新住民家庭暴力輔導實務、性隱私影像防制、跟蹤騷擾防制、兒少不當對待驗傷採證等各項專題業務講習，合計 609 人次參訓，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及資深實務工作者，藉由實務案例，與各外勤同仁分享處理婦幼案件之技巧。</p>	
	<p><三>捷運警察業務 淨化捷運治安環境、加強犯罪偵防，維護旅客安全</p>	(1) 於治安重點、電聯車廂及末班車列車廂執行護車巡邏，並結合捷運公司站務等人員，提高反恐警覺，構成捷運系統綿密治安維護網。	<p>①本局捷運警察隊每半年召集保全、站務、清潔人員加強訓練與溝通。</p> <p>②109 年配合捷運公司參與各項反恐、多重災害演練計 10 次，以增進員警緊急應變能力。</p>	
(2) 廣續執行「捷運系統婦女人身安全保護」實施計畫及加強捷運車箱竊案、性騷擾、偷拍及站體周邊腳踏車竊案預防與偵查。		<p>本局捷運隊依計畫執行反偷拍、防性騷擾等勤務，並於忠孝復興站、西門站、忠孝復興站、忠孝敦化站、中山站、龍山寺站、臺北車站等治安熱點加強巡邏，有效遏阻相關刑案發生；另依本局律定擴大臨檢時段，規劃「婦保專案勤務」維護搭乘捷運婦女安全。</p>		
(3) 於重大活動人潮眾多捷運車站，持續配合捷運公司「捷運車站疏導管制計畫」，協助疏導管制，維持旅客出入車站秩序。		<p>本局於重大活動人潮眾多捷運車站，持續配合捷運公司「捷運車站疏導管制計畫」，協助疏導管制，維持旅客出入車站秩序。</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加強取締捷運系統路權內違規停車及攤販，並嚴正執行違反「大眾捷運法」行為之勸導、取締工作，淨化捷運系統乘車秩序。	109 年度執行捷運系統周邊汽、機車違規取締計 3,939 件、取締違反大眾捷運法計 10 件，為使民眾有安全及有秩序之捷運搭乘環境，仍將持續執行。	
		(5) 強化重點捷運站守望勤務，提升見警率及民眾安全感；並依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轄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及聯繫要點」，結合轄區分局共同據以辦理捷運系統安全維護工作。	① 本局捷運警察隊已完成臺北站等 13 站守望勤務。持續規劃執行各線巡守勤務，並視捷運系統治安狀況需要，彈性調整重點站體守望勤務。 ② 本局捷運警察隊結合捷運沿線轄區分局共同辦理捷運系統安全維護工作部分，均依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3 月 29 日警署人字第 1050069611 號函發之「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轄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及聯繫要點」辦理，執行至今，推展順遂。	
	<四> 通信業務 1. 有線通信	(1) 定期至各分局、大隊、隊暨所屬派出所、分隊等實施交換機系統定期維護、檢查與清潔，確保有線電通信系統正常運作，延長設備使用壽命。	本局通信隊配合有線電話系統保固廠商每月定期至各外勤單位實施交換機遠端機櫃、監控、空調及 UPS 不斷電等系統，進行保養作業，確保有線電通信順暢，延長設備壽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全力配合各項勤(業)務及臨時指揮所之有線電話架設工作,提升勤(業)務效能,確保警勤通聯順暢。	本局通信隊全力配合本局各項重要勤務完成有線電架設工作,如元旦升旗、臺北燈節、大稻埕煙火情人節、國慶大會、第15任總統副總統就職典禮、海峽兩岸城市論壇及市府跨年晚會等勤務之有線電架設工作。	
		(3)持續配合各單位系統微調與設定,提升通話品質。	本局通信隊依各單位勤(業)務需求,協助交換機系統設定、微調參數及線路查修,以確保通訊品質。	
	2. 無線通信	(1)定期至各分局、大隊、隊暨所屬派出所、分隊等實施無線電手攜臺、車裝臺及固定臺等終端設備定期維護保養,確保警用無線電系統正常運作,延長設備使用壽命。	①本局通信隊109年度配合系統保固廠商至各外勤單位辦理無線電終端設備定期保養與檢測,總計完成無線電手攜臺5,690臺次、車裝臺967臺次、機動臺50臺次及固定臺398臺次。另完成維修各式無線電裝備334臺次及系統(含站臺設備)異常狀況處置105次。 ②配合本局警用車輛汰換更新,完成新車之警用無線電車裝臺移機安裝,共計54部。	
		(2)全力配合各項專案勤務臨時指揮所之無線電架設工作,以提升勤(業)務效能,確保警勤通聯順暢。	109年度配合業務單位,完成各項重大勤務之指揮所無線電架設作業,如第15屆總統立委選舉、監察院長委員同意、國慶大會、煙火節、反萊豬遊行及跨年晚會等勤務。	
		(3)加強主要加強主要及備援交換中心及各中繼站臺通信系統	①無線電中繼站臺4處已完成增設戶外夜視攝影鏡頭、紅外線圍籬警報器與自動感應照明燈,強化駐地安全。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及設備維護檢測工作，提升現有無線電通信系統之穩定性及品質。	②定期派員至各站臺察看設備與周遭環境，109年度共計巡檢72次，及時發現設備異常狀況及排除，確保系統運作效能與駐地安全。 ③109年度完成10處無線電中繼站臺(含2處控制中心機房)不斷電系統蓄電池更新，總計更換640顆電池，確保停電時無線電設備持續穩定運作。 ④完成11座通信鐵塔油漆保養、6部發電機組機油電瓶更換保養。 ⑤持續蒐集系統電波干擾偵測紀錄與應變處置，避免影響警勤通信。	
	3. 通信專業訓練	(1)加強訓練同仁通信專業知識，精進通信裝備維修保養技術，落實有、無線電維護，並迅速完成故障排除。	本局通信隊於109年7月辦理「網路通訊架構與實務應用」教育訓練課程，參訓同仁計有33位，使同仁了解警用無線電系統及電話系統之網路架構與設備應用，以及最新網路通信知識。	
		(2)鼓勵同仁多元進修，與時俱進，提升有、無線電通信系統維護及設計規劃能力，發揮有、無線電之運作效能。	①為加強本局通信隊技術人員建立自主維護與基礎調修能力，鼓勵同仁利用廠商辦理之各項教育訓練機會，以了解熟悉各項設備維護作業技能。 ②原定109年遴派2名同仁參予無線電廠商提供之系統原廠海外受訓課程，因國外(美日)新冠肺炎疫情嚴峻，將俟未來疫情狀況延期辦理。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團隊補助	<一>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1. 編組、訓練	(1) 本局設義勇警察大隊，分局設區大隊，下設中、分、小隊；婦幼警察隊設婦幼直屬大隊，下設中、分、小隊；編組人員除人事異動適時調整外，每4年整編1次。	本局除依規定隨時辦理人事異動作業外，於108年5月31日完成各區大隊每4年之整編作業，爰109年無整編作業。	
		(2) 定期舉辦整編基本、常年、幹部及新進人員等訓練。	本局於109年11月10、12及13日，舉辦各區大隊常年訓練4小時及幹部訓4小時。	
	2. 協助警察維護治安	(1) 平日配合分局及派出所勤務，協助維護治安、交通、搶救災害及為民服務等勤務。	本局109年度義警人員協勤工作績效6件，計核發獎勵金6,000元。	
		(2) 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期間，除臨時勤務派遣外，並協助警察巡邏、守望、路檢盤查等勤務，維護社會治安。	於本局109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期間，各區大隊均配合所屬分局勤務規劃協勤，服勤時間自深夜23時至隔日凌晨3時。	
	3. 辦理福利濟助	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事宜。	本局109年度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規定，辦理義警人員申請各類福利濟助案件203件，計核發77萬6,900元。	

臺北市警察總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補助民防 團隊 1. 編組、訓練	(1) 依據任務需要及工作特性，成立臺北市民防大隊及各分局轄區民防大隊、各種任務隊、各區民防團、里民防分團、疏散避難宣慰隊、災民收容救濟站及防護團、聯合防護團等團隊編組，按照規定落實異動管理。	本局依據任務需要及工作特性，成立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義勇交通警察大隊、社會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工務局、民政局（各區公所、里）、防護團及聯合防護團等民防團隊編組，按照規定落實異動管理。	
		(2) 每年定期舉辦常年訓練及民防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本局 109 年度民防大隊常年訓練於 8 月 12 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施訓，參訓人數計 3,172 人。	
		(3) 汰舊換新各項裝備配件。	本局 109 年度預算編列民防大隊協勤人員服裝、皮鞋、反光雨衣等採購案，均順利完成採購作業並發放至各民防大隊。	
	2. 協助警察 維護治安	(1) 平時協助警察維護治安，視需要編排巡邏、臨檢及守望等勤務。	本局視需要編排民防人員協助巡邏、臨檢及守望等維護治安勤務，109 年度協勤計 54,537 人次，協助查獲刑事案件 4 件、4 人，提供治安情報 5 件、5 人。	
		(2) 遇重要節日或發生重大治安事故時，得變更勤務執行協勤任務。	配合本局「109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實施計畫」，民防人員於 109 年 1 月 16 日 22 時起至 1 月 30 日 24 時止，為期 15 日，協助本局執行治安維護工作；配合本局「109 年度全民防衛(萬安 43 號)演習民防(警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政)執行計畫」,民防人員協助執行「全民防空疏散演練」任務。	
	3. 辦理福利濟助	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事宜。	本局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規定,109 年度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申請案件計 225 件,共計核發 110 萬 8 仟 700 元。	
	<三>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強化協勤民力組織功能	(1) 擴大運用交通義勇警察協助交通維護。	擴大運用義交協助警察於交通尖峰時段,參與市區重要幹道、路口指揮疏導交通,有效紓解交通壅塞狀況。109 年出勤常態、臨時及委外勤務共計 98 萬 7,178 小時,平均每人、每月協勤時數達 105.69 小時。	
(2) 廣續編組運用義交愛心導護隊,保障學童通學安全。		義交大隊愛心導護隊現有人數 1,881 人,依照本市行政區編組 12 個區分隊,全市共 153 所國民小學(含補校、籌備處及附屬小學),計 131 所國民小學以學校為單位,設 1 小隊置小隊長 1 人,由愛心導護隊協助維護各校學童上、下學時段交通安全。		
(3) 運用義交人員協助查報路況,機先疏處,促進行車順暢。		義交人員配合本局交通疏導勤務規劃,協助交通疏導、禮讓行人優先通行、保持路口淨空,維持車流順暢;另協助交通設施故障、交通路況通報,機先疏處,有效促進行車順暢。		
七、營建工程	營建工程	興(改)建本局暨所屬各基層單位計刑事警察大隊、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等辦公	①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本案於 107 年 6 月 1 日開工,現施作結構工程及水電工程。 ②刑事警察大隊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建築工程於 105 年 10 月 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廳舍。	<p>日開工、水電工程於 106 年 9 月 1 日開工、空調工程於 106 年 9 月 15 日開工，目前已完成結構體工程，現施作裝修工程及水電工程。</p> <p>③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本案與消防局關渡分隊合署興建，由消防局主政，並配合消防局編列相關預算，現為初步規劃設計階段中。</p> <p>④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本案建築工程於 106 年 4 月 5 日開工，109 年 3 月 9 日竣工，水電空調工程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開工，109 年 5 月 12 日竣工，109 年 12 月 18 日辦理落成啟用典禮。</p> <p>⑤信義分局外牆局部整修工因廠商未依契約施工規範施作且未改正完成。</p>	
八、交通及運輸設備	充實汰換、警用執法應勤裝備及器材	本局 109 年度預計汰換逾使用年份各式警用汽車計 63 輛、警用機車計 343 輛，預算金額為新臺幣 8,996 萬 4,000 元整，其中汰換巡邏車 40 輛、偵防車 12 輛、工程車 4 輛、廂式勤務車 2 輛、小型警備車 4 輛、大型警備車(21 人座) 1 輛及巡邏機車 343 輛。	已依計畫內容執行完竣；另增購電動巡邏機車 30 輛。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九、其他設備	其他設備	(1)購置資訊設備。	已依計畫內容執行完竣。	
		(2)購置辦公、鑑識及執勤設備等。	除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因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外，餘已依計畫內容執行完竣。	
十、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主管第一預備金並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動支。	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動支 2,420 萬 6,211 元。	

四、其他重要說明

109 年度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項目預、決算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100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實現累計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2)	
北市警政 APP 維護費(含會議資料管理系統)	405,274	84,226	489,500	489,500	0	0	489,500	100.00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 計 (1)
				合 計	176,334,000	-	176,334,000
				經資門總計	176,334,000	-	176,334,000
				經常門合計	176,334,000	-	176,334,000
02				0411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2,983,000	-	112,983,000
	065			04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12,983,000	-	112,983,000
		01		0411230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9,617,000	-	109,617,000
			01	04112300101 罰金罰鍰	109,617,000	-	109,617,000
			02	04112300102 息金	-	-	-
		02		0411230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366,000	-	3,366,000
			01	04112300201 沒入金	3,366,000	-	3,366,000
			03	04112300300 賠償收入	-	-	-
			01	04112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
03				05110000000 規費收入	35,582,000	-	35,582,000
	066			05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35,582,000	-	35,582,000
		01		05112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5,067,000	-	15,067,000
			01	05112300102 證照費	13,515,000	-	13,515,000

府警察局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31,681,082	73,237,151	-	204,918,233	28,584,233	116.21%
131,681,082	73,237,151	-	204,918,233	28,584,233	116.21%
131,681,082	73,237,151	-	204,918,233	28,584,233	116.21%
56,863,994	69,634,636	-	126,498,630	13,515,630	111.96%
56,863,994	69,634,636	-	126,498,630	13,515,630	111.96%
48,848,915	69,634,636	-	118,483,551	8,866,551	108.09%
44,617,718	50,372,823	-	94,990,541	-14,626,459	86.66%
4,231,197	19,261,813	-	23,493,010	23,493,010	-
6,238,921	-	-	6,238,921	2,872,921	185.35%
6,238,921	-	-	6,238,921	2,872,921	185.35%
1,776,158	-	-	1,776,158	1,776,158	-
1,776,158	-	-	1,776,158	1,776,158	-
40,140,628	-	-	40,140,628	4,558,628	112.81%
40,140,628	-	-	40,140,628	4,558,628	112.81%
16,583,335	-	-	16,583,335	1,516,335	110.06%
14,692,335	-	-	14,692,335	1,177,335	108.71%

臺北市政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 計 (1)
			02	05112300104 考試報名費	1,552,000	-	1,552,000
		02		0511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0,515,000	-	20,515,000
			01	05112300303 資料使用費	-	-	-
			02	051123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20,515,000	-	20,515,000
04				07110000000 財產收入	14,638,000	-	14,638,000
	069			07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4,638,000	-	14,638,000
		01		07112300100 財產孳息	11,863,000	-	11,863,000
			01	07112300101 利息收入	1,000	-	1,000
			02	07112300103 租金收入	11,862,000	-	11,862,000
		02		071123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775,000	-	2,775,000
			01	071123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2,775,000	-	2,775,000
08				12110000000 其他收入	13,131,000	-	13,131,000
	066			12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3,131,000	-	13,131,000
		01		12112300200 雜項收入	13,131,000	-	13,131,000
			01	121123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府警察局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891,000	-	-	1,891,000	339,000	121.84%
23,557,293	-	-	23,557,293	3,042,293	114.83%
236	-	-	236	236	-
23,557,057	-	-	23,557,057	3,042,057	114.83%
12,502,582	3,602,515	-	16,105,097	1,467,097	110.02%
12,502,582	3,602,515	-	16,105,097	1,467,097	110.02%
9,883,772	3,602,515	-	13,486,287	1,623,287	113.68%
29	113,970	-	113,999	112,999	11399.9%
9,883,743	3,488,545	-	13,372,288	1,510,288	112.73%
2,618,810	-	-	2,618,810	-156,190	94.37%
2,618,810	-	-	2,618,810	-156,190	94.37%
22,173,878	-	-	22,173,878	9,042,878	168.87%
22,173,878	-	-	22,173,878	9,042,878	168.87%
22,173,878	-	-	22,173,878	9,042,878	168.87%
5,329,816	-	-	5,329,816	5,329,816	-

臺北市政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 計 (1)
			02	12112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3,131,000	-	13,131,000

府警察局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6,844,062	-	-	16,844,062	3,713,062	128.28%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合 計	15,742,394,977	20,672,000	15,763,066,977
11				00110000000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14,346,096,000	20,672,000	14,366,768,000
	001			00112300000 臺北市警察局	14,346,096,000	20,672,000	14,366,768,000
				經常門合計	12,986,749,000	-18,929,584	12,967,819,416
				資本門合計	1,359,347,000	39,601,584	1,398,948,584
		01		38112300100 一般行政	12,028,920,000	4,612,547	12,033,532,547
			01	38112300101 行政管理	12,028,920,000	4,612,547	12,033,532,547
				100000人事費	11,319,991,000	-	11,319,991,000
				1123002310000 臺北市警察局(局本部)	784,434,000	-	784,434,000
				1123002320000 臺北市警察局松山分局	481,792,000	-	481,792,000
				1123002330000 臺北市警察局信義分局	511,737,000	-	511,737,000
				1123002340000 臺北市警察局大安分局	777,370,000	-	777,370,000
				1123002350000 臺北市警察局中山分局	659,355,000	-	659,355,000
				1123002360000 臺北市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	478,213,000	-	478,213,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5,199,959,976	-	307,127,835	15,507,087,811	-255,979,166	98.38%	
13,803,660,999	-	307,127,835	14,110,788,834	-255,979,166	98.22%	
13,803,660,999	-	307,127,835	14,110,788,834	-255,979,166	98.22%	
12,699,452,020	-	39,914,943	12,739,366,963	-228,452,453	98.24%	
1,104,208,979	-	267,212,892	1,371,421,871	-27,526,713	98.03%	
11,856,755,041	-	3,907,656	11,860,662,697	-172,869,850	98.56%	
11,856,755,041	-	3,907,656	11,860,662,697	-172,869,850	98.56%	
11,241,501,287	-	-	11,241,501,287	-78,489,713	99.31%	
749,934,053	-	-	749,934,053	-34,499,947	95.6%	
476,186,468	-	-	476,186,468	-5,605,532	98.84%	
506,594,018	-	-	506,594,018	-5,142,982	98.99%	
773,455,885	-	-	773,455,885	-3,914,115	99.5%	
656,772,493	-	-	656,772,493	-2,582,507	99.61%	
476,481,006	-	-	476,481,006	-1,731,994	99.64%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3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407,566,000	-	407,566,000
				11230023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	481,621,000	-	481,621,000
				11230023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590,696,000	-	590,696,000
				11230024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	327,581,000	-	327,581,000
				11230024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二分局	309,896,000	-	309,896,000
				11230024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南港分局	346,804,000	-	346,804,000
				11230024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	576,278,000	-	576,278,000
				11230024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	582,131,000	-	582,131,000
				11230024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	522,304,000	-	522,304,000
				11230024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	825,811,000	-	825,811,000
				11230024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578,321,000	-	578,321,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403,555,910	-	-	403,555,910	-4,010,090	99.02%	
478,853,657	-	-	478,853,657	-2,767,343	99.43%	
590,666,675	-	-	590,666,675	-29,325	100%	
325,268,902	-	-	325,268,902	-2,312,098	99.29%	
303,895,812	-	-	303,895,812	-6,000,188	98.06%	
346,374,408	-	-	346,374,408	-429,592	99.88%	
575,637,567	-	-	575,637,567	-640,433	99.89%	
581,028,340	-	-	581,028,340	-1,102,660	99.81%	
517,926,768	-	-	517,926,768	-4,377,232	99.16%	
825,307,614	-	-	825,307,614	-503,386	99.94%	
577,782,028	-	-	577,782,028	-538,972	99.91%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4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1,407,952,000	-	1,407,952,000
				11230024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173,717,000	-	173,717,000
				11230025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101,975,000	-	101,975,000
				11230025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	324,285,000	-	324,285,000
				11230025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通信隊	70,152,000	-	70,152,000
				200000業務費	706,779,000	4,473,477	711,252,477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173,762,000	4,239,800	178,001,800
				11230023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	23,823,000	-	23,823,000
				11230023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	30,125,000	-	30,125,000
				11230023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分局	33,192,000	-	33,192,000
				11230023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32,556,000	-	32,556,000
				11230023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	22,683,000	-	22,683,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407,842,679	-	-	1,407,842,679	-109,321	99.99%	
172,374,559	-	-	172,374,559	-1,342,441	99.23%	
101,246,651	-	-	101,246,651	-728,349	99.29%	
324,182,318	-	-	324,182,318	-102,682	99.97%	
70,133,476	-	-	70,133,476	-18,524	99.97%	
613,494,246	-	3,907,656	617,401,902	-93,850,575	86.8%	
159,018,176	-	3,907,656	162,925,832	-15,075,968	91.53%	預算增減數 4,239,800元=第一 預備金4,239,800元
20,154,463	-	-	20,154,463	-3,668,537	84.6%	
25,925,051	-	-	25,925,051	-4,199,949	86.06%	
26,672,424	-	-	26,672,424	-6,519,576	80.36%	
27,409,859	-	-	27,409,859	-5,146,141	84.19%	
18,151,216	-	-	18,151,216	-4,531,784	80.02%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3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22,335,000	-	22,335,000
				11230023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	24,904,000	-	24,904,000
				11230023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29,238,000	-	29,238,000
				11230024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	14,545,000	-	14,545,000
				11230024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二分局	15,846,000	-	15,846,000
				11230024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南港分局	25,342,000	215,284	25,557,284
				11230024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	29,454,000	-	29,454,000
				11230024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	35,492,000	-	35,492,000
				11230024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	23,146,000	-	23,146,000
				11230024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	29,135,000	-	29,135,000
				11230024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32,291,000	-	32,291,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9,345,266	-	-	19,345,266	-2,989,734	86.61%	
20,487,453	-	-	20,487,453	-4,416,547	82.27%	
24,133,053	-	-	24,133,053	-5,104,947	82.54%	
11,999,699	-	-	11,999,699	-2,545,301	82.5%	
13,501,224	-	-	13,501,224	-2,344,776	85.2%	
22,935,791	-	-	22,935,791	-2,621,493	89.74%	預算增減數215,284 元=第一預備金 215,284元
26,992,104	-	-	26,992,104	-2,461,896	91.64%	
30,252,522	-	-	30,252,522	-5,239,478	85.24%	
19,714,686	-	-	19,714,686	-3,431,314	85.18%	
22,451,557	-	-	22,451,557	-6,683,443	77.06%	
25,987,809	-	-	25,987,809	-6,303,191	80.48%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4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80,196,000	-	80,196,000
				11230024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9,947,000	-	9,947,000
				11230025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5,496,000	-	5,496,000
				11230025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	6,671,000	-	6,671,000
				11230025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通信隊	6,600,000	18,393	6,618,393
				400000獎補助費	2,150,000	139,070	2,289,070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2,100,000	139,070	2,239,070
				11230024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50,000	-	50,000
		02		38112300200 警政業務	773,359,000	152,080	773,511,080
			01	38112300202 警察勤務	463,896,000	152,080	464,048,080
				200000業務費	438,357,000	152,080	438,509,080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438,357,000	152,080	438,509,08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71,828,730	-	-	71,828,730	-8,367,270	89.57%	
9,611,600	-	-	9,611,600	-335,400	96.63%	
4,721,634	-	-	4,721,634	-774,366	85.91%	
5,829,005	-	-	5,829,005	-841,995	87.38%	
6,370,924	-	-	6,370,924	-247,469	96.26%	預算增減數18,393 元=第一預備金 18,393元
1,759,508	-	-	1,759,508	-529,562	76.87%	
1,753,508	-	-	1,753,508	-485,562	78.31%	預算增減數139,070 元=第一預備金 139,070元
6,000	-	-	6,000	-44,000	12%	
700,995,605	-	29,597,242	730,592,847	-42,918,233	94.45%	
413,292,447	-	29,075,202	442,367,649	-21,680,431	95.33%	
389,950,947	-	29,075,202	419,026,149	-19,482,931	95.56%	
389,950,947	-	29,075,202	419,026,149	-19,482,931	95.56%	預算增減數152,080 元=第一預備金 152,080元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 增減數	合計 (1)
				400000獎補助費	25,539,000	-	25,539,000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25,539,000	-	25,539,000
		02		38112300204 分局業務	50,833,000	-	50,833,000
				200000業務費	50,833,000	-	50,833,000
				11230023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	3,554,000	-	3,554,000
				11230023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	3,927,000	-	3,927,000
				11230023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分局	5,755,000	-	5,755,000
				11230023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5,606,000	-	5,606,000
				11230023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	3,776,000	-	3,776,000
				11230023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2,715,000	-	2,715,000
				11230023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	3,727,000	-	3,727,000
				11230023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3,972,000	-	3,972,000
				11230024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	2,181,000	-	2,181,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23,341,500	-	-	23,341,500	-2,197,500	91.4%	
23,341,500	-	-	23,341,500	-2,197,500	91.4%	
44,769,134	-	-	44,769,134	-6,063,866	88.07%	
44,769,134	-	-	44,769,134	-6,063,866	88.07%	
3,153,780	-	-	3,153,780	-400,220	88.74%	
3,843,065	-	-	3,843,065	-83,935	97.86%	
4,272,238	-	-	4,272,238	-1,482,762	74.24%	
4,999,602	-	-	4,999,602	-606,398	89.18%	
3,169,904	-	-	3,169,904	-606,096	83.95%	
2,240,511	-	-	2,240,511	-474,489	82.52%	
3,163,415	-	-	3,163,415	-563,585	84.88%	
3,679,584	-	-	3,679,584	-292,416	92.64%	
1,811,732	-	-	1,811,732	-369,268	83.07%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 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4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二分局	1,895,000	-	1,895,000
				11230024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南港分局	2,163,000	-	2,163,000
				11230024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	3,596,000	-	3,596,000
				11230024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	4,137,000	-	4,137,000
				11230024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	3,829,000	-	3,829,000
		03		38112300206 大隊業務	230,253,000	-	230,253,000
				200000業務費	229,413,000	-	229,413,000
				11230024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	2,112,000	-	2,112,000
				11230024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52,097,000	-	52,097,000
				11230024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175,204,000	-	175,204,000
				400000獎補助費	840,000	-	840,000
				11230024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470,000	-	470,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756,096	-	-	1,756,096	-138,904	92.67%	
1,975,537	-	-	1,975,537	-187,463	91.33%	
3,490,775	-	-	3,490,775	-105,225	97.07%	
3,876,137	-	-	3,876,137	-260,863	93.69%	
3,336,758	-	-	3,336,758	-492,242	87.14%	
215,786,712	-	522,040	216,308,752	-13,944,248	93.94%	
215,414,312	-	522,040	215,936,352	-13,476,648	94.13%	
1,761,232	-	-	1,761,232	-350,768	83.39%	
43,445,551	-	-	43,445,551	-8,651,449	83.39%	
170,207,529	-	522,040	170,729,569	-4,474,431	97.45%	
372,400	-	-	372,400	-467,600	44.33%	
70,000	-	-	70,000	-400,000	14.89%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4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370,000	-	370,000
			04	38112300208 警隊業務	28,377,000	-	28,377,000
				200000業務費	28,377,000	-	28,377,000
				11230024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6,627,000	-	6,627,000
				11230025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1,788,000	-	1,788,000
				11230025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	1,649,000	-	1,649,000
				11230025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通信隊	18,313,000	-	18,313,000
		03		38112300400 補助團隊	155,970,000	-	155,970,000
			01	3811230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7,198,000	-	37,198,000
				400000獎補助費	37,198,000	-	37,198,000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37,198,000	-	37,198,000
			02	38112300412 補助民防團隊	23,272,000	-	23,272,000
				400000獎補助費	23,272,000	-	23,272,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302,400	-	-	302,400	-67,600	81.73%	
27,147,312	-	-	27,147,312	-1,229,688	95.67%	
27,147,312	-	-	27,147,312	-1,229,688	95.67%	
6,424,707	-	-	6,424,707	-202,293	96.95%	
1,531,080	-	-	1,531,080	-256,920	85.63%	
1,493,304	-	-	1,493,304	-155,696	90.56%	
17,698,221	-	-	17,698,221	-614,779	96.64%	
141,189,374	-	6,410,045	147,599,419	-8,370,581	94.63%	
29,412,130	-	3,652,461	33,064,591	-4,133,409	88.89%	
29,412,130	-	3,652,461	33,064,591	-4,133,409	88.89%	
29,412,130	-	3,652,461	33,064,591	-4,133,409	88.89%	
18,241,814	-	2,757,584	20,999,398	-2,272,602	90.23%	
18,241,814	-	2,757,584	20,999,398	-2,272,602	90.23%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23,272,000	-	23,272,000
			03	38112300414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5,500,000	-	95,500,000
				400000獎補助費	95,500,000	-	95,500,000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95,500,000	-	95,500,000
		04		381123062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	512,000	512,000
			01	381123062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	512,000	512,000
				200000業務費	-	512,000	512,000
				11230024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	512,000	512,000
		05		38112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59,347,000	39,601,584	1,398,948,584
			01	38112309002 營建工程*	1,146,738,000	13,564,242	1,160,302,242
				300000設備及投資*	1,146,738,000	13,564,242	1,160,302,242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1,090,437,000	9,884,942	1,100,321,942
				11230023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	5,042,000	3,679,300	8,721,3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18,241,814	-	2,757,584	20,999,398	-2,272,602	90.23%	
93,535,430	-	-	93,535,430	-1,964,570	97.94%	
93,535,430	-	-	93,535,430	-1,964,570	97.94%	
93,535,430	-	-	93,535,430	-1,964,570	97.94%	
512,000	-	-	512,000	-	100%	
512,000	-	-	512,000	-	100%	
512,000	-	-	512,000	-	100%	
512,000	-	-	512,000	-	100%	預算增減數512,000 元=追加減預算數 512,000元
1,104,208,979	-	267,212,892	1,371,421,871	-27,526,713	98.03%	
895,738,719	-	252,450,262	1,148,188,981	-12,113,261	98.96%	
895,738,719	-	252,450,262	1,148,188,981	-12,113,261	98.96%	
846,902,845	-	248,006,820	1,094,909,665	-5,412,277	99.51%	預算增減數 9,884,942元=第一 預備金9,884,942元
8,559,258	-	-	8,559,258	-162,042	98.14%	預算增減數 3,679,300元=第一 預備金3,679,300元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3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	5,056,000	-	5,056,000
				11230023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分局*	1,158,000	-	1,158,000
				11230023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716,000	-	716,000
				11230023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3,987,000	-	3,987,000
				11230023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	2,153,000	-	2,153,000
				11230023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3,729,000	-	3,729,000
				11230024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南港分局*	570,000	-	570,000
				11230024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	2,551,000	-	2,551,000
				11230024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	4,055,000	-	4,055,000
				11230024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	4,948,000	-	4,948,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311,314	-	4,006,170	4,317,484	-738,516	85.39%	
1,089,335	-	-	1,089,335	-68,665	94.07%	
606,111	-	-	606,111	-109,889	84.65%	
3,736,000	-	-	3,736,000	-251,000	93.7%	
1,302,046	-	239,079	1,541,125	-611,875	71.58%	
3,621,519	-	-	3,621,519	-107,481	97.12%	
395,700	-	-	395,700	-174,300	69.42%	
2,540,799	-	-	2,540,799	-10,201	99.6%	
3,369,325	-	-	3,369,325	-685,675	83.09%	
4,266,436	-	-	4,266,436	-681,564	86.23%	

臺北市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480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2,237,000	-	2,237,000
				1123002490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3,695,000	-	3,695,000
				1123002500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10,363,000	-	10,363,000
				1123002510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	6,041,000	-	6,041,000
		02		3811230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964,000	-	89,964,0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89,964,000	-	89,964,000
				1123002310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局本部)*	89,964,000	-	89,964,000
		03		38112309004 其他設備*	122,645,000	26,037,342	148,682,342
				300000設備及投資*	122,645,000	26,037,342	148,682,342
				1123002310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局本部)*	89,363,000	22,962,673	112,325,673
				1123002320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松山分局*	288,000	-	288,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1,670,199	-	-	1,670,199	-566,801	74.66%	
3,451,130	-	80,560	3,531,690	-163,310	95.58%	
9,016,987	-	-	9,016,987	-1,346,013	87.01%	
4,899,715	-	117,633	5,017,348	-1,023,652	83.05%	
81,518,699	-	-	81,518,699	-8,445,301	90.61%	
81,518,699	-	-	81,518,699	-8,445,301	90.61%	
81,518,699	-	-	81,518,699	-8,445,301	90.61%	
126,951,561	-	14,762,630	141,714,191	-6,968,151	95.31%	
126,951,561	-	14,762,630	141,714,191	-6,968,151	95.31%	
91,265,829	-	14,762,630	106,028,459	-6,297,214	94.39%	預算增減數 22,962,673元=追加 減預算數 20,160,000元+第一 預備金2,802,673元
285,436	-	-	285,436	-2,564	99.11%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3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	324,000	97,064	421,064
				11230023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分局*	381,000	-	381,000
				11230023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461,000	88,690	549,690
				11230023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	121,000	-	121,000
				11230023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151,000	177,572	328,572
				11230023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	134,000	44,000	178,000
				11230023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39,000	-	1,139,000
				11230024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	295,000	99,908	394,908
				11230024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二分局*	130,000	67,590	197,590
				11230024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南港分局*	1,270,000	33,000	1,303,000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401,916	-	-	401,916	-19,148	95.45%	預算增減數97,064元=第一預備金97,064元
378,180	-	-	378,180	-2,820	99.26%	
539,611	-	-	539,611	-10,079	98.17%	預算增減數88,690元=第一預備金88,690元
120,520	-	-	120,520	-480	99.6%	
302,498	-	-	302,498	-26,074	92.06%	預算增減數177,572元=第一預備金177,572元
160,444	-	-	160,444	-17,556	90.14%	預算增減數44,000元=第一預備金44,000元
1,036,982	-	-	1,036,982	-102,018	91.04%	
393,663	-	-	393,663	-1,245	99.68%	預算增減數99,908元=第一預備金99,908元
187,751	-	-	187,751	-9,839	95.02%	預算增減數67,590元=第一預備金67,590元
1,300,449	-	-	1,300,449	-2,551	99.8%	預算增減數33,000元=第一預備金33,000元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230024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	276,000	-	276,000
				112300244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	181,000	-	181,000
				112300245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	517,000	82,388	599,388
				112300246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	244,000	-	244,000
				112300247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10,014,000	201,600	10,215,600
				112300248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16,868,000	1,466,250	18,334,250
				112300249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210,000	-	210,000
				11230025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	231,000	-	231,000
				112300252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通信隊*	47,000	716,607	763,607
		06		38112309800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4,206,211	4,293,789
			01	38112309801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4,206,211	4,293,789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266,536	-	-	266,536	-9,464	96.57%	
176,619	-	-	176,619	-4,381	97.58%	
585,097	-	-	585,097	-14,291	97.62%	預算增減數82,388 元=第一預備金 82,388元
240,948	-	-	240,948	-3,052	98.75%	
9,816,779	-	-	9,816,779	-398,821	96.1%	預算增減數201,600 元=第一預備金 201,600元
18,294,820	-	-	18,294,820	-39,430	99.78%	預算增減數 1,466,250元=第一 預備金1,466,250元
205,757	-	-	205,757	-4,243	97.98%	
229,027	-	-	229,027	-1,973	99.15%	
762,699	-	-	762,699	-908	99.88%	預算增減數716,607 元=第一預備金 716,607元
-	-	-	-	-4,293,789	-	
-	-	-	-	-4,293,789	-	

臺北市政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600000預備金	28,500,000	-24,206,211	4,293,789
				11230023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28,500,000	-24,206,211	4,293,789
26				00700000000 統籌支撥科目	1,396,298,977	-	1,396,298,977
	001			0070a0200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278,415,289	-	1,278,415,289
		01		7670a02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278,415,289	-	1,278,415,289
			01	7670a0201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278,415,289	-	1,278,415,289
				100000人事費	1,275,726,021	-	1,275,726,021
				400000獎補助費	2,689,268	-	2,689,268
	002			0070a0300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17,883,688	-	117,883,688
		01		8970a0302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17,883,688	-	117,883,688
			01	8970a030201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17,883,688	-	117,883,688
				100000人事費	105,847,385	-	105,847,385
				200000業務費	12,036,303	-	12,036,303

警察局主管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	-	-	-	-4,293,789	-	預算增減數- 24,206,211元=第一 預備金-24,206,211 元
-	-	-	-	-4,293,789	-	
1,396,298,977	-	-	1,396,298,977	-	100%	
1,278,415,289	-	-	1,278,415,289	-	100%	
1,278,415,289	-	-	1,278,415,289	-	100%	
1,278,415,289	-	-	1,278,415,289	-	100%	
1,275,726,021	-	-	1,275,726,021	-	100%	
2,689,268	-	-	2,689,268	-	100%	
117,883,688	-	-	117,883,688	-	100%	
117,883,688	-	-	117,883,688	-	100%	
117,883,688	-	-	117,883,688	-	100%	
105,847,385	-	-	105,847,385	-	100%	
12,036,303	-	-	12,036,303	-	100%	

臺北市政
以前年度歲入來

中華民國

經常門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099					經資門總計	131,729,993	-	65,614,594	-
					經常門合計	131,729,993	-	65,614,594	-
					099年度小計	233,999	-	-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3,999	-	-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233,999	-	-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233,999	-	-	-
				01	罰金罰鍰	233,999	-	-	-
100					100年度小計	14,798	-	-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798	-	-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14,798	-	-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14,798	-	-	-
				01	罰金罰鍰	14,798	-	-	-
101					101年度小計	77,812	-	18,788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77,812	-	18,788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77,812	-	18,788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77,812	-	18,788	-
				01	罰金罰鍰	77,812	-	18,788	-
102					102年度小計	609,663	-	109,743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9,663	-	109,743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609,663	-	109,743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609,663	-	109,743	-
				01	罰金罰鍰	609,663	-	109,743	-
103					103年度小計	546,240	-	352,806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6,240	-	352,806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546,240	-	352,806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546,240	-	352,806	-
				01	罰金罰鍰	546,240	-	352,806	-
104					104年度小計	2,129,404	-	694,080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29,404	-	694,080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2,129,404	-	694,080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2,129,404	-	694,080	-
				01	罰金罰鍰	2,129,404	-	694,080	-
105					105年度小計	3,483,279	-	1,589,243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83,279	-	1,589,243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3,483,279	-	1,589,243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3,483,279	-	1,589,243	-
				01	罰金罰鍰	3,483,279	-	1,589,243	-
106					106年度小計	5,831,092	-	2,247,821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16,092	-	2,247,821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4,616,092	-	2,247,821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4,616,092	-	2,247,821	-
				01	罰金罰鍰	4,616,092	-	2,247,821	-
	06				財產收入	1,215,000	-	-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1,215,000	-	-	-
			01		財產孳息	1,215,000	-	-	-
				04	地租	1,215,000	-	-	-
107					107年度小計	23,790,148	-	12,420,421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695,050	-	12,420,421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23,695,050	-	12,420,421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23,695,050	-	12,420,421	-

府警察局

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24,842,525	-	-	-	41,272,874	-
24,842,525	-	-	-	41,272,874	-
-	-	-	-	233,999	-
-	-	-	-	233,999	-
-	-	-	-	233,999	-
-	-	-	-	233,999	-
-	-	-	-	233,999	-
-	-	-	-	14,798	-
-	-	-	-	14,798	-
-	-	-	-	14,798	-
-	-	-	-	14,798	-
-	-	-	-	14,798	-
4,229	-	-	-	54,795	-
4,229	-	-	-	54,795	-
4,229	-	-	-	54,795	-
4,229	-	-	-	54,795	-
57,522	-	-	-	442,398	-
57,522	-	-	-	442,398	-
57,522	-	-	-	442,398	-
57,522	-	-	-	442,398	-
128,797	-	-	-	64,637	-
128,797	-	-	-	64,637	-
128,797	-	-	-	64,637	-
128,797	-	-	-	64,637	-
500,004	-	-	-	935,320	-
500,004	-	-	-	935,320	-
500,004	-	-	-	935,320	-
500,004	-	-	-	935,320	-
451,996	-	-	-	1,442,040	-
451,996	-	-	-	1,442,040	-
451,996	-	-	-	1,442,040	-
451,996	-	-	-	1,442,040	-
756,476	-	-	-	2,826,795	-
432,476	-	-	-	1,935,795	-
432,476	-	-	-	1,935,795	-
432,476	-	-	-	1,935,795	-
432,476	-	-	-	1,935,795	-
324,000	-	-	-	891,000	-
324,000	-	-	-	891,000	-
324,000	-	-	-	891,000	-
324,000	-	-	-	891,000	-
5,811,812	-	-	-	5,557,915	-
5,785,868	-	-	-	5,488,761	-
5,785,868	-	-	-	5,488,761	-
5,785,868	-	-	-	5,488,761	-

臺北市政
以前年度歲入來

中華民國

經常門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108	11	230		01	罰金罰鍰	23,695,050	-	12,420,421	-	
					其他收入	95,098	-	-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95,098	-	-	-	
				02	雜項收入	95,098	-	-	-	
				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95,098	-	-	-	
					108年度小計	95,013,558	-	48,181,692	-	
	03	230		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013,558	-	48,181,692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95,013,558	-	48,181,692	-
						罰金罰鍰及息金	95,013,558	-	48,181,692	-
					01	罰金罰鍰	82,751,574	-	41,297,625	-
					02	息金	12,261,984	-	6,884,067	-

府警察局

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5,785,868	-	-	-	5,488,761	-
25,944	-	-	-	69,154	-
25,944	-	-	-	69,154	-
25,944	-	-	-	69,154	-
25,944	-	-	-	69,154	-
17,131,689	-	-	-	29,700,177	-
17,131,689	-	-	-	29,700,177	-
17,131,689	-	-	-	29,700,177	-
17,131,689	-	-	-	29,700,177	-
15,152,285	-	-	-	26,301,664	-
1,979,404	-	-	-	3,398,513	-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338,859,043	-	6,787,727
					經資門總計	-	338,859,043	-	6,787,727
					經常門合計	-	45,792,153	-	3,380,711
					資本門合計	-	293,066,890	-	3,407,016
102	11	230	83	02	102年度小計	-	33,934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33,934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33,934	-	-
					建築及設備	-	33,934	-	-
					營建工程*	-	33,934	-	-
					設備及投資*	-	33,934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局本部)*	-	33,934	-	-
103	11	230	83	02	103年度小計	-	406,864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406,864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406,864	-	-
					建築及設備	-	406,864	-	-
					營建工程*	-	406,864	-	-
					設備及投資*	-	406,864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局本部)*	-	406,864	-	-
104	11	230	83	02	104年度小計	-	1,085,000	-	85,000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1,085,000	-	85,000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1,085,000	-	85,000
					建築及設備	-	1,085,000	-	85,000
					營建工程*	-	1,085,000	-	85,000
					設備及投資*	-	1,085,000	-	85,000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局本部)*	-	1,085,000	-	85,000
105	11	230	83	02	105年度小計	-	19,112,101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19,112,101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19,112,101	-	-
					建築及設備	-	19,112,101	-	-
					營建工程*	-	19,112,101	-	-
					設備及投資*	-	19,112,101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局本部)*	-	19,112,101	-	-
106	11	230	83	02	106年度小計	-	13,477,941	-	144,280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13,477,941	-	144,280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13,477,941	-	144,280
					建築及設備	-	13,477,941	-	144,280
					營建工程*	-	13,477,941	-	144,280
					設備及投資*	-	13,477,941	-	144,280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局本部)*	-	13,477,941	-	144,280
107	11	230	01	01	107年度小計	-	23,902,878	-	1,637,896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23,902,878	-	1,637,896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23,902,878	-	1,637,896
					一般行政	-	825,000	-	-
					行政管理	-	825,000	-	-
					業務費	-	825,000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局本部)*	-	825,000	-	-
					建築及設備	-	23,077,878	-	1,637,896
					營建工程*	-	23,077,878	-	1,637,896
					設備及投資*	-	23,077,878	-	1,637,896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局本部)*	-	23,065,842	-	1,633,857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交通警察大隊*	-	12,036	-	4,039
108	11	230			108年度小計	-	280,840,325	-	4,920,551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280,840,325	-	4,920,551
					臺北市警察局長官	-	280,840,325	-	4,920,551

府警察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	289,039,208	-	-	-	43,032,108
-	289,039,208	-	-	-	43,032,108
-	41,816,665	-	-	-	594,777
-	247,222,543	-	-	-	42,437,331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22,123,581	-	-	-	141,401
-	22,123,581	-	-	-	141,401
-	22,123,581	-	-	-	141,401
-	825,000	-	-	-	-
-	825,000	-	-	-	-
-	825,000	-	-	-	-
-	825,000	-	-	-	-
-	21,298,581	-	-	-	141,401
-	21,298,581	-	-	-	141,401
-	21,298,581	-	-	-	141,401
-	21,290,584	-	-	-	141,401
-	7,997	-	-	-	-
-	239,870,086	-	-	-	36,049,688
-	239,870,086	-	-	-	36,049,688
-	239,870,086	-	-	-	36,049,688

臺北市政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01			15,397,312	-	-
			01	一般行政		15,397,312	-	-
				行政管理		15,397,312	-	-
				業務費		15,397,312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局本部)		15,288,112	-	-
				臺北市警察局長交通警察大隊		109,200	-	-
			02	警政業務		29,569,841	-	3,380,711
			02	警察勤務		29,569,841	-	3,380,711
				業務費		29,569,841	-	3,380,711
				臺北市警察局長(局本部)		29,569,841	-	3,380,711
			9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35,873,172	-	1,539,840
			02	營建工程*		225,993,172	-	1,539,840
				設備及投資*		225,993,172	-	1,539,840
				臺北市警察局長(局本部)*		214,306,182	-	473,229
				臺北市警察局長中山分局*		6,902,063	-	960,535
				臺北市警察局長大同分局*		253,000	-	13,570
				臺北市警察局長交通警察大隊*		4,531,927	-	92,506
			04	其他設備*		9,880,000	-	-
				設備及投資*		9,880,000	-	-
				臺北市警察局長(局本部)*		9,880,000	-	-

府警察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	14,802,535	-	-	-	594,777
-	14,802,535	-	-	-	594,777
-	14,802,535	-	-	-	594,777
-	14,693,335	-	-	-	594,777
-	109,200	-	-	-	-
-	26,189,130	-	-	-	-
-	26,189,130	-	-	-	-
-	26,189,130	-	-	-	-
-	26,189,130	-	-	-	-
-	198,878,421	-	-	-	35,454,911
-	188,998,421	-	-	-	35,454,911
-	188,998,421	-	-	-	35,454,911
-	181,256,582	-	-	-	32,576,371
-	5,941,528	-	-	-	-
-	239,430	-	-	-	-
-	1,560,881	-	-	-	2,878,540
-	9,880,000	-	-	-	-
-	9,880,000	-	-	-	-
-	9,880,000	-	-	-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資產	509,142,806	480,561,945	負債	141,488,725	186,092,017
流動資產	509,142,806	480,561,945	流動負債	141,488,725	186,092,017
專戶存款	134,628,126	151,779,307	其他應付款	6,841,019	34,115,840
應收帳款	114,510,025	138,977,226	暫收款	0	437,861
其他應收款	0	800,000	預收款	4,490	4,490
暫付款	19,580	196,870	存入保證金	45,373,454	52,502,807
預付款	251,208,368	188,199,561	應付代收款	65,310,616	76,849,520
預付其他基金款	8,748,707	580,981	應付保管款	23,959,146	22,181,499
存出保證金	28,000	28,000	淨資產	367,654,081	294,469,928
			資產負債淨額	367,654,081	294,469,928
			資產負債淨額	367,654,081	294,469,928
合 計	509,142,806	480,561,945	合 計	509,142,806	480,561,945
附 註			附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
保管品	-	-	應付保管品	-	-
保證品	342,175,491	129,434,378	應付保證品	342,175,491	129,434,378
債權憑證	105,012	102,211			
待抵銷債權憑證	-105,012	-102,21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44,018,608,029	43,609,227,187	資本資產總額	44,093,348,921	43,664,813,200
土地	39,112,664,505	38,742,530,904	資本資產總額	44,093,348,921	43,664,813,200
土地改良物	2,086,749	2,737,0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3,732,624,244	3,494,143,403			
機械及設備	228,630,632	333,565,283			
交通及運輸設備	797,690,972	910,871,714			
雜項設備	112,856,645	125,378,854			
租賃資產	32,054,282				
無形資產	74,740,892	55,586,013			
無形資產	74,740,892	55,586,013			
合 計	44,093,348,921	43,664,813,200	合 計	44,093,348,921	43,664,813,200

備註：

一、局本部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63,687,375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64,668,060元，差異計980,685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二、松山分局

1. 依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基金)間共同取得動產之財產帳及會計列帳原則」規定，分攤「民生副中心大樓之電梯及發電機」、「行政中心監視器設備改善工程」及「民生社區中心之電梯」之財產成本及折舊數如下：

(1) 機械設備分攤之成本帳列數：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少389,712元，累計折舊帳列數：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135,000元，機械設備淨額：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254,712元。

(2) 交通及運輸設備分攤之成本帳列數：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少63,323元，累計折舊帳列數：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16,324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淨額：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46,999元。

(3) 雜項設備之成本帳列數：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少3,952元，累計折舊帳列數：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812元，雜項設備淨額：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少3,140元。

2. 機械設備與租賃資產財產報表與會計帳互差數，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致機械設備財產報表較會計帳多1,773,080元，累計折舊帳列數：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多116,812元，機械設備淨額：財產月報較會計帳多1,656,268元。

三、信義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5,371,451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6,809,789元，差異計1,438,338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四、大安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6,769,116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8,360,005元，差異計1,590,889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五、中山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8,121,059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9,973,464元，差異計1,852,405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六、中正第一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4,537,147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6,267,031元，差異計1,729,884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七、中正第二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8,385,959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9,824,297元，差異計1,438,338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八、大同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7,515,478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9,106,367元，差異計1,590,889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九、萬華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7,685,790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9,734,332元，差異計2,048,542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	-----	-----	------	-----	-----

十、文山第一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3,191,319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4,346,348元，差異計1,155,029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十一、文山第二分局

1.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3,313,988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4,230,013元，差異計916,025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1,263,994元及不含前列景行大樓電梯汰換工程帳列淨值347,969元所致。

2. 景行大樓電梯汰換係由4機關單位共同分攤，由臺北市文山區公所辦理財產系統帳務處理(107年12月列帳)，會計帳則由各單位分攤，本分局分攤成本438,369元，設備使用年限10年，每月折舊費用3,616元，殘值4,449元。

3. 截至109年12月景行大樓電梯汰換工程帳列資料如下：成本分攤438,369元，累計折舊90,400元，淨值347,969元。

十二、南港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5,352,579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6,638,366元，差異計1,285,787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十三、內湖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5,182,534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6,708,044元，差異計1,525,510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十四、士林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10,667,639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12,868,732元，差異計2,201,093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十五、北投分局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10,328,012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12,115,038元，差異計1,787,026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十六、保安警察大隊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3,025,873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4,769,313元，差異計1,743,440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十七、刑事警察大隊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21,753,370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23,562,189元，差異計1,808,819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十八、交通警察大隊

1.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22,091,175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24,329,869元，差異計2,238,694元，係因：

(1) 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總局移撥帳列1,787,026元，本大隊預算帳列493,479元，致財產分類統計表較會計帳列增加2,280,505元。

(2)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共同取得財產之水源大廈「載客升降機-電梯」，本大隊分攤40,930元，致財產分類統計表較會計帳列減少40,930元。

(3)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共同取得財產之水源大廈「充電器」，本大隊分攤881元，致財產分類統計表較會計帳列減少881元所致。

2. 交通及設備會計帳列133,323,378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133,322,576元，差異計802元，係因臺北市交通裁決所共同取得財產之「緊急廣播主機」，本大隊分攤802元所致。

十九、少年警察隊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2,760,783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3,828,640元，差異計1,067,857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二十、婦幼警察隊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5,253,406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5,841,817元，差異計588,411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二十一、捷運警察隊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897,753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1,638,818元，差異計741,065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二十二、通信隊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17,634,569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17,917,878元，差異計283,309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二十三、無形資產帳列74,740,892元未列入財產管理系統財產目錄。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長期負債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長期負債總額	29,858,434		其他長期負債	29,858,434	
長期負債總額	29,858,434		應付租賃款	29,858,434	
長期負債總額	29,858,434		應付租賃款	29,858,434	
合 計	29,858,434	-	合 計	29,858,434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51,779,307
1. 專戶存款	151,779,307
2. 各機關現金	
3. 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二、本期收入	15,700,687,309
1. 本年度歲入	204,918,233
(1) 實現數	131,681,082
(2) 應收數	73,237,151
(3) 保留數	
2. 歲入應收數	24,467,201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4,842,525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65,614,594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7,247,233
(5) 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73,237,151
3. 歲入保留數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4. 應收稅款淨(增)減數	
5. 應收票據淨(增)減數	
6. 應收剔除經費淨(增)減數	
7. 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800,000
(1) 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2) 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287,176
(3) 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1,087,176
(4)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5) 審修增列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8. 暫收款淨增(減)數	-437,861
9. 預收款淨增(減)數	
10. 預收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11. 預收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12. 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7,129,353
13. 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1,538,904
14. 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777,647
15. 遞延收入淨增(減)數	
16. 其他流動負債淨增(減)數	
17. 公庫撥入數	15,560,684,406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5,421,327,471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39,135,422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221,513
(4)退還以前年度預收繳庫款	0
(5)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8. 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72,854,060
(1)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實現數	
(2)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	
(3)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7,247,233
(4)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5)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6)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7)審修增列應收剔除經費	
(8)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221,513
(9)增列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0)註銷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1)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65,614,594
(1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13)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14)註銷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229,280
(15)註銷以前年度已撥款數(-)	
(16)註銷應收剔除經費(-)	
(17)註銷存出保證金(-)	
(18)註銷材料(-)	
(19)補列存出保證金	
(20)補列材料	
收 項 總 計	15,852,466,616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5,717,838,490
1. 本年度歲出	15,507,087,811
(1)實現數	15,199,959,976
(2)應付數	
(3)保留數	307,127,835
2. 歲出應付數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審修淨(增)減數	
(5)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3. 歲出保留數	-17,859,347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89,039,20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229,280
(3)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審修淨(增)減數	
(5)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307,127,835
4.材料淨增(減)數	
5.暫付款淨增(減)數	-177,290
6.預付款淨增(減)數	63,008,807
7.預付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8,167,726
8.預付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9.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0.抵繳收入實物淨增(減)數	
11.繳付公庫數	157,610,783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31,681,082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24,842,525
(3)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繳庫	
(4)本年度預收款繳庫	
(5)應收剔除經費繳庫	
(6)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1,087,176
二、本期結存	134,628,126
1.專戶存款	134,628,126
2.各機關現金	
3.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付 項 總 計	15,852,466,616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專戶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103專戶存款	-	134,628,126	
			110103001納入集中支付	92,340,832	-	
			110103002一般銀行存款	24,003,631	-	
			110103003代扣繳專戶	18,026,005	-	
			11010301納入集中支付	257,658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收帳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303應收帳款	-	114,510,025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暫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701暫付款	-	19,580	
			110701002應付代收款	19,580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預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901預付款	-	251,208,368	
			110901001歲出(保留)計畫(委辦)	171,429,741	-	
			110901009歲出(保留)計畫(其他)	79,778,627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預付其他基金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001預付其他基金款	-	8,748,707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存出保證金)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201存出保證金	-	28,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其他應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0399其他應付款	-	6,841,01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預收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0901預收款	-	4,49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存入保證金)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1201存入保證金	-	45,373,454	
			211201001001押標金	688,900	-	
			211201002履約保證金	19,486,143	-	
			211201003差額保證金	76,743	-	
			211201004保固保證金	16,678,500	-	
			211201005臨時使用道路保證金	8,090,000	-	
			211201009其他	100,000	-	
			21120101保證金	253,168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付代收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1301應付代收款	-	65,310,616	
			211301001公用事業費款	272,659	-	
			211301002健保費	15,938,082	-	
			211301003公保費	58,259	-	
			211301004勞保費	830,579	-	
			211301005退撫基金	44,485	-	
			211301006勞工退休金(新制)	627,476	-	
			211301007代辦經費	20,600,208	-	
			211301008各項費款	298,950	-	
			211301019其他	12,011,551	-	
			211301020獎勵金	1,133,907	-	
			211301021各項撥付款	636,276	-	
			211301022行政業務	447,601	-	
			211301023署撥補助費、獎金	7,926,286	-	
			211301024保防組	1,753,841	-	
			211301025其他獎金	159,556	-	
			211301026交通組	220,168	-	
			211301027保防業務	102,612	-	
			211301028伙食誤餐	655,977	-	
			211301029交通業務	420,996	-	
			211301030人事業務	1,798	-	
			211301031警友會	726,520	-	
			211301032退休人員保險費	38,508	-	
			211301033警友會	48,965	-	
			211301034捐款	115,200	-	
			211301035警友會補助	56,356	-	
			211301036差旅費	183,800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付保管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1401應付保管款	-	23,959,146	
			211401001離職儲金	23,959,146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保證品)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90301保證品	-	342,175,49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付保證品)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0301應付保證品	-	342,175,491	
			290301001有價證券	16,044,200	-	
			290301002保證書	325,946,291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債權憑證)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90401債權憑證	-	105,01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待抵銷債權憑證)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90501待抵銷債權憑證	-	105,01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長期投資	0	0	0	0	0	0
土地	38,742,530,904	0	868,563,597	498,429,996	0	39,112,664,505
土地改良物	10,879,285	-8,142,256	0	0	-650,280	2,086,749
房屋建築及設備	5,175,084,521	-1,680,941,118	417,585,815	190,526,294	11,421,320	3,732,624,244
機械及設備	1,448,148,323	-1,114,583,040	62,249,321	136,935,823	-30,248,149	228,630,63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17,537,184	-1,306,665,470	281,520,639	286,862,223	-107,839,158	797,690,972
雜項設備	800,072,684	-674,693,830	34,525,876	34,228,719	-12,819,366	112,856,645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0	0	0	0
權利	0	0	0	0	0	0
小計	48,394,252,901	-4,785,025,714	1,664,445,248	1,146,983,055	-140,135,633	43,986,553,747
租賃資產	0	0	67,042,307	32,708,770	-2,279,255	32,054,282
租賃權益改良	0	0	0	0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0	0	0	0
遞耗資產	0	0	0	0	0	0
電腦軟體	55,586,013	0	39,238,263	20,083,384	0	74,740,892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0	0	0	0
小計	55,586,013	0	106,280,570	52,792,154	-2,279,255	106,795,174
合計	48,449,838,914	-4,785,025,714	1,770,725,818	1,199,775,209	-142,414,888	44,093,348,921

備註：

一、局本部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505,265,612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74,803,132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330,462,480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259,160,08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019,687,373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金額239,472,707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74,803,132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259,160,080元差異，主要係：
 - (1)時間性差異-1,877,268元。
 - (2)未達登載財產標準5,154,419元。
 - (3)其他1,081,079,797元。

二、松山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變動「增加數」12,150,466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669,47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0,480,990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8,844,694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8,844,694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669,476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8,844,694元減少7,175,218元，主要係：
 - (1)未達登載財產標準減少22,734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2)其他(施工費、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減少7,152,484元。

三、信義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變動「增加數」10,591,798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427,91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0,163,882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713,230=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713,230。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427,916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713,230元，減少285,314元，主要原因分述如下：
其他-屬機關財產為資本性維護及修繕無財產可供增值計減少285,314元。

四、大安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3,549,655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61,734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 13,187,921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467,515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467,515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61,734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467,515元差異，主要係未達登載財產標準1,105,781元。

五、中山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變動「增加數」10,462,448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514,064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8,948,384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金額7,087,25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145,722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金額5,941,528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514,064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7,087,250元，減少5,573,186元，主要原因分述如下：
 - (1)屬他機關財產為資本性維護及修繕無財產可供增值計減少6,437,998元。
 - (2)時間性差異致增加903,963元。
 - (3)未達登載財產標準致減少39,151元

六、中正第一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變動「增加數」9,240,609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12,297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9,128,312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執行增加金額120,52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20,520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12,297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20,520元減少8,223元，主要係：
未達登載財產標準減少8,223元。

七、中正第二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2,384,298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859,019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增加金額6,880,610元+財產編號更正增加金額1,644,669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金額4,038,498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4,038,498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859,019元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金額4,038,498元差異179,479元，主要係：

(1) 未達登載財產標準29,479元。

(2) 其他：出席費及委託技術服務費不列入財產登載150,000元。

八、大同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7,911,203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25,104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7,786,099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701,92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462,490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金額239,430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25,104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701,920元差異，主要係：

(1) 未達財產登載標準35,340元。

(2) 其他(屬他機關財產為資本性維護及修繕無財產可供增值)1,541,476元。

九、萬華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3,584,681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969,812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2,614,869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4,658,501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4,658,501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969,812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4,658,501元差異3,688,689元，主要係未達登載財產標準。

十、文山第一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7,152,059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93,663元+更正財產編號增加金額1,096,44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增加金額5,661,950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393,663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393,663元。

十一、文山第二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6,851,734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61,02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增加金額6,142,485元+財產名稱更正增加金額548,223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金額187,751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87,751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61,026元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金額187,751元差異26,725元，係因未達登載財產標準等。

十二、南港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2,118,691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733,667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1,385,024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696,14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696,149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733,667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696,149元差異，主要係：時間性差異及未達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登載財產標準。

十三、內湖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6,244,962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66,53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5,978,426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2,807,335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2,807,335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66,536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2,807,335元差異，主要係：未達登載財產標準2,540,799元。

十四、士林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5,838,152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76,619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增加金額15,661,533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76,61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76,619元。

十五、北投分局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4,450,868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064,989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2,385,879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3,954,422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3,954,422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064,989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3,954,422元差異，主要係：未達登載財產標準1,889,433元。

十六、保安警察大隊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8,778,182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11,938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8,566,244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4,507,384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4,507,384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11,938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4,507,384元差異，主要係：
 - (1)未達登載財產標準29,010元。
 - (2)其他4,266,436元。(辦公大樓頂樓地坪防水暨13樓禮堂天花板、講臺修繕工程不列入財產)

十七、刑事警察大隊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4,362,126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9,785,009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增加金額4,577,117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9,816,77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9,816,779元。
3. 預算採購金額增加9,785,009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9,816,779元差異，主要係：未達登載財產標準31,770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十八、交通警察大隊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68,531,982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1,576,510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增加金額46,955,472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21,533,897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9,965,019元+以前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568,878元。
3. 預算採購金額增加21,576,510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21,533,897元差異，主要係：經費分攤42,613元。

十九、少年警察隊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2,028,524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05,757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822,767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3,656,887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3,656,887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05,757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3,656,887元差異，主要係：
 - (1)未達登載財產標準58,313元。
 - (2)其他：修繕工程及分攤款不列入財產登載3,392,817元。

二十、婦幼警察隊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5,703,765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4,481,875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等增加金額1,221,890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9,016,987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9,016,987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4,481,875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9,016,987元差異4,535,112元，主要係：未達登載財產標準4,535,112元。

二十一、捷運警察隊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2,780,896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04,153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2,576,743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128,742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5,128,742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04,153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128,742元差異，主要係：
 - (1)未達登載財產標準24,874元。
 - (2)其他4,899,715元。

二十二、通信隊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743,107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92,05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351,051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762,69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762,699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92,056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762,699元差異，主要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資本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資本 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 (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1)未達登載財產標準減少399,623元。

(2)其他增加28,980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長期負債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舉債數 (1)	未攤銷溢(折)價 (2)	本年度增加數		本年度減少數		本年度攤銷數 (7)	期末帳面金額 (8)=(1)+(2)+(3)+(4)-(5)-(6)+(7)
			舉債數 (3)	溢(折)價 (4)	舉債數 (5)	未攤銷溢(折)價 (6)		
一、公債	-	-	-	-	-	-	-	-
二、借款	-	-	-	-	-	-	-	-
三、應付租賃款	-	-	34,580,358	-	4,721,924	-	-	29,858,434
四、負債準備	-	-	-	-	-	-	-	-

本 頁 空 白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項 目	收入 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收入合計	156,523,607	0	0	0
本年度收入	131,681,082	0	0	0
04010100 罰金罰鍰	44,617,718	0	0	0
04010200 息金	4,231,197	0	0	0
04020100 沒入金	6,238,921	0	0	0
04030100 一般賠償收入	1,776,158	0	0	0
05010200 證照費	14,692,335	0	0	0
05010400 考試報名費	1,891,000	0	0	0
05030300 資料使用費	236	0	0	0
05030600 場地設施使用費	23,557,057	0	0	0
07010100 利息收入	29	0	0	0
07010300 租金收入	9,883,743	0	0	0
07050100 廢舊物資售價	2,618,810	0	0	0
1202010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329,816	0	0	0
12021000 其他雜項收入	16,844,062	0	0	0
以前年度收入	24,842,525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24,842,525	0	0	0

府警察局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項		繳付公庫數 (9)=(1)-(2)+ (3)+(4)+(5)+ (6)+(7)+(8)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1,087,176	0	0	157,610,783
0	0	0	0	131,681,082
0	0	0	0	44,617,718
0	0	0	0	4,231,197
0	0	0	0	6,238,921
0	0	0	0	1,776,158
0	0	0	0	14,692,335
0	0	0	0	1,891,000
0	0	0	0	236
0	0	0	0	23,557,057
0	0	0	0	29
0	0	0	0	9,883,743
0	0	0	0	2,618,810
0	0	0	0	5,329,816
0	0	0	0	16,844,062
0	1,087,176	0	0	25,929,701
0	0	0	0	24,842,525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項 目	收入 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101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4,229	0	0	0
102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57,522	0	0	0
103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128,797	0	0	0
104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500,004	0	0	0
105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451,996	0	0	0
106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432,476	0	0	0
106年度 06010400 地租	324,000	0	0	0
107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5,785,868	0	0	0
107年度 1102010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5,944	0	0	0
108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15,152,285	0	0	0
108年度 03010200 息金	1,979,404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支用 收回	0	0	0	0
2.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0
3.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0
4.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0

府警察局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項		繳付公庫數 (9)=(1)-(2)+ (3)+(4)+(5)+ (6)+(7)+(8)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0	0	0	4,229
0	0	0	0	57,522
0	0	0	0	128,797
0	0	0	0	500,004
0	0	0	0	451,996
0	0	0	0	432,476
0	0	0	0	324,000
0	0	0	0	5,785,868
0	0	0	0	25,944
0	0	0	0	15,152,285
0	0	0	0	1,979,404
0	0	0	0	0
0	1,087,176	0	0	1,087,176
0	800,000	0	0	8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項 目	收入 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0

府警察局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項		繳付公庫數 (9)=(1)-(2)+ (3)+(4)+(5)+ (6)+(7)+(8)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287,176	0	0	287,1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北市政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項 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5,488,999,184	227,616,741	0	0
本年度支出	15,199,959,976	221,367,495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3,803,660,999	221,367,495	0	0
0138010100 行政管理	0	0	0	0
0138010100 行政管理	11,856,755,041	0	0	0
0138020200 警察勤務	413,292,447	0	0	0
0138020400 分局業務	44,769,134	0	0	0
0138020600 大隊業務	215,786,712	0	0	0
0138020800 警隊業務	27,147,312	0	0	0
013804100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29,412,130	0	0	0
0138041200 補助民防團隊	18,241,814	0	0	0
0138041400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3,535,430	0	0	0
01386202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512,000	0	0	0
0138900200* 營建工程	895,738,719	221,367,495	0	0
0138900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1,518,699	0	0	0
0138900400* 其他設備	126,951,561	0	0	0

府警察局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 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 +(3)+(4)+(5) +(6)-(7)	歲出應付、保留數 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221,513	0	156,153,032	15,560,684,406	90,202,868
0	0	0	15,421,327,471	85,760,340
0	0	0	14,025,028,494	85,760,340
0	0	0	0	0
0	0	0	11,856,755,041	3,907,656
0	0	0	413,292,447	29,075,202
0	0	0	44,769,134	0
0	0	0	215,786,712	522,040
0	0	0	27,147,312	0
0	0	0	29,412,130	3,652,461
0	0	0	18,241,814	2,757,584
0	0	0	93,535,430	0
0	0	0	512,000	0
0	0	0	1,117,106,214	31,082,767
0	0	0	81,518,699	0
0	0	0	126,951,561	14,762,630

臺北市政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項 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二、統籌科目	1,396,298,977	0	0	0
067601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278,415,289	0	0	0
09890201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17,883,688	0	0	0
以前年度支出	289,039,208	6,249,246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289,039,208	6,249,246	0	0
102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33,934	0	0	0
103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406,864	0	0	0
104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1,000,000	0	0	0
105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19,112,101	0	0	0
106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6,492,642	2,761,743	0	0
107年度 0777010100 行政管理	825,000	0	0	0
107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21,298,581	0	0	0
108年度 0139010100 行政管理	14,802,535	0	0	0
108年度 0139020200 警察勤務	26,189,130	0	0	0
108年度 0139900200* 營建工程	188,998,421	3,487,503	0	0
108年度 0139900400* 其他設備	9,880,000	0	0	0

府警察局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 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 +(3)+(4)+(5) +(6)-(7)	歲出應付、保留數 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396,298,977	0
0	0	0	1,278,415,289	0
0	0	0	117,883,688	0
221,513	0	156,153,032	139,356,935	4,442,528
0	0	156,153,032	139,135,422	4,442,528
0	0	0	33,934	0
0	0	19,479	387,385	0
0	0	0	1,000,000	0
0	0	128,928	18,983,173	0
0	0	6,308,234	2,946,151	0
0	0	0	825,000	0
0	0	237,138	21,061,443	0
0	0	0	14,802,535	594,777
0	0	0	26,189,130	0
0	0	149,459,253	43,026,671	3,847,751
0	0	0	9,880,000	0

臺北市政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項 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2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0	0	0	0
103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0	0	0	0
106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0	0	0	0
106年度 03010200 息金	0	0	0	0
107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0	0	0	0
107年度 11021000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8年度 03010100 罰金罰鍰	0	0	0	0
108年度 03020100 沒入金	0	0	0	0
108年度 11021000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府警察局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 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 +(3)+(4)+(5) +(6)-(7)	歲出應付、保留數 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221,513	0	0	221,513	0
3,669	0	0	3,669	0
20,000	0	0	20,000	0
44,780	0	0	44,780	0
2,387	0	0	2,387	0
28,536	0	0	28,536	0
264	0	0	264	0
55,000	0	0	55,000	0
62,500	0	0	62,500	0
4,377	0	0	4,377	0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本 年 度 (1)	上 年 度 (2)	比 較 增 減 數 (3)=(1)-(2)
收入	15,765,602,639	15,529,244,758	236,357,881
公庫撥入數	15,560,684,406	15,236,112,582	324,571,82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498,630	174,882,763	-48,384,133
規費收入	40,140,628	39,671,133	469,495
財產孳息收入	13,486,287	12,658,722	827,565
廢舊物資售價收入	2,618,810	4,895,291	-2,276,481
補助收入	-	43,554,185	-43,554,185
其他收入	22,173,878	17,470,082	4,703,796
支出	15,619,564,426	15,293,993,012	325,571,414
繳付公庫數	157,610,783	219,830,759	-62,219,976
人事支出	12,623,074,693	12,332,655,329	290,419,364
業務支出	1,345,140,919	1,406,127,083	-60,986,164
增購財產支出	1,324,385,981	1,151,608,596	172,777,385
補助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費用	953,200	982,200	-29,000
其他獎補捐助	168,398,850	182,789,045	-14,390,195
收支餘絀	146,038,213	235,251,746	-89,213,533

臺北市政府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 計
01			00110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11,241,501,287	1,324,792,849	173,072,827	-	12,739,366,963
	001		00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1,241,501,287	1,324,792,849	173,072,827	-	12,739,366,963
		01	381123001380100 一般行政	11,241,501,287	613,494,246	1,759,508	-	11,856,755,041
		01	381123001380101 行政管理	11,241,501,287	613,494,246	1,759,508	-	11,856,755,041
		02	381123001380200 警政業務	-	677,281,705	23,713,900	-	700,995,605
		01	381123001380202 警察勤務	-	389,950,947	23,341,500	-	413,292,447
		02	381123001380204 分局業務	-	44,769,134	-	-	44,769,134
		03	381123001380206 大隊業務	-	215,414,312	372,400	-	215,786,712
		04	381123001380208 警隊業務	-	27,147,312	-	-	27,147,312
		03	381123001380400 補助團隊	-	-	141,189,374	-	141,189,374
		01	38112300138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29,412,130	-	29,412,130
		02	381123001380412 補助民防團隊	-	-	18,241,814	-	18,241,814
		03	381123001380414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	-	93,535,430	-	93,535,430
		04	3811230013862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	512,000	-	-	512,000
		01	3811230013862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	512,000	-	-	512,000
		05	3811230013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
		01	381123001389002 營建工程	-	-	-	-	-
		02	38112300138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
		03	381123001389004 其他設備	-	-	-	-	-
			小計	11,241,501,287	1,291,287,951	166,662,782	-	12,699,452,020
			保留數					
	01		381123001380100 一般行政	-	3,907,656	-	-	3,907,656
		01	381123001380101 行政管理	-	3,907,656	-	-	3,907,656

警察局主管

科目分析表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1,371,421,871		1,371,421,871	14,110,788,834
		1,371,421,871		1,371,421,871	14,110,788,834
					11,856,755,041
					11,856,755,041
					700,995,605
					413,292,447
					44,769,134
					215,786,712
					27,147,312
					141,189,374
					29,412,130
					18,241,814
					93,535,430
					512,000
					512,000
		1,104,208,979		1,104,208,979	1,104,208,979
		895,738,719		895,738,719	895,738,719
		81,518,699		81,518,699	81,518,699
		126,951,561		126,951,561	126,951,561
		1,104,208,979		1,104,208,979	13,803,660,999
					3,907,656
					3,907,656

臺北市政府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 計
		02	381123001380200 警政業務	-	29,597,242	-	-	29,597,242
		01	381123001380202 警察勤務	-	29,075,202	-	-	29,075,202
		02	381123001380206 大隊業務	-	522,040	-	-	522,040
		03	381123001380400 補助團隊	-	-	6,410,045	-	6,410,045
		01	38112300138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3,652,461	-	3,652,461
		02	381123001380412 補助民防團隊	-	-	2,757,584	-	2,757,584
		04	3811230013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
		01	381123001389002 營建工程	-	-	-	-	-
		02	381123001389004 其他設備	-	-	-	-	-
			保留小計	-	33,504,898	6,410,045	-	39,914,943
02			00700000000 統籌支撥科目	1,381,573,406	12,036,303	2,689,268	-	1,396,298,977
	001		0070a0200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275,726,021	-	2,689,268	-	1,278,415,289
		01	7670a020676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275,726,021	-	2,689,268	-	1,278,415,289
		01	7670a02067601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275,726,021	-	2,689,268	-	1,278,415,289
			小計	1,275,726,021	-	2,689,268	-	1,278,415,289
	002		0070a0300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05,847,385	12,036,303	-	-	117,883,688
		01	8970a03098902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05,847,385	12,036,303	-	-	117,883,688
		01	8970a0309890201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05,847,385	12,036,303	-	-	117,883,688
			小計	105,847,385	12,036,303	-	-	117,883,688
			合 計	12,623,074,693	1,336,829,152	175,762,095	-	14,135,665,940

警察局主管

科目分析表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29,597,242
					29,075,202
					522,040
					6,410,045
					3,652,461
					2,757,584
		267,212,892		267,212,892	267,212,892
		252,450,262		252,450,262	252,450,262
		14,762,630		14,762,630	14,762,630
		267,212,892		267,212,892	307,127,835
					1,396,298,977
					1,278,415,289
					1,278,415,289
					1,278,415,289
					1,278,415,289
					117,883,688
					117,883,688
					117,883,688
					117,883,688
		1,371,421,871		1,371,421,871	15,507,087,81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各項補助款				退休及撫卹金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278,415,289			1,278,415,289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1,278,415,289			1,278,415,289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補助及慰問金				準備金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17,883,688			117,883,688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117,883,688			117,883,68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管理	警察勤務	分局業務	大隊業務
1000 人事費	11,241,501,28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794,756,72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50,582,59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718,331			
1030 獎金	1,535,635,212			
1035 其他給與	184,933,898			
1040 加班值班費	1,458,240,968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8,030,96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04,679,301			
1055 保險	578,923,290			
2000 業務費	613,494,246	389,950,947	44,769,134	215,414,312
2003 教育訓練費	278,925	93,180		2,072,152
2006 水電費	141,843,722	21,457,157		
2009 通訊費	26,035,387	235,260,682	5,038,741	55,756,623
2012 土地租金	669,193			
2018 資訊服務費	31,583,42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228,498			2,136,186
2024 稅捐及規費	10,698,721	434,788		
2027 保險費	8,885,449	1,364,592	30,174	96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9,669,27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61,928	4,014,480	304,027	280,899
2039 委辦費	746,153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6,5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2051 物品	84,907,348	22,681,556	1,727,099	6,501,533
2054 一般事務費	188,157,664	46,893,416	33,411,759	77,701,282
2057 給養費				198,98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177,337	51,87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9,318,279	49,71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1,654,976	55,104,122	2,990,683	10,744,545
2072 國內旅費	265,230	27,900	1,266,651	351,869
2081 運費	692,912	2,490,991		
2084 短程車資				
2093 特別費	4,589,097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20 機械設備費				
3025 運輸設備費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0 獎補助費	1,759,508	23,341,500		372,4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217,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080 損失及賠償				1,325
4085 獎勵及慰問	1,759,508	124,500		371,075
小計	11,856,755,041	413,292,447	44,769,134	215,786,712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3,907,656	29,075,202		522,04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管理	警察勤務	分局業務	大隊業務
2009 通訊費		25,380,968		
2054 一般事務費	3,907,656	542,69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51,542		522,040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0 獎補助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保留小計	3,907,656	29,075,202		522,040
合計	11,860,662,697	442,367,649	44,769,134	216,308,75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警隊業務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民防團隊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1000 人事費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30 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1040 加班值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055 保險				
2000 業務費	27,147,312			
2003 教育訓練費	51,000			
2006 水電費	1,300,671			
2009 通訊費	3,446,550			
2012 土地租金				
2018 資訊服務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516,275			
2024 稅捐及規費				
2027 保險費	10,52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11,787			
2039 委辦費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51 物品	282,990			
2054 一般事務費	7,770,800			
2057 給養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5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109,666			
2072 國內旅費	6,200			
2081 運費				
2084 短程車資	230,345			
2093 特別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20 機械設備費				
3025 運輸設備費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0 獎補助費		29,412,130	18,241,814	93,535,43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9,412,130	18,241,814	93,535,43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080 損失及賠償				
4085 獎勵及慰問				
小計	27,147,312	29,412,130	18,241,814	93,535,430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警隊業務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民防團隊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2009 通訊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0 獎補助費		3,652,461	2,757,58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52,461	2,757,584	
保留小計		3,652,461	2,757,584	
合計	27,147,312	33,064,591	20,999,398	93,535,43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 業務支出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1000 人事費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30 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1040 加班值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055 保險				
2000 業務費	512,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6 水電費				
2009 通訊費				
2012 土地租金				
2018 資訊服務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24 稅捐及規費				
2027 保險費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9 委辦費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51 物品	190,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322,000			
2057 給養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2081 運費				
2084 短程車資				
2093 特別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895,738,719	81,518,699	126,951,56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77,530,962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8,207,757		
3020 機械設備費				43,854
3025 運輸設備費			81,518,69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3,915,696
3035 雜項設備費				32,992,011
4000 獎補助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080 損失及賠償				
4085 獎勵及慰問				
小計	512,000	895,738,719	81,518,699	126,951,561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 業務支出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2009 通訊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252,450,262		14,762,63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4,623,862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87,826,4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762,630
4000 獎補助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保留小計		252,450,262		14,762,630
合計	512,000	1,148,188,981	81,518,699	141,714,19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合計
1000 人事費	1,275,726,021	105,847,385	12,623,074,69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794,756,72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50,582,59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718,331
1030 獎金	4,721,342		1,540,356,554
1035 其他給與	362,642	105,188,965	290,485,505
1040 加班值班費			1,458,240,968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270,642,037	658,420	1,279,331,42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04,679,301
1055 保險			578,923,290
2000 業務費		12,036,303	1,303,324,254
2003 教育訓練費		2,673,723	5,168,980
2006 水電費			164,601,550
2009 通訊費			325,537,983
2012 土地租金			669,193
2018 資訊服務費			31,583,42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880,959
2024 稅捐及規費			11,133,509
2027 保險費			10,291,70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9,669,27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773,121
2039 委辦費			746,153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6,5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2051 物品			116,290,526
2054 一般事務費		9,362,580	363,619,501
2057 給養費			198,98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229,20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9,378,49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5,603,992
2072 國內旅費			1,917,850
2081 運費			3,183,903
2084 短程車資			230,345
2093 特別費			4,589,097
3000 設備及投資			1,104,208,979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77,530,962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8,207,757
3020 機械設備費			43,854
3025 運輸設備費			81,518,69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3,915,696
3035 雜項設備費			32,992,011
4000 獎補助費	2,689,268		169,352,05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64,406,374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953,200		953,200
4080 損失及賠償			1,325
4085 獎勵及慰問	1,736,068		3,991,151
小計	1,278,415,289	117,883,688	15,199,959,976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33,504,89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合計
2009 通訊費			25,380,968
2054 一般事務費			4,450,34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673,582
3000 設備及投資			267,212,89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4,623,862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87,826,4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762,630
4000 獎補助費			6,410,045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410,045
保留小計			307,127,835
合計	1,278,415,289	117,883,688	15,507,087,811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人事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人事費別	預 算 數			決算數 (2)	比 較 增 減 數		員 工 人 數		說 明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 減數	合 計 (1)		金 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一、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582,288,395	-	6,582,288,395	6,794,756,726	212,468,331	3.23%	8,280	8,089	正式員額
二、約聘僱人員待遇	49,796,526	-	49,796,526	50,582,595	786,069	1.58%	480 7,800 103	450 7,639 103	職員 警員 約聘僱人員
三、技工及工友待遇	147,311,156	-	147,311,156	125,718,331	-21,592,825	-14.66%	50	29	技工
四、獎金	1,557,770,448	-	1,557,770,448	1,535,635,212	-22,135,236	-1.42%	99	57	駕駛
五、其他給與	192,669,064	-	192,669,064	184,933,898	-7,735,166	-4.01%	241	224	工友
六、加班值班費	1,658,741,651	-	1,658,741,651	1,458,240,968	-200,500,683	-12.09%			
七、退休退職給付	11,055,133	-	11,055,133	8,030,966	-3,024,167	-27.36%			
八、退休離職儲金	546,225,060	-	546,225,060	504,679,301	-41,545,759	-7.61%			
九、保險	574,133,567	-	574,133,567	578,923,290	4,789,723	0.83%			
合 計	11,319,991,000	-	11,319,991,000	11,241,501,287	-78,489,713	-0.69%	8,773	8,50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合計	114,510,025	-	114,510,025		
99	99年度小計	233,999	-	233,9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3,999	-	233,999		
	罰金罰鍰及息金	233,999	-	233,999		
	罰金罰鍰	233,999	-	233,999	100.00%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23萬3,999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00	100年度小計	14,798	-	14,7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798	-	14,798		
	罰金罰鍰及息金	14,798	-	14,798		
	罰金罰鍰	14,798	-	14,798	100.00%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1萬4,798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01	101年度小計	54,795	-	54,7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795	-	54,795		
	罰金罰鍰及息金	54,795	-	54,795		
	罰金罰鍰	54,795	-	54,795	70.42%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5萬4,795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02	102年度小計	442,398	-	442,3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2,398	-	442,398		
	罰金罰鍰及息金	442,398	-	442,398		
	罰金罰鍰	442,398	-	442,398	72.56%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44萬2,398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03	103年度小計	64,637	-	64,637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637	-	64,637		
	罰金罰鍰及息金	64,637	-	64,637		
	罰金罰鍰	64,637	-	64,637	11.83%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6萬4,637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04	104年度小計	935,320	-	935,32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35,320	-	935,320		
	罰金罰鍰及息金	935,320	-	935,320		
	罰金罰鍰	935,320	-	935,320	43.92%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93萬5,320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05	105年度小計	1,442,040	-	1,442,0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42,040	-	1,442,04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442,040	-	1,442,04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歲 入 保 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罰金罰鍰	1,442,040	-	1,442,040	41.40%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144萬2,040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106	106年度小計	2,826,795	-	2,826,795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35,795	-	1,935,795		
	罰金罰鍰及息金	1,935,795	-	1,935,795		
	罰金罰鍰	1,935,795	-	1,935,795	41.94%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193萬5,795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財產收入	891,000	-	891,000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財產孳息	891,000	-	891,000		
	地租	891,000	-	891,000	73.33%	分期繳還占用經管市有房地案：保留89萬1,000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107	107年度小計	5,557,915	-	5,557,915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88,761	-	5,488,761		
	罰金罰鍰及息金	5,488,761	-	5,488,761		
	罰金罰鍰	5,488,761	-	5,488,761	22.59%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548萬8,761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其他收入	69,154	-	69,154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雜項收入	69,154	-	69,15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9,154	-	69,154	72.72%	分期繳還退休人員溢領月補償金案：保留6萬9,154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退休人員溢領月補償金，經申請核准分期償還。
108	108年度小計	29,700,177	-	29,700,177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700,177	-	29,700,177		
	罰金罰鍰及息金	29,700,177	-	29,700,177		
	罰金罰鍰	26,301,664	-	26,301,664	31.78%	1.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1,303萬5,973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息金	3,398,513	-	3,398,513	27.72%	2.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罰鍰：保留1,326萬5,691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109	109年度小計	73,237,151	-	73,237,151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無正當理由未參加講習案件：保留339萬8,513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息金尚待收繳。
	罰款及賠償收入	69,634,636	-	69,634,636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罰金罰鍰及息金	69,634,636	-	69,634,636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歲 入 保 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罰金罰鍰	50,372,823	-	50,372,823	45.95%	1.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保留2,944萬572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2.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罰鍰：保留1,423萬100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3.違反警械使用條例案：保留658萬2,651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息金	19,261,813	-	19,261,813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無正當理由未參加講習案件：保留1,926萬1,813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息金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財產收入	3,602,515	-	3,602,515		
	財產孳息	3,602,515	-	3,602,515		
	利息收入	113,970	-	113,970	11397.00%	分期繳還占用經管市有房地案：保留11萬3,970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之利息。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租金收入	3,488,545	-	3,488,545	29.41%	分期繳還占用經管市有房地案：保留348萬8,545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臺北市警察警察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合計	94,198,827		
101	101年度經常門小計	18,78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788		
	罰金罰鍰及息金	18,788		
	罰金罰鍰	18,788	24.15%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1萬8,788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30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80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2	102年度經常門小計	109,74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9,74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9,743		
	罰金罰鍰	109,743	18.00%	
103	103年度經常門小計	352,8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2,806		
	罰金罰鍰及息金	352,806		
	罰金罰鍰	352,806	64.59%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35萬2,806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30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80號函及109年12月22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805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4	104年度經常門小計	694,08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94,080		
	罰金罰鍰及息金	694,080		
	罰金罰鍰	694,080	32.60%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69萬4,080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30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80號函及109年12月22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805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5	105年度經常門小計	1,589,24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89,24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589,243		
	罰金罰鍰	1,589,243	45.62%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158萬9,243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30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80號函、109年12月22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805號函同意註銷及原處分撤銷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6	106年度經常門小計	2,247,82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47,821		
	罰金罰鍰及息金	2,247,821		
	罰金罰鍰	2,247,821	48.70%	1.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222萬7,357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30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80號函、109年12月22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805號函同意註銷及原處分撤銷註銷。 2.違反性侵害案件：註銷1萬464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11月3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7684號函同意註銷 3.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1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11月27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8254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7	107年度經常門小計	12,420,42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20,421		
	罰金罰鍰及息金	12,420,42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8	罰金罰鍰	12,420,421	52.42%	1.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926萬357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30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80號函、109年12月22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805號函同意註銷及原處分撤銷註銷。 2.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案件:註銷315萬64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25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6954號函同意註銷。 3.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1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8月27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6357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8年度經常門小計	48,181,6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181,692		
	罰金罰鍰及息金	48,181,692		
	罰金罰鍰	41,297,625	49.91%	1.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2,698萬1,940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9月30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80號函、109年12月22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805號函同意註銷及原處分撤銷註銷。 2.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案件:註銷1,428萬5,685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10年1月8日審北市一字第1100050092號函,同意註銷備查。 3.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3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於109年9月9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6612號函、109年11月27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8254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息金	6,884,067	56.14%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註銷688萬4,067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10月12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290號函、109年12月31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52897號函同意註銷及原處分撤銷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9年度經常門小計	28,584,23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515,630		
	罰金罰鍰及息金	8,866,551		
	罰金罰鍰	-14,626,459	-13.34%	
息金	23,493,010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無正當理由未參加講習案件:餘絀2,349萬3,010元;主要原因係裁處息金收入,屬預算外收入,爾後年度預算編列將視情形檢討。	
109	沒入及沒收財物	2,872,921		
	沒入金	2,872,921	85.35%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沒入賭資收入:餘絀287萬2,921元;主要原因係沒入妨害善良風俗所得及掃蕩賭場沒入賭博財物等較預期增加,嗣後參酌往年執行情形籌編預算。
	賠償收入	1,776,158		
	一般賠償收入	1,776,158		1.違約罰款:餘絀122萬7,507元;主要原因係廠商違反契約規定之罰款較預期增加,嗣後參酌往年執行情形籌編預算。 2.錄影監視系統損壞賠償收入:餘絀54萬8,651元;主要原因係遭民眾撞毀賠償較預期增加。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規費收入	4,558,628		駕駛人報考計程車登記考試及外縣市計程車駕駛人申請轉入本市地理環境測驗之規費收入:餘絀33萬9,000元;主要原因係交通部輔導Uber轉型多元化計程車以及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所致。
	行政規費收入	1,516,335		
	證照費	1,177,335	8.71%	
	考試報名費	339,000	21.84%	
	使用規費收入	3,042,293		民眾查詢資料工本費:餘絀236元;主要原因係資料使用費收入較預期增加,嗣後參酌往年執行情形籌編預算。
	資料使用費	236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42,057	14.83%	
	財產收入	1,467,097		分期繳還占用經管市有房地案:餘絀11萬3,970元;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之利息。
	財產孳息	1,623,287		
	利息收入	112,999	11299.90%	
	租金收入	1,510,288	12.73%	
	廢舊物資售價	-156,190		
	廢舊物資售價	-156,190	-5.63%	
	其他收入	9,042,878		1. 收回以前年度員工交通費:餘絀281萬2,146元;主要原因係收回員工溢領交通費。 2. 收回以前年度經費:餘絀80萬4,342元;主要原因係收回電費、車輛保險退費、員工薪津、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及上訴案件裁判費。
	雜項收入	9,042,87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329,816		
	其他雜項收入	3,713,062	28.28%	公告期滿無人認領拾得現金(物):餘絀311萬5,960元;主要原因係預算外收入依規定辦理繳庫所致。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6	合計		350,159,943	350,159,943	2.38%
	106年度資本門小計		6,841,019	6,841,019	50.76%
	警政支出		6,841,019	6,841,019	50.76%
	建築及設備		6,841,019	6,841,019	50.76%
	營建工程		6,841,019	6,841,019	50.76%
107	107年度資本門小計		141,401	141,401	0.61%
	警政支出		141,401	141,401	0.61%
	建築及設備		141,401	141,401	0.61%
	營建工程		141,401	141,401	0.61%
	108	108年度經常門小計		594,777	594,777
	警政支出		594,777	594,777	1.32%
	一般行政		594,777	594,777	3.86%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A01	350,159,943	1.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保留4,079,276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 2.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保留2,761,743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687,382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103年7月15日、(2)103年7月15日。4.契約金額：2,186萬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準備金2,391,894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018,893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90年6月28日。4.契約金額：5,899萬3,864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工程管理費742,850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保留141,401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於107年4月13日開工，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141,401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於107年4月13日開工，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5年4月29日、107年3月16日、107年3月21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107年6月19日。4.契約金額：1億2,157萬2,261元（南區60%、北區40%），餘8案共計2億9,046萬4,696元，本局負擔比例0.20%。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6,841,019		
		6,841,019		
		6,841,019		
		6,841,019		
		1,687,382		
		2,391,894		
		2,018,893		
		742,850		
		141,401		
141,401				
141,401				
141,401				
141,401				
141,401				
594,777				
594,777				
594,777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行政管理		594,777	594,777	3.86%
108	108年度資本門小計		35,454,911	35,454,911	15.03%
	警政支出		35,454,911	35,454,911	15.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35,454,911	35,454,911	15.03%
	營建工程		35,454,911	35,454,911	15.69%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經常門	C01	594,777	1. 中華路及大同街職務宿舍工程基地釐清委託技術服務：保留498,777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辦理時零地調處暨現有巷道廢止作業等程序，已經廠商於109年9月29日提送相關結案資料，惟時零地調處部分，因臺北市時零地使用自治條例修正，不須再辦理時零地調解，109年12月正辦理契約變更作業，俟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後，即辦理後續驗收、付款事宜，故辦理預算保留。	
		498,777	2. 本局萬華區桂林路基地地上建物產籍釐清費：保留96,000元；類別為11；主要原因係本案109年1月現場會勘發現已無法明確辨識本局實際經管建物建地範圍，無法據以辦理土地分割，於109年7月31日完成建物分割登記，又經地政事務所查復同基地旁之龍山機動派出所疑占用本案330地號，須先向建管處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始能辦理土地分割作業，109年12月正簽陳委託辦理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再送地政事務所續處，俟取得地籍圖及土地謄本後，始辦理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	
			中華路及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基地釐清委託技術服務案498,777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辦理時零地調處暨現有巷道廢止作業等程序，已經廠商於109年9月29日提送相關結案資料，惟時零地調處部分，因臺北市時零地使用自治條例修正，不須再辦理時零地調解，109年12月正辦理契約變更作業，俟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後，即辦理後續驗收、付款事宜，故辦理預算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8年2月18日。4. 契約金額：49萬8,777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96,000	本局萬華區桂林路基地地上建物產籍釐清費96,000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109年1月現場會勘發現已無法明確辨識本局實際經管建物建地範圍，無法據以辦理土地分割，於109年7月31日完成建物分割登記，又經地政事務所查復同基地旁之龍山機動派出所疑占用本案330地號，須先向建管處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始能辦理土地分割作業，109年12月正簽陳委託辦理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再送地政事務所續處，俟取得地籍圖及土地謄本後，始辦理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8年5月3日。4. 契約金額：9萬6,000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資本門	C11	35,454,911		
		35,454,911		
		35,454,911		
		35,454,911	1.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保留20,956,727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	
			2.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保留9,976,568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3. 直屬一分隊停車場新設停車棚及柱子及基礎台整修工程：保留2,878,540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建管處109年12月8日會勘後，同意施工，因連日大雨、停車棚結構變更及後續使用執照申請等問題，未及於109年度完工，故辦理保留。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2,633,315	直屬一分隊停車場新設停車棚及柱子及基礎台整修工程施工費2,633,315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建管處109年12月8日會勘後,同意施工,因連日大雨、停車棚結構變更及後續使用執照申請等問題,未及於109年度完工,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8年8月22日。4.契約金額:340萬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98,961	直屬一分隊停車場新設停車棚及柱子及基礎台整修工程工程管理費98,961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A01	146,264	直屬一分隊停車場新設停車棚及柱子及基礎台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46,264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建管處109年12月8日會勘後,同意施工,因連日大雨、停車棚結構變更及後續使用執照申請等問題,未及於109年度完工,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8年4月18日。4.契約金額:32萬5,030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A01	500,000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500,000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A01	9,900,000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9,900,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90年6月28日。4.契約金額:5,899萬3,864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76,568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工程管理費76,568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6,968,125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施工費6,968,125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建築工程106年1月9日(2)水電空調工程106年9月28日。4.契約金額:(1)建築工程3億7,699萬7,455元(2)水電空調工程1億1,341萬1,837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649,732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649,732元;保留原因:1.保留原因: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故辦理保留。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963,241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正式供水、供電後驗收接管前水電費963,241元;保留原因:1.依0.5%提列。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115,404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材料檢驗費115,404元;保留原因:1.依0.5%提列。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561,797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561,797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11,698,428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準備金11,698,428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9	109年度經常門小計		39,914,943	39,914,943	0.31%
	警政支出		39,914,943	39,914,943	0.31%
	一般行政		3,907,656	3,907,656	0.03%
	行政管理		3,907,656	3,907,656	0.03%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經常門	A01	947,671	萬華分局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947,671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公共藝術設置於109年8月31日決標, 109年12月正辦理不鏽鋼板雷切及金屬焊接加工作業,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7年2月8日、109年8月31日。4. 契約金額: 526萬3,457元, 本局負擔66.12%。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1	52,000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52,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 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於107年4月13日開工, 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5年4月29日、107年3月16日、107年3月21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107年6月19日。4. 契約金額: 1億2,157萬2,261元(南區60%、北區40%), 餘8案共計2億9,046萬4,696元, 本局負擔比例0.20%。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1	58,405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58,405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 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 由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主辦, 109年底正辦理規劃細部設計,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8年1月17日。4. 契約金額: 1,564萬元, 本局負擔28.46%。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77萬1,405元。		
	A01	85,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85,000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77萬1,405元。		
			39,914,943		
			39,914,943		
			3,907,656		
			3,907,656	1. 109年度勤務帽採購案: 保留1,707,656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本案履約期限為109年12月25日, 因後續驗收及付款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作業, 故辦理保留。 2. 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採購案(動一): 保留900,000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本案決標於109年8月14日, 於109年9月4日通知廠商於次日起180曆日內提送研究成果,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 3. 歷史建築雙園街79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委託服務(動一): 保留800,000元; 類別為13; 主要原因係本案參考最有利標於109年9月17日決標, 於109年9月21日起履約, 履約期限150日,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	
	B14	1,707,656	109年度勤務帽採購案1,707,656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履約期限為109年12月25日, 因後續驗收及付款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109年10月21日(2)109年11月24日。4. 契約金額: 170萬7,656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B14	500,000	109年度員警勤務腰帶採購案50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 因履約期限至110年2月3日,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0月6日。4. 契約金額: 276萬1,900元, 本局負擔金額5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警政業務		29,597,242	29,597,242	3.83%
	警察勤務		29,075,202	29,075,202	6.27%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經常門	C13	800,000	歷史建築雙園街79號修復再利用計畫800,000元; 保留原因: 1.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參考最有利標於109年9月17日決標, 於109年9月21日起履約, 履約期限150日,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9月17日。4. 契約金額: 8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C14	900,000	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900,000元; 保留原因: 1.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決標於109年8月14日, 於109年9月4日通知廠商於次日起180曆日內提送研究成果,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8月14日。4. 契約金額: 9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29,597,242	1. 查獲毒品案涉嫌人尿液檢驗採購案: 保留542,692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本案履約期程至109年12月31日止, 每月份按實際檢驗數量、單價核算後辦理核銷作業; 惟廠商於收取尿液檢體之日起, 須經15個工作天檢驗完成, 109年12月份檢體本局循例於次年1月辦理核帳作業, 逐案審核, 程序費時, 難以於109年度關帳前完成。	
		29,075,202	2. 錄影監視系統專用網路通訊服務費: 保留25,380,968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109年12月份電路費須俟本局審核完成後方可付款, 電路費因牽涉復裝、計罰事宜, 審核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	
			3. 錄影監視系統第一期定期保養維護案: 保留3,151,542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本案價金給付方式為每月結束後, 承商即可彙整當期查驗合格案件向本局請款, 經本局辦理分段驗收合格後, 依契約所訂定保養細項付款, 目前尚有109年12月份款項因審核、驗收及付款流程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	
	C14	25,380,968	錄影監視系統專用網路通訊服務費25,380,968元; 保留原因: 1.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109年12月份電路費須俟本局審核完成後方可付款, 電路費因牽涉復裝、計罰事宜, 審核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6年1月26日(每年自動續約)。4. 契約金額: 2億6,511萬36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C14	3,151,542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維護、維修費及設備搬遷異動等費用暨保養維護費(定期保養)3,151,542元; 保留原因: 1.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價金給付方式為每月結束後, 承商即可彙整當期查驗合格案件向本局請款, 經本局辦理分段驗收合格後, 依契約所訂定保養細項付款, 目前尚有109年12月份款項因審核、驗收及付款流程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8年12月24日。4. 契約金額: 4,711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C14	542,692	查獲毒品案涉嫌人尿液檢驗費542,692元; 保留原因: 1.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履約期程至109年12月31日止, 每月份按實際檢驗數量、單價核算後辦理核銷作業; 惟廠商於收取尿液檢體之日起, 須經15個工作天檢驗完成, 109年12月份檢體本局循例於次年1月辦理核帳作業, 逐案審核, 程序費時, 難以於109年度關帳前完成。3. 權責發生日: 108年12月30日。4. 契約金額: 854萬6,000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大隊業務		522,040	522,040	0.23%
	補助團隊		6,410,045	6,410,045	4.11%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652,461	3,652,461	9.82%
	補助民防團隊		2,757,584	2,757,584	11.85%
109	109年度資本門小計		267,212,892	267,212,892	19.10%
	警政支出		267,212,892	267,212,892	19.1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7,212,892	267,212,892	19.10%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經常門	B05	522,040	雷達測速及微電腦闖紅燈照相設備維修、遷移、準確度校正-第一項次IF型79套:保留52萬2,040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本大隊預定施作「松山區民生東路4段60號前固定桿遷移案」及「水源快速道路南往北(師大路至泉州街)設置測速照相桿案」,因承商施工申請路證、天候不佳影響施工品質等因素致無法及時於109年度辦理驗收及核銷,爰辦理預算保留,並督促承商盡速完工以利後續驗收及核銷作業。	
		522,040	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預定施作「松山區民生東路4段60號前固定桿遷移案」及「水源快速道路南往北(師大路至泉州街)設置測速照相桿案」,因承商施工申請路證、天候不佳影響施工品質等因素致無法及時於109年度辦理驗收及核銷,爰辦理預算保留。3.權責發生日:108年12月26日。4.契約金額:296萬1,958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經常門	B14	6,410,045	109年度義警人員服裝採購案:保留3,652,461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未有實體查驗,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	
		3,652,461	109年度義警、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義警)3,652,461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未有實體查驗,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4月28日。4.契約金額:641萬45元(義警365萬2,461元、民防275萬7,584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經常門	B14	2,757,584	109年度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保留2,757,584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未有實體查驗,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	
		2,757,584	109年度義警、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民防)2,757,584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未有實體查驗,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4月28日。4.契約金額:641萬45元(義警365萬2,461元、民防275萬7,584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267,212,892		
		267,212,892		
		267,212,892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營建工程		252,450,262	252,450,262	21.76%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252,450,262	1.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保留127,153,459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辦理室內裝修及空調水電工程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2.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保留11,408,981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3. 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保留87,826,400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9-111年度連續性計畫，已於109年11月30日決標，109年底已完成工程簽約，110年初正辦理工程文件送審相關事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A01	134,170	延平合署辦公大樓電梯更新分攤款(施工費)134,170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 2. 保留原因：本案由臺北市立圖書館主政辦理，工程於109年8月14日決標，預計於110年1月底竣工，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履約完成故依合約辦理保留。 3. 權責發生日：109年8月14日。 4. 契約金額：408萬元，本分局負擔比例33.94%。 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6. 代辦機關：無。	
	A01	104,909	延平合署辦公大樓電梯更新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104,909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 2. 保留原因：本案由臺北市立圖書館主政辦理，本契約於109年3月12日決標，主體工程預計於110年1月底竣工，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履約完成故依合約辦理保留。 3. 權責發生日：109年3月12日。 4. 契約金額：46萬1,456元，本分局負擔比例33.94%。 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6. 代辦機關：無。	
	A01	3,621,500	信義分局外牆局部整修工程施工費3,621,500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因施工廠商多次未依契約施工之規範施作，且廠商拒不改正，致工程延宕，因無法於109年度完工驗收、結算付款，廠商申請履約爭議調解中，故依合約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9年4月10日。4. 契約金額：362萬1,500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166,598	信義分局外牆局部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66,598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因施工廠商多次未依契約施工之規範施作, 且廠商拒不改正, 致工程延宕, 因無法於109年度完工驗收、結算付款, 廠商申請履約爭議調解中, 故依合約辦理委託監造服務費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月21日。4. 契約金額: 37萬218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1	36,997	信義分局外牆局部整修工程工程管理費36,997元; 保留原因: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A01	181,075	信義分局外牆局部整修工程工程準備金181,075元; 保留原因: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	
	A01	18,000	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外牆整修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18,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 2. 保留原因: 本案於109年4月16日始規劃設計, 俟完成工程案發包決標後, 始能付款, 故辦理保留。 3. 權責發生日: 109年4月16日。 4. 契約金額: 165萬5,500元。(本隊分攤比率1.92%) 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6. 代辦機關: 無。	
	A01	28,727	萬華行政中心附屬辦公處空調設備裝設暨監控工程-施工費28,727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係109-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預定110年1月13日竣工, 俟驗收後支付尾款,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0月8日。 4. 契約金額: 1,151萬1,793元。(本隊分攤比率3.69%) 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1	123,947,543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施工費123,947,543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辦理室內裝修及空調水電工程施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7年3月16日。4. 契約金額: 7億1,559萬1,819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A01	2,705,916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705,916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辦理室內裝修及空調水電工程施作,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2年7月30日。4. 契約金額: 3,386萬9,920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A01	500,000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500,000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A01	1,450,000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施工費1,45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 建築工程105年7月5日 (2) 水電工程106年4月12日 (3) 空調工程106年5月2日 (4) 瓦斯管線設備裝置工程108年10月3日。4. 契約金額: (1) 建築工程7億9,642萬3,476元 (2) 水電工程2億9,507萬9,422元 (3) 空調工程7,448萬8,106元 (4) 瓦斯管線設備裝置工程145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6,700,000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6,70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90年6月28日。4. 契約金額: 5,899萬3,864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3,258,981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工程管理費3,258,981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8,364,061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施工費8,364,061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 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於107年4月13日開工, 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4. 契約金額: 3案共計82億4,666萬5,311元, 本局負擔比例0.10%。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1	139,000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139,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 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於107年4月13日開工, 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5年4月29日、107年3月16日、107年3月21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107年6月19日。4. 契約金額: 1億2,157萬2,261元(南區60%、北區40%), 餘8案共計2億9,046萬4,696元, 本局負擔比例0.10%。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1	52,245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工程管理費52,245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辦理保留。2. 代辦機關: 無。	
	A01	2,628,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628,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 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 由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主辦, 109年底正辦理規劃細部設計,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8年1月17日。4. 契約金額: 1,564萬元, 本局負擔28.46%。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77萬1,405元。	
	A01	822,922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施工費822,922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廠商於109年9月28日開工, 109年12月正辦理老樹土壤養護及斷根作業,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8月14日。4. 契約金額: 331萬410元, 本局負擔28.46%。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90萬7,108元。	
	A01	4,104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空氣污染防治費4,104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 故辦理保留。3.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4.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90萬7,108元。	
	A01	32,975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工程管理費32,975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3.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90萬7,108元。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47,107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工程準備金47,107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	
	A01	13,833	萬華行政中心附屬辦公處空調設備裝設暨監控工程-委託設計服務費13,833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係109-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預定110年1月13日竣工, 俟驗收後支付尾款,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2月25日。4. 契約金額: 99萬1,000元。(本隊分攤比率3.69%)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	
	A03	520,000	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109年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40號2、3樓建物裝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52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無法於會計年度前完成驗收付款,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8年6月4日。4. 契約金額: 52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3	4,165	109年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40號2、3樓建物裝修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4,165元; 保留原因: 1. 保留原因: 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 故辦理保留。2.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A03	130,222	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施工費130,222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因裝修工程尚未取得「室內裝修審查合格證明」,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付款,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7月1日。4. 契約金額: 439萬980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3	5,875	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5,875元; 保留原因: 1. 保留原因: 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 故辦理保留。2.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A03	183,540	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83,54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因監造之裝修工程尚未取得「室內裝修審查合格證明」,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付款,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4月21日。4. 契約金額: 40萬7,867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5	2,071,048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施工費2,071,048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經二次流標後, 於109年11月9日決標, 109年底正將開工申報書及土方計畫用印後送審,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1月9日。4. 契約金額: 218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5	140,000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4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拆除工程經二次流標後, 於109年11月9日決標, 109年底正將開工申報書及土方計畫用印後送審,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3月11日。4. 契約金額: 14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5	72,300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工程管理費72,300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無。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5	37,233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工程準備金37,233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無。	
	A05	1,953,183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91巷3號及5號等2筆眷舍拆除工程施工費1,953,183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於109年11月9日決標, 經向環保局辦理廢土清運等行政程序後, 已於109年12月29日開工,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1月9日。4. 契約金額: 195萬3,183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5	200,000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91巷3號及5號等2筆眷舍拆除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0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拆除工程於109年11月9日決標, 經向環保局辦理廢土清運等行政程序後, 已於109年12月29日開工,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5月12日。4. 契約金額: 2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5	20,000	龍興大樓結構補強暨漏水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工程於109年10月6日驗收, 109年12月底正辦理使用執照變更, 尚有規劃設計費俟辦畢後支付,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8年8月27日。4. 契約金額: 69萬元。(本隊分攤比率29%)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7	109,434	西湖市場停車場地坪整修工程分攤款-施工費109,434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由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辦, 本隊為合署辦公單位, 因履約期限跨年度, 故須辦理經費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7月14日。4. 契約金額: 695萬7,000元, 本隊負擔比例1.573%。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7	4,813	西湖市場停車場地坪整修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4,813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由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辦, 本隊為合署辦公單位, 因履約期限跨年度, 故須辦理經費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3月31日。4. 契約金額: 68萬元, 本隊負擔比例1.573%。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7	3,386	西湖市場停車場地坪整修工程分攤款-工程管理費3,386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無。	
	A07	1,250,000	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改建工程先期規劃案1,25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因契約採購期程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10年1月11日。4. 契約金額: 125萬元。5. 法令依據: 依110年1月29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09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6. 代辦機關: 無。	
	A11	2,960,000	士林區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先期規劃案委託技術服務費2,96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配合捷運Y24站周邊規劃案, 調整車道出入口位置及依參建單位社會局使用需求調整公共空間分配, 109年底建築師正修正都市設計準則及危老重建計畫審查意見,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5月11日。4. 契約金額: 37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臺北市政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其他設備		14,762,630	14,762,630	9.93%

府警察局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A14	79,014,681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施工費79,014,681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9-111年度連續性計畫,已於109年11月30日決標,109年底已完成工程簽約,110年初正辦理工程文件送審相關事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11月30日。4.契約金額:14億900萬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14	7,826,400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委託技術服務費7,826,4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8-111年度連續性計畫,已於108年9月3日決標,109年底正辦理工程案監造相關事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8年9月3日。4.契約金額:5,486萬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14	985,319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工程管理費985,319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無。	
		14,762,630	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追加預算):保留14,762,630元;類別為13;主要原因係本案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廠商109年底正依契約按梯次施工中,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	
	B13	14,762,630	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14,762,630元;保留原因:1.財源:追加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廠商109年底正依契約按梯次施工中,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8月19日。4.契約金額:1億4,828萬9,300元,本局負擔金額1,476萬2,630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金額	%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合計	262,766,893	1.63%		231,833,164			30,933,729		
104	104年度合計	85,000	7.83%		-			85,000		
	104年度資本門小計	85,000	7.83%		-			85,000		
	警政支出	85,000	7.83%		-			85,000		
	建築及設備	85,000	7.83%		-			85,000		
	營建工程	85,000	7.83%		-		07	85,000		
106	106年度合計	144,280	1.07%		-			144,280		
	106年度資本門小計	144,280	1.07%		-			144,280		
	警政支出	144,280	1.07%		-			144,280		
	建築及設備	144,280	1.07%		-			144,280		
	營建工程	144,280	1.07%		-		07	144,280		
107	107年度合計	1,637,896	6.85%		-			1,637,896		
	107年度資本門小計	1,637,896	7.10%		-			1,637,896		
	警政支出	1,637,896	7.10%		-			1,637,896		
	建築及設備	1,637,896	7.10%		-			1,637,896		
	營建工程	1,637,896	7.10%		-		07	1,637,896		
108	108年度合計	4,920,551	1.75%		3,380,711			1,539,840		
	108年度經常門小計	3,380,711	7.52%		3,380,711			-		
	警政支出	3,380,711	7.52%		3,380,711			-		
	警政業務	3,380,711	11.43%		3,380,711			-		
	警察勤務	3,380,711	11.43%	01	3,380,711			-		
	108年度資本門小計	1,539,840	0.65%		-			1,539,840		
	警政支出	1,539,840	0.65%		-			1,539,84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39,840	0.65%		-			1,539,840		
	營建工程	1,539,840	0.68%		-		07	1,539,840		
109	109年度合計	255,979,166	1.76%		228,452,453			27,526,713		
	109年度經常門小計	228,452,453	1.76%		228,452,453			-		
	警政支出	228,452,453	1.76%		228,452,453			-		
	一般行政	172,869,850	1.44%		172,869,850			-		
	行政管理	172,869,850	1.44%	01、02	172,869,850			-		
	警政業務	42,918,233	5.55%		42,918,233			-		
	警察勤務	21,680,431	4.67%	01	21,680,431			-		
	分局業務	6,063,866	11.93%	01	6,063,866			-		
	大隊業務	13,944,248	6.06%	01	13,944,248			-		
	警隊業務	1,229,688	4.33%	01	1,229,688			-		
	補助團隊	8,370,581	5.37%		8,370,581			-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4,133,409	11.11%	06	4,133,409			-		
	補助民防團隊	2,272,602	9.77%	06	2,272,602			-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1,964,570	2.06%	06	1,964,570			-		
	第一預備金	4,293,789	100.00%		4,293,789			-		
	第一預備金	4,293,789	100.00%	03	4,293,789	第一預備金：餘絀4,293,789元；類別為03；主要原因係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		
	109年度資本門小計	27,526,713	1.97%		-			27,526,713		
	警政支出	27,526,713	1.97%		-			27,526,713		
	一般建築及設備	27,526,713	1.97%		-			27,526,713		
	營建工程	12,113,261	1.04%		-		07	12,113,26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45,301	9.39%		-		08	8,445,301		
	其他設備	6,968,151	4.69%		-		08	6,968,151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

歲出資本支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合 計	設 備			
		土 地	房屋建築 及設備	公共建設 及設施	機械 設備
合計	1,371,421,871	-	1,042,154,824	106,034,157	43,85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04,208,979	-	877,530,962	18,207,757	43,854
營建工程	895,738,719	-	877,530,962	18,207,757	-
交通及運輸設備	81,518,699	-	-	-	-
其他設備	126,951,561	-	-	-	43,854
小計	1,104,208,979	-	877,530,962	18,207,757	43,854
保留數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7,212,892	-	164,623,862	87,826,400	-
營建工程	252,450,262	-	164,623,862	87,826,400	-
其他設備	14,762,630	-	-	-	-
保留小計	267,212,892	-	164,623,862	87,826,400	-

警察局主管

出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及 投 資					其他 資本 支出
運輸 設備	資訊軟硬 體設備	雜項 設備	權 利	投 資	
81,518,699	93,915,696	47,754,641			
81,518,699	93,915,696	32,992,011			
-	-	-			
81,518,699	-	-			
-	93,915,696	32,992,011			
81,518,699	93,915,696	32,992,011			
-	-	14,762,630			
-	-	14,762,630			
-	-	14,762,630			

臺北市政

補助及捐助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補助			小計
	政府機關 間之補助	對下級政府 之補助	對特種基金 之補助	
合計	-	-	-	-
一般行政	-	-	-	-
行政管理	-	-	-	-
警政業務	-	-	-	-
警察勤務	-	-	-	-
大隊業務	-	-	-	-
補助團隊	-	-	-	-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	-
補助民防團隊	-	-	-	-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	-	-	-
小計	-	-	-	-
保留數	-	-	-	-
補助團隊	-	-	-	-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	-
補助民防團隊	-	-	-	-
保留小計	-	-	-	-

府警察局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合 計	說 明
對 國 內 團 體 之 捐 助	對 家 庭 及 個 人 之 捐 助	對 外 之 捐 助	小 計		
170,816,419	2,256,408	-	173,072,827	173,072,827	
-	1,759,508	-	1,759,508	1,759,508	
-	1,759,508	-	1,759,508	1,759,508	
23,217,000	496,900	-	23,713,900	23,713,900	
23,217,000	124,500	-	23,341,500	23,341,500	
-	372,400	-	372,400	372,400	
141,189,374	-	-	141,189,374	141,189,374	
29,412,130	-	-	29,412,130	29,412,130	
18,241,814	-	-	18,241,814	18,241,814	
93,535,430	-	-	93,535,430	93,535,430	
164,406,374	2,256,408	-	166,662,782	166,662,782	
6,410,045	-	-	6,410,045	6,410,045	
3,652,461	-	-	3,652,461	3,652,461	
2,757,584	-	-	2,757,584	2,757,584	
6,410,045	-	-	6,410,045	6,410,045	

臺北市政

補助及捐助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補助			小計
	政府機關 間之補助	對下級政府 之補助	對特種基金 之補助	
合計	-	-	-	-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	-	-	-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	-	-	-
小計	-	-	-	-

府警察局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合 計	說 明
對 國 內 團 體 之 捐 助	對 家 庭 及 個 人 之 捐 助	對 外 之 捐 助	小 計		
-	2,689,268	-	2,689,268	2,689,268	
-	2,689,268	-	2,689,268	2,689,268	
-	2,689,268	-	2,689,268	2,689,268	
-	2,689,268	-	2,689,268	2,689,26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中央補助款代收代付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助機關	計畫項目	補助金額		累計執行數			待執行數 (3)	補助餘數 (4)=(1)-(2)-(3)	核定文號	備註
		核定數 (1)	累計撥入數	實現數	應付數	合計 (2)				
財政部	菸品健康福利捐供私劣菸品查緝經費計畫	512,000		512,000		512,000		0	財政部108年11月27日府授財菸字第10801591141號函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補助地方警察單位配合109年清明連假國道交通疏導措施執勤相關費用計畫	20,400		12,809		12,809		7,591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108年11月19日管字第10818616921號函	
交通部	台北車站自動化違規停車偵測系統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交通部109年3月17日交安字第1095003148號函	
交通部	建國南北快速道路多功能偵測交通違規執法系統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0	交通部109年3月18日交安字第1095003329號函	
交通部	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交通執法及事故防制宣導計畫」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0	交通部109年4月22日交安字第1090010826號函	
國家安全局	特種勤務警衛清道側衛大型重型機車2輛	2,618,000		2,500,000		2,500,000		118,000	警察局109年5月1日北市警督字第1093068014號函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補助地方警察單位配合109年端午連假國道交通疏導措施執勤相關費用計畫	20,400		11,384		11,384		9,016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108年11月19日管字第10818616921號函	
交通部	補助地方警察單位辦理路口安全大執法記者會費用計畫	300,000		291,465		291,465		8,535	交通部109年8月25日交安字第1095010675號函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金、捐（獎）助			
			預算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一. 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 政府機關間 2. 地方政府 二.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三. 社會保險負擔 四. 公保軍保及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五.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六.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 財團法人 (1) 基金捐助 (2) 計畫捐助 2. 其他團體						
社區高樓、大廈及守望相助隊	辦理推行守望相助公寓大廈組織評鑑實施計畫及守望相助隊執行計畫經費	警察勤務	25,344,000	23,217,000	0	23,217,000
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義勇警察人事、協勤誤餐費、服裝及慰問等經費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7,198,000	29,412,130	3,652,461	33,064,591

府警察局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庫期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2,127,000	v							依規定訂定：109年度推行守望相助公寓大廈組織評鑑實施計畫及督考評核守望相助隊執行計畫，並確實執行。
4,133,409		v			義勇協勤人員服裝，未於年度內完成保留。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義警民防人員工作績效慰問金核發作業規定、臺北市義勇警察大隊辦理聯誼活動作業規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臺北市政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金、捐(獎)			
			預算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民防團隊	補助民防人員人事、協勤誤餐費、服裝及慰問等經費	補助民防團隊	23,272,000	18,241,814	2,757,584	20,999,398
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人事、協勤誤餐費、服裝及慰問等經費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5,500,000	93,535,430	0	93,535,430
小計			181,314,000	164,406,374	6,410,045	170,816,419
七. 對外之捐助						
八. 獎助						
1. 對私校之獎助						
2. 對學生之獎助						
3.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義警、民防及交通義警人員因公協勤傷亡、醫療及撫卹等經費及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財產損失醫療費、撫慰金、補償金、喪葬費與臺北市人民協助警察拘捕人犯傷亡等醫療、撫卹及埋葬經費	行政管理	200,000	0	0	0

府警察局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庫期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2,272,602		v			民防協勤人員服裝，未於年度內完成保留。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義警民防人員工作績效慰問金核發作業規定、臺北市民防大隊辦理聯誼活動作業規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1,964,570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10,497,581								
200,000		v						

臺北市政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金、捐(獎)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小計 4. 差額補貼 5. 損失及賠償	中山分局員警依警察職權行使法攔查致民眾特別犧牲補償金	行政管理	139,070	0	0	0
	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三節特別照護金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953,200	953,200	0	953,200
			1,292,270	953,200	0	953,200
小計 6. 獎勵及慰問	拖吊違規及查扣車輛理賠費及車資補助	大隊業務	20,000	4,325	0	4,325
			20,000	4,325	0	4,325
	109年退休警察人員春節聯誼活動等經費	行政管理費	1,950,000	1,759,508	0	1,759,508
	守望相助隊獎勵金	警察勤務	195,000	124,500	0	124,500

府警察局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庫日期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139,070	v							
0	v							
339,070								
15,675	v							依規定訂定：台北市政府警察局對經申訴撤銷告發單或退還拖吊移置及保管費用當事人申請車資補助與拖吊及查扣車輛致生當事人損失之理賠費用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15,675								
190,492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退休人員照護經費執行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70,500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守望相助巡守隊巡守員協勤績優獎勵金核發標準表，並確實執行。

臺北市政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金、捐(獎)			
			預算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民眾協助破案獎勵金、	大隊業務	820,000	368,075	0	368,075
	退休及撫卹人員遺眷109年三節慰問金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736,068	1,736,068	0	1,736,068
小計			4,701,068	3,988,151	0	3,988,151
7.其他補助及捐助						
合計			187,327,338	169,352,050	6,410,045	175,762,095

府警察局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結餘	計畫未成原因	收回庫期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451,925	v							依據「台北市政府警察局獎勵計程車駕駛人拾金不昧及維護交通安全秩序獎勵金支給要點」及「台北市檢舉道路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件暨提供道路交通事故錄影資料獎勵金核發要點」及「警察機關核發工作獎勵金作業規定」附則五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0	v							依據行政院頒「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之規定核發。
712,917								
11,565,243								

臺北市政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8							行政管理	-
108	漢娜不動產估 價師事務所	中華路及大同 街職務宿舍新 建工程基地釐 清委託技術服 務	498,777	108.2.18	詳備註	詳備註	行政管理	-
108	陳柏凱建築師 事務所	本局萬華區桂 林路基地土地 分割申請案委 託技術服務	96,000	108.5.3	詳備註	執行中	行政管理	-
小計	108年度小計							-

府警察局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技術類									
-	594,777	594,777													
-	498,777	498,777	V				V								<p>本案因承攬項目之畸零地調解(公調與私調)法令修正，故需辦理契約變更作業，預計110年3月底完成委託事項。</p>
-	96,000	96,000	V				V								<p>第一階段：機關通知日起60天內完成基地勘析成果報告書。第二階段：第一階段完成日起60天內完成基地圖說繪製送地政事務所申請辦理地籍分割及建物門牌更正等。本案因基地建物現況與地政資料落差甚大，經會同地政機關多次會勘及協調，該事務所正辦理鄰地法定空地證明釐清中，俟完成後始能辦理土地分割，致無法於年度內完成。</p>
-	594,777	594,777													<p>108年度預算轉入數594,777元。</p>

臺北市政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
								數
109	松山地政事務所	信義區祥和段 三小段380、 380-1土地鑑 界費					行政管理	541,403
109		萬華區莒光段 四小段691地 號土地複丈鑑 界費、大龍段 一小段0229號 土地鑑界費、 申請歷史建築 雙園街79號土 地騰本費、占 用清理案土地 騰本與複丈費 等					行政管理	8,000
109	建成地政事務所	對中山北路2 段86號占用戶 提起遷出追討 不當得利裁判 費					行政管理	8,325
109	臺北地方法院 簡易庭	向臺北地方法 院聲請對占用 眷舍人員聲請 強制執行費					行政管理	353
109	臺灣士林地方 法院	眷舍清理訴訟 案聲請閱卷費					行政管理	210
109							行政管理	1,988

府警察局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541,403													
-	-	8,000		V			V								本案屬行政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8,325		V			V								本案屬行政規費與使用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353		V			V								本案屬司法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210	V				V								本案屬司法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1,988		V			V								本案屬使用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臺北市政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查調陳00等 109簡上字127 號遷讓房屋案 財產所得資料 服務費					行政管理	1,500
109	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	北平東路1號3 層樓建築物結 構安全耐震能 力初步評估	6,000	109.1.16	109.2.10	109.1.21	行政管理	6,000
109	百弘合寬土木 機械技師事務所	宿舍建築物公 共安全檢查耐 震能力評估檢 查申報	96,667	109.1.10	109.10.31	109.05.08	行政管理	96,667
109	合寬建築師事 務所	武昌街一段69 號建物裝修工 程可行性評估 服務	98,000	109.05.04	109.05.31	109.05.12	行政管理	98,000

府警察局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1,500		V			V								本案屬行政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6,000	V				V								為駐地整修工程於109年1月16日函請「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辦理委託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
-	-	96,667	V				V								委託事務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之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
-	-	98,000	V				V								本案係供中正第一分局博愛路派出所駐地辦理搬遷工程可行性評估。

臺北市政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禎觀空間設計 工作室吳珮瑜	東園街派出所 合署大樓新建 工程基地開發 可行性評估	98,000	109.3.17	109.4.29	109.4.29	行政管理	98,000
109	祥智法律事務 所	臺灣銀行對本 局雙連段等土 地占用人提起 拆屋還地出具 法律意見書	6,000	109.9.11	109.9.18	109.9.14	行政管理	6,000
109	祥智法律事務 所	瑞安段二小段 0388-0000地 號典權問題委 請律師出具法 律意見書	6,000	109.8.21	109.10.1	109.9.29	行政管理	6,000

府警察局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技術類									
-	-	98,000	V				V								本案新建工程基地可行性評估案於109年2月27日簽奉核定，於109年3月17日簽約委託建築師辦理改建可行性評估。
-	-	6,000	V				V								本局原向臺灣銀行承租雙連段2小段1-3、1-5地號土地作為宿舍使用，因基地尚有占用戶3戶未搬遷無法拆房還地，經臺灣銀行提起訴訟，本局委託法律事務所提出法律意見書，以利後續訴訟策略研擬。
-	-	6,000		V			V								針對瑞安街職務宿舍興建案提供法律意見。

臺北市政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祥智法律事務所	代理本局提起 遷讓房屋訴訟 費	3,750	109.7.23	109.11.15	109.11.15	行政管理	3,750
109	陳柏凱建築師 事務所	辦理桂林路基 地建物分割案 委託技術服務 費	30,000	109.4.17	109.7.31	109.7.31	行政管理	30,000
109	王維周	雙園街79號再 利用計畫報告 書面審查費	810	109.11.23	109.12.3	109.12.3	行政管理	810

府警察局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3,750	V				V								本案占用人自108年7月16日起不合續住，經依法催遷拒不返還，委任祥智法律事務所提起訴訟。
-	-	30,000	V				V								本案委託陳柏凱建築師事務所向地政機關申請建物分割相關手續，109年7月31日建物分割完成後，經地政事務所核發建物圖及建物登記謄本。
-	-	810	V				V								本案委託許派崇建築師事務所辦理歷史建築雙園街79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依契約內容，廠商應於工作計畫書審核通過後，函發通知日次日起45天內檢送期初報告送審。

臺北市政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劉如梅建築師 事務所	大同街職務宿 舍改建工程基 地開發可行性 評估案委技費	96,000	109.11.05	109.11.25	109.11.25	行政管理	96,000
109	石原興業有限 公司	辦理北院忠 109司執洪字 第94290號執 行命令強制執 行案	79,800	109.11.10	109.11.23	110.1.4	行政管理	79,800
小計	109年度小計						行政管理	541,403
合計							行政管理	541,403

府警察局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96,000	V				V								因「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基地現有巷道(大同街174巷15弄)影響工程興建面積，故請建築師辦理後續興建方式(巷道遷移或保持原巷道)之評估作業。
-	-	79,800	V				V								本案依據臺北地方法院109年10月29日北院忠109司執洪字第94290號執行命令，委託廠商配合到場及後續清理債務人遺留物事宜。
-	-	541,403													預算數850,000元。
-	594,777	1,136,180													

臺北市政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局本部) 行政管理	業務費-國外 旅費	150,000	0	(1)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109	行政管理	業務費-國外 旅費	240,000	0	(3)	出席國際警察首長協會年會
小計			390,000	0		

府警察局 情形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 (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	-	-	-	-	-	-	-	-	-	-	-	109年度 因議會未 規劃出國 考察計畫 ，局本部 配合議會 ，故預算 未執行。
-	-	-	-	-	-	-	-	-	-	-	-	109年度 因嚴重特 殊傳染性 肺炎疫情 ，美國主 辦方取消 年會，故 預算未執 行。

臺北市政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 類別	出國計畫名 稱及內容簡 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交通警察大隊 行政管理	業務費-國外 旅費	130,000	0	(1)	國外交通建 設相關業務 考察
小計			130,000	0		
合計			520,000	0		

府警察局 情形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 (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	-	-	-	-	-	-	-	-	-	-	-	109年度因臺北市議會交通委員會未規劃出國考察計畫，交通警察大隊配合議會，故預算未執行。

臺北市警察局長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警政支出	4,924,056,183	2,965,814,372	242,396,674	1,037,525,000	1,279,921,674	1,014,310,849						
一般建築及設備	4,924,056,183	2,965,814,372	242,396,674	1,037,525,000	1,279,921,674	1,014,310,849						
營建工程	4,924,056,183	2,965,814,372	242,396,674	1,037,525,000	1,279,921,674	1,014,310,849						
1.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101-110)	796,241,096	707,983,214	23,731,772	387,500,000	411,231,772	283,578,313	68.96	經查本工程為配合區民活動中心設置，1樓及2樓部分空間需辦理變更設計，以致室內工程及建照執照、5大管線變更申請作業時程影響工程進度執行，本案已請代辦單位(新工處)督促廠商全力趕工，以利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	1. 委託設計監造：102.7.30 2. 土建工程(含建築、水電及空調、三標合一)：107.3.16	1. 委託設計監造費：33,896,920 2. 建築工程：598,584,000 3. 水電工程：92,638,000 4. 空調工程：21,378,000	91.46	91.5
2.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102-108)	542,121,143	539,631,894	142,454,145		142,454,145	117,418,142	82.43		1. 委託設計監造：103.7.15 2. 建築工程：106.1.9 3. 水電工程：106.9.28	1. 委託設計監造：21,860,000 2. 建築工程：373,590,000 3. 水電工程：108,680,000	100	100
3. 萬華分局新建工程(102-108)	399,123,050	345,237,264	4,146,802		4,146,802	3,199,131	77.15	本案108年保留款係為辦理公共藝術之施工費，公共藝術業於109年2月25日召開決選會議選出第一序位廠商，廠商於4月17日提送修正後計畫書，並於5月15日召開鑑價會議，案經委員6月9日確認修改後計畫書，本局於6月12日函請代辦廠商依契約於20日內提送徵選結果報告書，後經文化局審議後完成簽約並核備相關設計施工圖說後，業已撥付第一期款(20%)及第二期款(30%)，期後依廠商完成進度撥付分期款項。	1. 委託設計監造：102.10.17 2. 建築工程：104.12.4 3. 水電工程：105.6.23	1. 委託設計監造：24,310,000 2. 建築工程：326,550,000 3. 水電工程：121,860,000	90	90
4.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104-110)	1,397,146,918	1,138,000,000	50,333,955	495,000,000	545,333,955	521,186,663	95.57		1. 委託設計監造：90.6.28 2. 建築工程：105.7.5 3. 水電工程：106.4.12 4. 空調工程：106.5.2 5. 瓦斯管線工程：108.10.3	1. 委託設計監造：22,530,960 2. 建築工程：780,791,900 3. 水電工程：282,000,000 4. 空調工程：69,501,848 5. 瓦斯管線工程：1,450,000	100	100
5. 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十號地國宅房屋購置(108-111)	232,830,520	116,414,000		58,207,000	58,207,000	58,207,000	100	非採購項目，無法標事項。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6.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108-111)	1,556,593,456	118,548,000	21,730,000	96,818,000	118,548,000	30,721,600	25.91	汰舊換新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採購案之招標文件於108年3月28日送市府發包中心辦理上網公告採購事宜，原定108年6月底決標，惟市長於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1次定期大會市長工作報告中，指示研議本案採用租賃或自建方式，經多次與專家委員會討論後，市長於108年6月6日批示以自建方式繼續執行，並調整專家委員名單，故本案預算執行稍有延誤，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於108年9月3日決標予「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後歷經13次諮詢委員會，顧問公司於109年1月15日完成整體規劃報告、109年6月22日完成基本設計報告。 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工程案於109年10月22日因投標廠商不足3家，第1次流標，後於109年11月5日第2次開標，109年11月20日召開評選會議，109年11月30日決標於「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12月18日完成簽約事宜，業依契約規定支付預付款7,901萬4,681元，嗣後將依工程進度轉正。	委設案：108年9月3日 工程案：109年11月30日	委設案：54,860,000元 工程案：1,409,000,000元	100	46.15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市有財產分類統計表

製表日期：民國110年01月18日

財產性質：公務用

中華民國 109年1月1日起至 109年12月31日止

頁次： 1 / 1

財產類別	上期結轉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折舊	本期結存金額
	筆數	金額				
一. 土地	面積	241	6	3		244
	價值	136,008.42	1,490.26	2,510.61	0	134,988.07
土地改良物	數量	38,742,530,904	868,563,597	498,429,996		39,112,664,505
	價值	2	0	0	650,280	2
二. 房屋建築及設備	棟數	2,737,029	0	0		2,086,749
	數量	758	34	61		731
三. 機械及設備	面積	0	0	0		0
	價值	417,821.76	22,224.82	22,885.26	92,480,232	417,161.32
四. 交通及運輸設備	數量	3,494,143,403	367,566,636	36,605,563		3,732,624,244
	價值	25,935	3,865	3,635		26,165
五. 什項設備	數量	277,529,905	121,999,977	41,399,201	98,086,458	260,044,223
	價值	18,998	3,014	3,078	187,952,604	18,934
六. 有價證券	數量	856,694,362	241,394,835	112,493,422		797,643,171
	價值	14,133	1,157	1,191	38,296,920	14,099
七. 權利	數量	121,897,812	33,988,558	4,735,945		112,853,505
	價值	0	0	0		0
小計	數量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合計	總值	43,495,533,415	1,633,513,603	693,664,127	417,466,494	44,017,916,397
	總值	43,495,533,415	1,633,513,603	693,664,127	417,466,494	44,017,916,397

備註：1. 財產價值以新臺幣(元)計算。

2. 土地詳計筆數及面積，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3. 建物詳計棟數、數量及面積，其有建物標示者，以棟數計算，無建物標示者，以數量計算，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臺北市政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受僱人員報酬	商購品買及支勞務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支出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家 庭利 及民 間構	對政 府	對國 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總計	12,689,409	1,267,715		669		177,866		7	14,135,666			
01一般公共事務												
02防衛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1,307,835	1,255,679		669		175,177		7	12,739,367			
04教育												
05保健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381,573	12,036				2,689			1,396,299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9燃料與能源												
10農、林、漁、牧業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運輸及通信												
13其他經濟服務												
14環境保護												
15其他支出												

備註：因尾數四捨五入，故部分總數與細數之間或有未能吻合情事。

府警察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	
資 本 移 轉				土 地 購 入	無 形 資 產 購 入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對 業	對 非 家 庭 利 及 民 間 構	對 政 府	對 國 外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屋	營 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器 及 其 他 設 備	土 地 改 良		
							1,039,614	108,575	81,519	31,039	110,676		1,371,422	15,507,088
							1,039,614	108,575	81,519	31,039	110,676		1,371,422	14,110,789
														1,396,29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壹	109年度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	
甲、	綜合決議	
一、	自109年1月1日起市政府各項資訊系統建置新約，保固後每年維護費不得超過建置經費12%。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三、	市府工程預算議會審議通過後不應逕行減項發包再行追加預算，如有減項再追加必要應先送本會同意。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四、	請市府各機關檢討並積極運用捷運、公車等公共運輸系統提供之公益版面，刊登市政宣導，運用情形每半年送議會備查。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五、	請針對民國八十年後取得建照須進行耐震補強之臺北市公有建築物，提出其詳評後之耐震係數，及當年建築時法令規定之耐震係數，倘差異過大應檢討其原因，如有人為因素，應追究其責任後，始得動支相關耐震補強工程經費。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六、	未來未經基本設計通過，或應經都市設計審議尚未通過之工程案件，不得逕為編列預算及施工費。如追加預算有不合理調增者，應檢討相關人員行政違失之責任，送議會備查後始得動支。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八、	為避免涉及不當利益輸送，臺北市政府公職人員身兼理事長或理監事之民間團體，參與市府相關投標案及接受一定額度以上之補助，應符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規定。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九、	各機關機要人員在109年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開議前，人事處應協助其歸建或調整至適當局處，未達成之機要人員其人事相關經費不得動支。未來進用機要人員之專長，應符合用人機關之業務特性。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十、	市府自109年度起，個人電腦由購買改為租賃政策，應本於節省公帑原則，實際執行之租賃費用總成本不得高於「行政院工程會電子採購網」之購買及維護、保固費用。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十一、	所有罰鍰均須依法繳納，與都市計畫變更所收取之回饋金目的性質不同，針對大彎北段開放住宅使用一案，市府考量行政配合，專案採部分罰鍰抵扣回饋金方案，形同以市府應收回饋金代行繳納罰鍰，有失公平，並造成市庫損失，爾後市府不得再以部分罰鍰抵扣回饋金，並於下會期開議前提出檢討報告，送本會備查。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臺北市府警察局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丙、	歲出部分 第2款第3項：主計處 附帶決議： 市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福利費應依法編列，並請主計處嚴格審核，杜絕浮編浮濫情事。 第26款第3項：災害準備金 附帶決議： 應遵照災害防救法規定動支，不得浮濫支用。災害預防經費應優先使用各機關災害防救相同性質經費，並由主計處嚴格審核，每半年送議會備查。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貳	107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	
	無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